



2017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



01

重要提示、目录及释义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卫、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伍玮婷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丽秀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发展规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从事快递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安排，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手方深圳明德控股发展有限公司、宁波顺达丰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强顺风(深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招广投资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元禾顺风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古玉秋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顺信丰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度实现的合并报表范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下简称“扣非净利润数”)分别不低于218,500万元、281,500万元和348,800万元。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在约定的利润补偿期内实现的扣非净利润数未达到承诺扣非净利润数的，交易对手方以本次交易取得的顺丰控股(即原鼎泰新材)股份或股份及现金对顺丰控股(即原鼎泰新材)进行补偿。

2016年度、2017年度，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分别实现扣非净利润数为264,320.94万元及365,037.51万元，完成2016年度及2017年度的业绩承诺。

经公司2018年3月12日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2018年1月31日总股本4,413,572,18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2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及释义	00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00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0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02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05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084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09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092
第九节 公司治理	107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13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114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02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报告期	指	2017年1月1日-2017年12月31日
上年同期	指	2016年1月1日-2016年12月31日
公司、本公司、顺丰控股	指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马鞍山鼎泰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在2016年12月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定义如下）后，于2017年2月正式更名为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明德控股	指	深圳明德控股发展有限公司，为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
鼎泰新材	指	马鞍山鼎泰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为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于2017年2月更名为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泰森控股	指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顺达丰润	指	宁波顺达丰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嘉强顺风	指	嘉强顺风（深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招广投资	指	深圳市招广投资有限公司
元禾顺风	指	苏州工业园区元禾顺风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古玉秋创	指	苏州古玉秋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顺信丰合	指	宁波顺信丰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重组交易对手方	指	深圳明德控股发展有限公司、宁波顺达丰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强顺风（深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招广投资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元禾顺风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古玉秋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顺信丰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重大资产重组	指	于2016年12月，本公司前身鼎泰新材以截至评估基准日2015年12月31日的全部资产及负债（置出资产）与泰森控股全体股东持有的泰森控股100%股权（置入资产）的等值部分进行置换，置入资产与置出资产的差额部分由本公司前身鼎泰新材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自泰森控股全体股东处购买。
置出资产	指	本公司前身鼎泰新材截至评估基准日2015年12月31日的全部资产和负债
置入资产	指	泰森控股截至评估基准日2015年12月31日的100%股权
顺丰投资	指	深圳市顺丰投资有限公司，为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成都丰程	指	成都市丰程物流有限公司，为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丰巢科技	指	深圳市丰巢科技有限公司
顺丰彩	指	深圳顺丰彩（深圳）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02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顺丰控股	股票代码	002352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顺丰控股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顺丰控股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F. Holding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SF Holdin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卫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大道303号万福大厦8楼801室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103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新洲十一街万基商务大厦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48		
公司网址	www.sf-express.com		
电子信箱	sfir@sf-express.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甘玲	曾静
联系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新洲十一街万基商务大厦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新洲十一街万基商务大厦
电话	0755-36395338	0755-36395338
传真	0755-36646400	0755-36646400
电子信箱	sfir@sf-express.com	sfir@sf-express.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500150660397M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报告期内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报告期内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202号领展企业广场2座普华永道中心11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林崇云、华军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4011号港中旅大厦26层	张冠峰、李秋雨	2016.12.07-2019.12.3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李昊、邓淑芳	2016.12.07-2019.12.31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41楼	傅承、吴宏兴	2016.12.07-2019.12.31

李昊先生因工作变动，自2018年2月9日起，不再担任公司财务顾问主办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委派吴操健先生接替李昊先生担任持续督导期间的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详见公司2018年2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更换持续督导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的公告》。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元)	71,094,296,984.46	57,482,698,073.15	23.68%	48,101,154,759.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注1)	4,770,689,703.15	4,180,426,152.00	14.12%	1,101,430,807.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注1)	3,702,637,496.23	2,643,209,426.99	40.08%	753,509,926.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108,333,011.73	5,675,037,785.87	7.64%	2,782,081,832.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2	1.06	5.66%	0.2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2	1.06	5.66%	0.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注2)	18.43%	22.46%	下降4.03个百分点	7.83%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年末
总资产(元)	57,660,164,354.37	44,134,885,588.74	30.65%	34,716,573,312.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2,680,826,795.10	20,511,767,666.96	59.33%	13,695,736,209.49

注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率14.12%，低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40.08%的增长率，主要是受2017年同比一次性收益的减少影响所致，其中：2016年，公司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翠玉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固特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翠玉控股及其附属公司”)，确认负商誉，实现净利润12.33亿元；2017年，公司向其控股股东深圳明德控股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德控股”)的全资子公司深圳玮荣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玮荣”)转让其拥有的深圳市丰巢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巢科技”)的15.8636%的股权，该交易公司实现税后净利润8.74亿元(投资收益11.04亿元)。剔除以上及其他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40.08%。

注2：上市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下降4.03%，主要受2017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以及以上说明的2017年同比一次性收益减少的影响，剔除这些影响后，上市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2016年有显著增长。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5,470,945,937.16	16,689,986,426.65	17,665,006,970.76	21,268,357,649.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3,714,925.95	1,109,911,311.95	1,761,763,169.70	1,125,300,295.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48,027,931.17	1,045,895,540.62	858,025,467.15	1,050,688,557.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44,698.38	1,796,711,373.75	2,131,201,387.71	2,171,275,551.8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金额	2016年金额	2015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75,903,723.03	47,876,538.23	-12,619,915.69	详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附注四（12）（b）。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0,922,102.34	266,016,957.54	288,169,008.14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0.00	1,232,938,035.11	0.00	详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附注四（50）（a）。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060,964.04	-11,479,580.98	149,998,963.4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0.00	44,978,514.33	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5,060,742.88	25,058,217.58	21,883,266.8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976,445.24	5,184,650.70	12,545,019.8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1,823,573.43	72,736,098.78	107,268,960.9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48,197.18	620,508.72	4,786,501.19	
合计	1,068,052,206.92	1,537,216,725.01	347,920,880.4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03

公司业务概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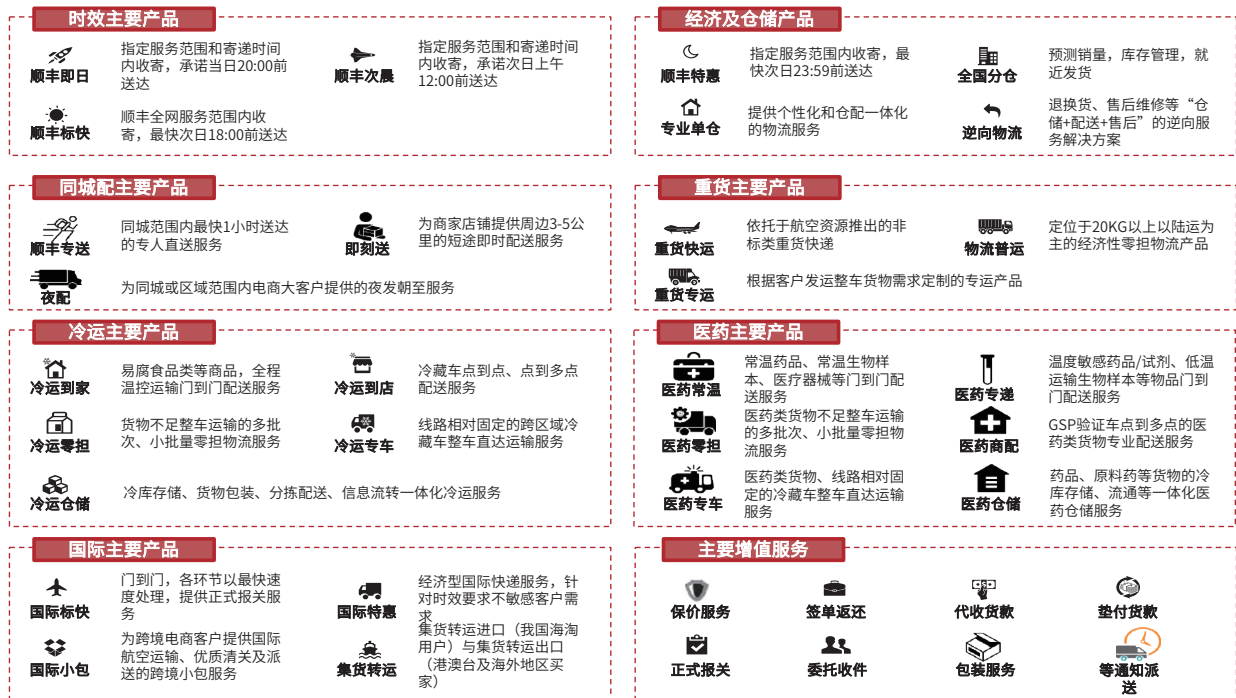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产品及其用途，经营模式等

顺丰控股是国内领先的快递物流综合服务商，经过多年发展，已初步建立为客户提供一体化综合物流解决方案的能力，不仅提供配送端的高质量物流服务，还延伸至价值链前端的产、供、销、配等环节，以客户需求出发，利用大数据分析和云计算技术，为客户提供仓储管理、销售预测、大数据分析、金融管理等一揽子解决方案。公司的物流产品主要包含：时效快递、经济快递、同城配送、仓储服务、国际快递等多种快递服务，物流普运、重货快运等重货运输服务，以及为食品和医药领域的客户提供冷链运输服务。此外，顺丰控股还提供保价、代收货款等增值服务，以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

基于不同行业、客群、场景的需求多样化，顺丰及时升级到“以用户为中心，以需求为导向”的产品设计思维，聚焦行业特性，深挖不同场景端到端全流程客户需求，设计适合行业细分客群的有质量的差异化产品和服务，再由产品设计牵引内部资源配置，优化产品体系。

结合客户需求，公司可以提供多品类、全方位的物流服务



顺丰控股同时还是一家具有网络规模优势的智能物流运营商。顺丰控股拥有通达国内外的庞大物流网络，包括以全货机+散航+无人机组成的空运“天网”，以营业服务网点、中转分拨网点、陆路运输网络、客服呼叫网络、最后一公里网络为主组成的“地网”，以及以智能设备、智慧服务、智慧决策、智慧包装、机器图像识别、车联网等组成的“信息网”，“天网+地网+信息网”三网合一。直营网络覆盖国内外，是国内同行中网络控制力最强、稳定性最高，也最独特稀缺的综合性物流网络体系。

顺丰控股采用直营的经营模式，由总部对各分支机构实施统一经营、统一管理，在开展业务的范围内统一组织揽收投递、集散处理和中转运输，并根据业务发展的实际需求自主调配网

络资源；同时，顺丰控股大量运用信息技术保障全网执行统一规范，建立多个行业领先的业务信息系统，保障了网络整体运营质量。顺丰控股是A股目前首家采用直营模式的快递公司。

(二) 行业政策、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以及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1、政策红利为物流行业发展提供指引和支持

2017年以来，尤其是十九大前后，物流行业政策红利频出。2017年2月13日，国家邮政局发布了《快递业发展“十三五”规划》(以下简称《规划》)。《规划》明确了“十三五”

时期我国快递业发展的总体目标：到2020年，基本建成普惠城乡、技术先进、服务优质、安全高效、绿色节能的快递服务体系，形成覆盖全国、联通国际的服务网络。同时《规划》布置了七项任务和九大工程。七项任务之一为：积极打造“快递航母”，到2020年，形成3-4家年业务量超百亿件或年业务收入超千亿元的快递企业集团，培育2个以上具有国际竞争力和良好商誉度的世界知名快递品牌。

2017年8月17日，国务院办公厅出台《关于进一步推进物流降本增效促进实体经济发展的意见》，提出精简快递企业分支机构、末端网点备案手续，降低税费征收征缴，加强对物流用地、基础设施建设的支持，推进物流仓储信息化标准化智能化，深化物流与产业联动等。为进一步推进物流降本增效，营造物流业良好发展环境，提升物流业发展水平提供了政策支持。

2017年10月13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积极推进供应链创新与应用的指导意见》，将供应链创新与应用上升为国家战略，提出到2020年基本形成覆盖我国重点产业的智慧供应链体系，培育出100家左右全球供应链领先企业；同时，《指导意见》还提出了六大重点任务，覆盖农业、制造业、流通业、供应链金融、绿色供应链、全球供应链六个方向。为物流流通企业发展供应链服务能力指明了方向：一方面要与一二产业深度融合；另一方面要综合运用大数据等新科技，发展智慧、全球、绿色的供应链。

2017年10月18日，十九大报告将“一带一路”上升形成全面开放的新格局，提出以“一带一路”建设为重点，形成陆海内外联动、东西双向互济的开放格局，并且探索建设自由贸易港，拓展培育对外贸易的新模式。在“全面开放新格局”战略辐射下，中欧班列、集装箱运输的联动，水、海、铁、公、空多式联运将迎来更大的发展机遇；自贸区进一步开放，自由港建设将成为新突破口，有望推动跨境电商及物流的进一步发展；海外网络布局的重要性再次凸显。此外，十九大报告也提出加大力度支持革命老区、民族地区、边疆地区、贫困地区加快发展，强化举措推进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深化改革加快东北等老工业基地振兴，发挥优势推动中部地区崛起。快递物流是东西部贸易的纽带，并且随着无人机等高科技的应用，对促进中西部地区、偏远地区发展有着不可替代的价值。

2017年11月27日，国务院印发《关于深化“互联网+先进制造业”发展工业互联网的指导意见》，国家将以互联网为抓手加快发展先进制造业。快递物流作为基础服务行业，具有发达信息系统、完善物流网络及物流行业深度理解等，可迅速为实体赋能，支持制造业转型和创新，提高竞争力。

2018年1月23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1号文《关于推进电子商务与快递物流协同发展的意见》，从制度创新、规划引领、规范运营、服务创新、标准化、智能化、绿色理念等六个方面提出了18条具体要求，明确责任部门，加强执行力度。《意见》提出引导电商平台逐步实现商品定价与快递服务定价相分离，将快递选择权从商家转向消费者，快递服务体验将成为消费者选择的重要标准，未来需要差异化多样化的快递服务来满足消

费者个性化的需求。首次明确智能快件箱、快递末端综合服务场所的公共属性，并鼓励快递服务车辆统一标识管理。快递行业在智能快递箱、末端网点、末端快递车辆通行方面将得到政策支持。此外，快递物流相关基础设施被纳入整体规划，并健全企业间数据共享制度等。

2、行业进入增速换挡期，但仍将保持较高的增长水平

从体量看，经过多年的高速发展，我国快递业务量规模已跃居世界首位。2017年行业进入了增速换挡的阶段，国家邮政局数据显示，2017年快递行业业务量增长28.0%，业务收入增长24.7%，均较2016年增速相比有所下降，但仍维持较高水平。同时，国家邮政局发布的《2017年四季度中国快递发展指数报告》显示，快递行业服务质量指数同比提高13.5%，说明行业进入了提质与增量并存，降本与增效并举的新周期。此外，据国家邮政局预计，2018年中国快递业务量同比增长22.2%；快递业务收入同比增长20.2%，可见未来快递行业仍将保持较高的增长速度。

3、主要行业特征及周期性特点

(1) 快递行业发展区域特征明显

我国快递行业具有明显的区域性特征，由于经济发展水平的差距，快递业务主要集中于东部地区，中西部差距明显，中西部地区仍存在较大的市场空间。根据国家邮政总局公布的统计数据，2017年，我国东、中、西部地区快递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80.9%、10.8%和8.3%，业务量比重分别为81.1%、11.6%和7.3%。其中，西部比重上升，业务量和收入比重均上升0.1个百分点。

(2) 快递行业具有较强的季节性

快递行业的订单量呈现出很强的季节性特征，节日消费高峰以及每年第四季度社会贸易和运输业务高峰，形成快递业务需求的旺季，而春节假期期间企业生产经营活动不活跃，是快递行业业务的低谷。以2017年为例，11月业务峰值规模以上企业快递行业收入为565.5亿元，是同年2月的1.93倍，季节性波动特征明显。

4、精准定位中高端，直营模式下“天网+地网+信息网”三网合一成就公司行业领先地位

作为国内快递行业的标杆企业，顺丰采用集中差别化战略定位中高端市场，优势明显。凭借独特稀缺的直营模式、国内领先的全货机+散航+无人机组成的空运“天网”、全国数万的营业网点、中转分拨网点、陆路运输网络、仓储网点、客服呼叫中心、最后一公里网络等组成的“地网”，以及由智能设备、智慧服务、智慧决策、智慧包装、机器图像识别、车联网等组成的“信息网”，形成了快递行业中控制力最强、稳定性最高、最独特稀缺的“天网+地网+信息网”三网合一网络资源和科技实力，有效保障了客户服务的时效和质量，进而为公司赢得了品牌美誉和市场号召力，公司连续多年蝉联多项快递服务质量、时效、客诉及满意度指标的排名第一，良好口碑和品牌溢价成就了公司国内快递行业领先地位。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主要是本期处置联营企业部分股权并转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及其他投资增加综合影响所致。
固定资产	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主要是购买土地及自行开发软件结转导致无形资产增加。
在建工程	主要是购建飞机及其他工程项目投入增加导致在建工程增加。
货币资金	主要是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流入及收回理财产品转至存放同业导致货币资金增加。
应收账款	主要是业务增长导致应收账款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主要是收回理财产品导致其他流动资产减少。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保障资产安全性的控制措施	收益状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翠玉控股有限公司及附属公司	收购	3,974,228,596.14	香港	产业园运营	—	-18,466,040.75	12.16%	否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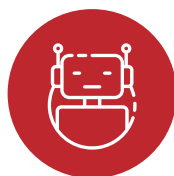
(一) 顺丰科技实力雄厚，成就科技顺丰



物流无人机



智能设备



智慧服务



智慧决策



智慧地图



智慧包装



机器图像识别



顺丰车联网



智慧云仓



全自动分拣

■ 顺丰科技实力雄厚，人力+能力+财力领先同行；截至报告期末，申报和获得专利1004项，其中发明专利366项。

顺丰控股一贯重视并积极投入公司的各项智慧物流建设，旨在基于人工智能、物联网、机器学习、智能设备等技术的综合应用，让机器解放双手、让人工智能助力决策、让智能设备汇集数据之源，使物流行业进入智能化、可视化、精细化、数字化的新时代，提升运作效率，助力企业价值升级。

在人才实力方面，截至报告期末，顺丰科技从业人数规模达3679人，其中本科学历人数2298人，占比62.46%，研究生及博士生人数480人，占比13.05%，另有专家顾问团队数十人。除此之外，顺丰科技还从海内外知名院校招募了一批大数据、人工智能等领域的专家和高端技术人才，并与包含美国佐治亚理工学院、香港科技大学等9所海内外高校，以及11家科研企业加强合作，以推动智慧物流人才队伍建设及技术交流和融合。

在科技实力方面，截至报告期末，顺丰控股已获得及申报中的专利共有1004项，其中发明专利366项。主要的智慧物流项目包括：

1、物流无人机

物流无人机，具有智能化、高效灵活、低成本的特点，有助于解决快递行业最后一公里及为中西部偏远地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无差别服务，是物流圈的特种部队。作为物流行业迈入工业4.0时代的标志，物流无人机已成为全球物流企业加强未来核心竞争力的重要战略产品。

顺丰控股结合实际业务场景，全面布局物流无人机领域，旨在建设各种复杂场景下无人机大规模商用的研发、试飞、运营的标准管理体系，使其作为公司现有运力补充的同时，实现对服务覆盖范围的延伸，执行跋山涉水的运输任务，实现点对点运输和异步交接，解决诸多特殊场景的运输难题。其中，自主打造的无人机研发团队，目前已全面掌握了物流无人机核心技术，已获得205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102项，覆盖无人机设计、云平台、运营管理等物流无人机研发和应用的相关领域。在生产制造方面，通过与国内外先进的无人机生产商合作，打造了多种承载量和飞行距离，适合不同地理位置和作业场景的民用无人机。

2017年6月，公司与江西省赣州市南康区联合申报的物流无人机示范运行区的空域申请，是目前国内领先获得正式批复的，且由企业、监管部门和地方政府共同推进的示范空域；并于2017年6月29日，在获批空域内进行了首次业务运营飞行，2017年10月，成为国内首家由民航总局批准的具有合法业务运营试点企业，也是唯一一家获得由民航总局授权制定《物流无人机行业标准》的企业。

顺丰控股基于物流无人机在实际业务中的应用，开展新的商业和运输模式探索，如农场生鲜配送、特色经济产品配送等。无人机机型和成果覆盖多旋翼无人机、垂直起降固定翼无人机、核心航电系统、地面监管平台及通讯保障系统等。目前已在江西省赣州市南康区开展无人机物流配送试点业务的相关工作。

公司期望通过无人机实现航空物流网络干线对接，完成

对三线及以下城市的空网覆盖，大幅度提升物流效率。在不久的将来，快件有望通过“大型有人运输机+支线大型无人机+末端小型无人机”三段式空运网实现36小时通达全国，覆盖地形复杂或偏远地区。

2、智能设备

顺丰控股通过智能设备、多传感器数据融合、机器视觉等技术，以“通用化”解决方案实现“定制化”功能应用，灵活部署、差异化投放，以低成本、高契合度的智能设备服务业务变革，提高收派员满意度和工作效率。

(1) 智能手持终端

第六代智能手持终端（HHT6）基于定制化的Android操作系统，具有运单自动拍照及图像识别，高质量的条码解码，实名制验证、电子签收等功能，为终端数据统一交换、实时互联的一线作业服务平台，同时满足一线员工日常电话、信息沟通需要，便捷一线员工操作，提高作业效率。截至2017年12月31日，已完成全网约28.4万台新一代设备的推广应用。并完成与国家邮政管理局系统对接，推动实现全网散单实名收寄综合覆盖率平均达到84%以上。

(2) 便携式打印机

顺应移动互联网发展趋势，公司引入全新的寄件方式“二维码运单扫码寄件”，用户通过扫描二维码，输入必要寄件信息，快速完成寄件。收派员收到用户订单后，直接通过随身携带的便携打印机完成运单打印，收件操作更加高效、便捷、准确，便携打印机为电子运单打印提供硬件支撑，具有打印机机身小、便于携带的特点。截至2017年12月31日，已完成全网约17.5万台便携式打印机的推广应用。

(3) 智能接驳柜

顺丰控股结合“互联网+”思维，自主设计和研发了智能接驳柜。智能接驳柜作为收派员与营业网点之间的一个新增包裹交接节点，将营业网点部分功能进行前置，实现了收派作业人员与外部互联网运力资源的包裹异步交接。让收派员更加专注于服务客户的同时，还提升了包裹中转时效。

智能接驳柜的投放，可将柜机覆盖范围内的快件时效提升约2个小时，引领公司提升服务时效和质量，降低运营成本，探索出了快递业一种新型的末端中转、接驳模式。

3、智慧服务

(1) 新微信客户端

顺丰控股自主研发的微信客户端，具有简单便捷的寄件和查件功能，同时满足用户个性化需求，提升用户体验。其中，在下单环节采用全新的地图模式、便捷的地址簿，让客户寄件更便捷。查单时，提供图形化与文字两种展示方式，直观的为用户展示快递当前状态。同时，根据用户需要，允许更改派件时间、选择服务点自提或更改收件人信息，并对特定派件方式和派送时间的实现偏好进行选择。异常情况时，用户可及时获知收派端异常流程的处理进展并做出响应。截至2017年12月

31日，微信客户端已累积个人用户7,500万。2017年12月当月通过微信客户端下单量占散单总量的16%。

(2) 扫码寄件

扫码寄件是公司今年推出的全新寄件方式，以二维码运单替代现有手写运单，实现更快的信息前置，寄件流程对用户更加透明，从而提高客户服务满意度。二维码运单已应用在前台寄件、网点自寄、中小商家以及散单寄件场景。2017年12月当月通过扫描寄件下单量占散单总量约80%。

(3) 电子运单

为了提高客户体验，公司积极推广电子运单。电子运单指通过各种线上渠道，包含扫码寄件、微信下单、APP下单、企业客户系统对接等方式产生的电子运单。2017年12月，全网电子运单使用比例超过96%；2018年2月，全网电子运单的使用比例已超过98%。电子运单的高覆盖率，不仅避免了客户手工填写运单，有效提升了客户体验，还取消了收派员手工计算、填写运费、补充运单信息等基本操作环节，降低了员工劳动强度，提升了员工效能，并大幅减少了原来纸质运单的扫描、输单成本等。此外，在客户下单环节立即采集到的快件信息，能有效指导后续环节的运输资源、航空资源进行适配，进而有效提升资源利用率，在满足客户需求的同时充分达到降本增效的目的。

其中，为保障实名制下快递信息安全，公司推出丰密运单。丰密运单对个人信息全面加密，不仅能够实现快递面单的全方面信息隐藏，还能够保障实际运营。丰密运单加快了顺丰控股数字化进程，保护客户隐私，提升客户满意度。通过推动运营模式变革，利用信息技术实现全流程端到端操作，为未来零打印提供技术支持。整合路由信息，实现中转及网点分拣可视化；单联运单，可减少物耗投入，节约运营成本。此外，针对目前尚未使用丰密运单客户的敏感信息，顺丰控股已进行集中应用认证及数据独立加密，全力保障客户的信息安全。

(4) 智能客服

顺丰控股已上线应用客服机器人“丰小满”，包括智能外呼，语音客服及客服助手。其中“智能外呼”，“语音客服”模块低成本且更高效地解决客户需求，“客服助手”可为客户提供更好的智能化客户服务体验。顺丰呼叫中心每天都有海量的话务数据，在庞大的数据样本之上，智能客服的学习和训练效率会更高，在客户下单环节及其他客服场景均能实时识别客户意图，并针对客户问题进行标准答复或辅助客服工作，不仅给客户带来更智能、人性化的服务体验，也能提升人工效能，降低服务成本。

(5) 数据灯塔

数据灯塔是快递行业面向企业客户的首款大数据产品，聚焦集团重点行业及领域，基于智慧物流和智慧商业，打造业内领先的差异化竞争能力，助力客户优化物流和拓展生意。作为顺丰控股客户解决方案的重要组成部分，目前数据灯塔已为数

千家大中客户提供了物流与商业的标准化数据产品，并为部分客户提供了定制化的数据服务。基于快递、仓储大数据分析，为客户维系老客户减少品牌份额流失，挖掘新客户增加业务营收，提供更精准的战略扩张/收缩计划，同时帮助企业预测地域、品牌、行业等发展趋势变化，提早布局，防范风险。数据灯塔不仅增强了顺丰控股与客户的粘合力，还打造了科技顺丰的品牌形象。

4、智慧决策

(1) 线路规划

线路规划是物流、快递行业的核心技术问题，顺丰控股将先进的强化学习等人工智能方法与传统的运筹学优化算法、近似求解算法结合在一起，构建了业界领先的线路规划算法和系统，可支持同城动态接驳、静态干、支线路由等应用场景，并且可在动态与静态模式之间无缝切换，为未来更大范围地去中心化的动态路径优化提供了解决方案。

除了线路规划之外，算法还将中转场的流向与分区的配载优化、仓库的库存优化等问题组合在一起，并可应用到仓库等场地内拣货最优路径规划方面，构建了物流行业的完整网络规划与优化算法系统，有助于提升运输时效，降低运输成本，优化中转场负载与仓库库存，并可作为一个独立产品接入不同公司业务场景，为全行业服务。

(2) 业务预测

精准、高效的业务预测是物流行业从传统决策转向智慧决策的一项核心基础问题。传统的业务预测模型在解决节假日、多周期效应、复杂增长趋势、时令产品网点预测的问题上普遍存在着精确度不高，速度较慢等问题，难以支撑顺丰控股现有业务需求。

顺丰控股将业界先进的深度学习、机器学习技术和传统的时序预测技术相结合，构建了高度契合物流行业特性的业务预测系统，可以高效、准确的完成波次、日度、月度等维度的业务预测。该服务可以用于支撑网点智能排班，网点、中转场仿真模拟，业务高峰指挥调度等不同业务场景，牵引资源投入，提高资源投入与业务周期的匹配度，助力降本增效。

5、智慧地图

顺丰控股正在构建以GIS技术为基础，融合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等技术，面向AI的未来智慧物流地图。提供高精定位、精准地址匹配和路径规划等专业服务，为物流决策提供基础支撑。**在高精定位方面**，通过GPS定位、基站定位、混合定位三种定位模式为用户提供高精度的定位服务，顺丰地图可通过获取用户位置，设置电子围栏，实现高精度信息推送，通过单元区域分布合理布置资源，实现效益最大化。**在精准地址匹配方面**，依靠强大的顺丰地址数据资源，通过将地址按18级进行标准地址分级，形成标准地址，并对对应赋予坐标及单元区域，为物流行业其他业务系统提供准确、有效的数据信息。**在路径规划方面**，顺丰地图通过设置起点、终点以及物流运输方式，从时间

最短，里程最短等多维度规划出多条线路供营运司机、收派员选择，并精准地引导至目的地。

目前，智能地址输入服务已在全国上线，每天请求量4500万+，提升了客户地址输入体验，规范地址数据质量。路由分单产品已在深圳、上海、北京和广州上线，统一顺丰收派地址库和单元区域数据，保证了实时性和精准性，并减少30%以上人工审补工作量。

6、智慧包装

为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建立标准化单元包装体系，提高包装单元和物流设施的匹配度，实现各流通环节的有效流通，促进物流运输包装体系的标准化、智能化，公司于2017年3月正式成立了包装实验室。包装实验室成立后逐步开展了一系列智慧包装工作：

在环保包装方面，为响应国家绿色环保号召，包装实验室对现有一次性文件封进行改型，通过工艺优化，在封口上设计二次使用功能，且外观不受影响，形成了二次利用文件封，向用户倡导绿色理念，共同支持环保事业。

在生鲜包装方面，前端托寄物的预冷和运输过程中良好的保温效果，是影响商品在快递物流全流程中品质的两个重要因素。为解决大批量商品预冷及保证足够冷媒的供给，包装实验室结合地区多样化的业务场景，自主研发了预冷型、速冻型、存储型三种不同功能的移动冷库，截至2017年12月顺丰控股共计投入50台移动冷库，较好地满足地区业务开展。

在包装自动化方面，顺丰控股首家尝试在大闸蟹产地端投入自动化包装作业生产线（大闸蟹预处理中心），将保鲜包装技术标准模块化，确保冷链包装的精准度，不但有效地保障了生鲜产品快递过程中的新鲜品质，也大大提高了包装作业效率，同时大幅减少了操作人员的投入，极大程度降低了运营成本。

7、机器图像识别

通过综合运用图像识别技术，实现单据数据实时处理和應用，优化单据系统业务处理流程，同时大幅降低纸质单据信息获取的成本。目前，通过对手写汉字运单的机器图像识别，目前已帮助大幅节约纸质运单人力；在印刷体识别方面，发票、营业执照和身份证识别服务已在试点运行，整体准确率达到90%以上，未来将取代人工录入发票、营业执照和身份证等信息的工作。

8、顺丰车联网

通过自主规划与建设车载设备和系统，实现人、车、货的全程可视化运输和智能化管理。为推出新一代安全管理模式提供数据支持，从而打造车辆运输生态圈。通过对驾驶人员与车辆动态数据进行采集与大数据分析，结合准确、多维度的实时警告及驾驶行为评分机制的建立，从而改善驾驶员的不良驾驶行为习惯，提升安全管控，降低事故率。同时对里程、油耗信息进行智能化图标展示，提升油耗管控，降低燃油消耗。此外，顺丰车联网平台还通过提供标准化的接口服务，将车联网产品化，为建立行业标准提供支撑，打造整个物流行业车辆运输生态圈。

9、智慧云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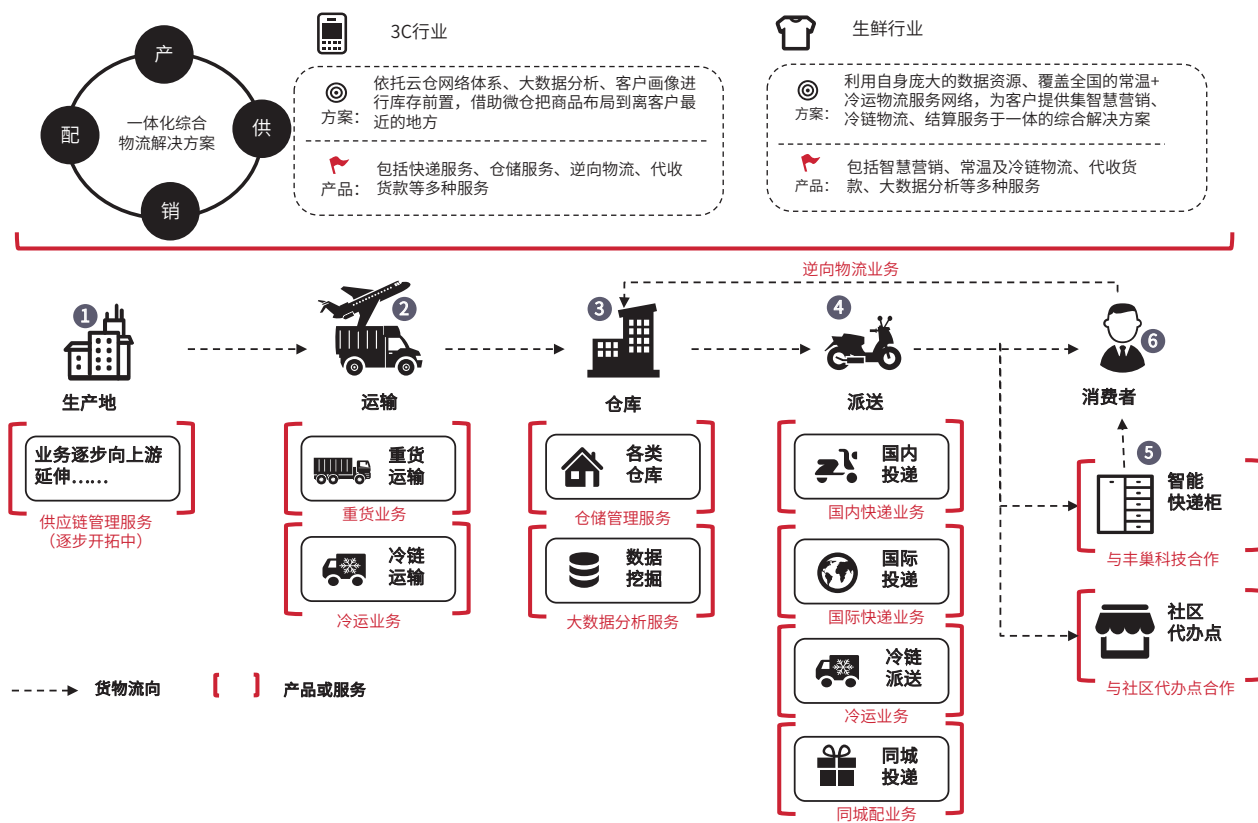
智慧云仓为电商客户提供销量预测，帮助客户提升铺货计划安排，实现单未到但货先行。同时提供柔性的、智能的分仓方案，带来综合成本及效率的提升。此外，从呆滞率、周转周期、采购调拨及库存成本等多个维度整体提升客户库存健康水平。截至本报告期末，顺丰控股已为部分重点客户企业提供了智慧云仓解决方案，包括销量预测、网络规划及分仓、库存健康检查等，通过大数据和业务场景紧密结合为客户供应链效能赋能，得到客户高度的认可。

此外，智慧云仓不仅为外部电商客户提供服务，在公司内部物资管理方面，也提高了营运物资备货效率，减少了网点临时需求提报频次，进而助力于公司营运成本管控。

10、全自动分拣

全自动分拣支持系统通过自主研发的地址识别算法及数据分发逻辑，提前准确识别快件单元区域，为营运的收端、中转端、派端提供准确的数据支撑，支持营运环节中的经济圈、同城、重货等产品分拣，最大中转场的全自动分拣设备能力峰值可达15万件/小时；随着2017年分拣支持系统全网覆盖范围扩大，极大地提升了中转分拣效能和网点出仓时效，降低人员技能要求，节约人工成本。分拣支持系统极大提升企业运营效率并降低人工成本，是传统物流迈向智能物流的重要技术提升环节。

(二) 全方位、数字化的物流综合解决方案能力



物流综合解决方案能力是行业未来的核心竞争力之一。经过多年发展, 顺丰控股已具备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综合解决方案的能力, 不仅提供配送端的高质量物流服务, 还延伸至价值链前端的产、供、销、配等环节, 以客户需求为中心, 为客户提供仓储管理、商业智能、销售预测、大数据分析、供应链金融等一体化的综合物流服务, 满足客户多元化需求。

基于顺丰控股及整个顺丰集团在物流、科技、商业、金融等方面的资源能力, 顺丰控股面向标杆行业提供端到端的综合物流解决方案, 引领企业客户数字化升级供应链, 促进产业链可持续健康发展。帮助客户以及客户的客户提升用户体验、降本增收, 增加供应链的透明化, 助力客户减少或者去除交易和物流服务的中间化环节, 升级客户服务新模式。

截至报告期末, 顺丰控股已提供综合性行业解决方案的行业包括但不限于:

3C行业: 目前国内3C市场发展迅速, 以手机、笔记本电脑、数码相机等为代表的传统产业增长减缓, 竞争日趋加剧。在此行业背景下, 各大生产商对物流供应链服务的品质、成本、效率要求不断提升, 同时提出渠道下沉、走向国际等需求。面对服务标准不断提高的客户需求, 顺丰控股依托自身三网合一

网络优势、大数据分析、客户画像等技术, 帮助客户构建供应链端到端的全方位个性化解决方案, 包括借助微仓把商品布局到离客户最近的地方, 提升客户体验、库存管理和销售预测, 以及结合客户业务发展需要, 借助顺丰控股的优势资源进行新品首发, 实现极速配送等, 有效提升了客户以及客户的客户之体验, 助力客户成为行业的引领者。截至目前, 顺丰控股已与TOP10手机客户建立密切而深入的合作。

生鲜行业: 生鲜行业, 横跨我国农业、制造业和服务业, 产业链条长, 覆盖范围广, 在当前国家推进精准扶贫的大背景下, 解决生鲜及农产品行业销售难、运输难、品牌知名度不高的行业痛点, 助力农民增收, 推动生鲜、农产品行业转型升级, 成为诸多行业龙头企业所肩负的责任和义务。顺丰控股, 拥有覆盖全国的常温+冷链物流运输网络, 直接触达C端客户的商品销售平台, 以及庞大的终端网点网络和大数据资源。2017年, 顺丰控股围绕鲜花、水产、水果、肉类等若干生鲜子行业, 聚焦行业客户需求, 制定集销售、物流、金融、数据、科技、品牌等于一体的行业综合解决方案。其中在物流运输方面, 顺丰控股发挥端到端的全程可追溯的常温+冷链物流服务能力, 克服生鲜品类对物流运输条件、物流时效等方面的严格要求, 助

力上游产地端将商品快速分销至全国各地；在扩大销路和品牌提升方面，顺丰控股通过整合内外部线上线下销售渠道，助力农户和农业企业扩大销路，并开展智慧营销，协助地方政府打造生鲜农产品的知名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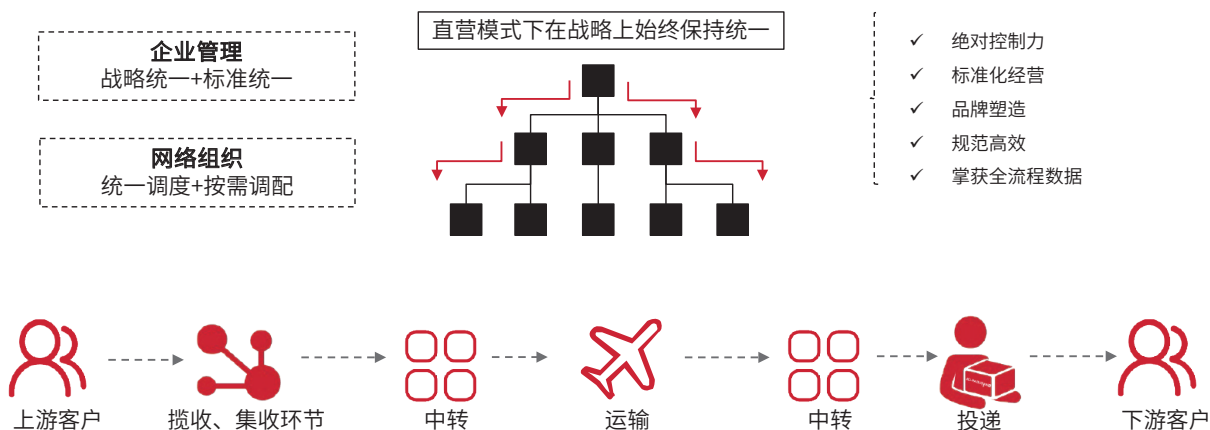
服装行业：服装行业是竞争激烈的传统行业，伴随着互联网的发展及消费习惯的改变，2017年顺丰控股重点助力传统服装品牌企业全渠道转型升级，推动行业产业链数字化升级，从数字化库存系统全面升级服装品牌客户的库存管理系统，全方位管理客户产品投放、铺货、补货、促销等，帮助服装行业提升供应链的透明度、敏捷度、反应能力、线下门店的转化率、以及线上客户的收货体验。其中，针对服装行业产品种类繁多、库存周转不灵活、数据分析支持力弱等痛点，顺丰控股在原服装行业仓配一体化解决方案基础上升级推出服装行业D2R线上线下门店物流数字化升级业务，聚焦目标客户画像完善、方案迭代，提供线上线下全渠道销售及库存共享、同城急配、仓店/店间调拨服务、门店配送等服务，促进行业数字化转型和价值链升级。

医药行业：顺丰医药致力于成为中国最有价值和最有影响力的医药健康供应链服务提供商。针对医药行业的特殊监管要求，顺丰医药取得了GSP认证及第三方物流许可。截至目前，顺丰医药已具备强大的物流基础设施和网络能力，其中医药运输网络目前覆盖全国132个地级市，基本覆盖了全国大部分重点地区。顺丰医药拥有专业的人才队伍和管理体系，在人才队伍方面，顺丰控股拥有专业执业药师和来自国内外知名医药生产流通企业的专业药品质量管理团队；在管理体系方面，顺丰控股制定了多项医药冷链物流的质量管控制度和标准操作流程，包括订单管理、收件、运输、中转和派件等各环节，并按GSP要求，针对涉及医药物流的操作人员、质量人员、营运人员等进行相关的质量培训和考核，提升全程冷链物流管理和溯源管理能力。顺丰医药拥有五大闭环物流供应链服务能力，包括但不限于干线运输、城市配送、医药仓储、C端派送、医药临检等。依托强大的信息技术和顺丰控股各板块资源联动能力，面对医药流通两票制的改革，顺丰医药和行业标杆客户一道探索出仓网布局、库存及物流管理、流通渠道及分销等一系列综合解决方案。

(三) A股目前首家采用直营模式的快递公司

直营模式

A股目前首家采用直营模式的快递公司



■ 纵观快递行业，已进入世界500强的美国邮政、德国邮政、FedEx、UPS和法国邮政，均采用直营模式。

顺丰控股拥有对全网络强有力管控的经营模式,是A股目前首家采用直营模式的快递公司。顺丰控股总部控制了全部快递网络和核心资源,包括收派网点、中转场、干支线、航空枢纽、飞机、车辆、员工等。**相比于加盟经营模式,直营模式对各环节具有绝对控制力,有助于公司战略自上而下始终保持统一,保障公司战略和经营目标的有效达成。**

相比加盟模式,直营模式有如下优点:**一是保证公司经营的稳定性和可控性。**快递行业具有规模性和网络化特征,涉及成千上万个经营网点和数十万名员工,如何确保公司经营的稳定性和可控性是确保未来可持续性发展的重点。顺丰控股从总部到网点的各级经营机构,以及从收件到中转到派件的各核心业务环节,均采用自营模式为主,仅部分非核心环节辅以外包模式,不仅能保证公司经营的稳定性,还能确保在异常风险事件、运营时效、质量及成本等方面的可控性,确保公司未来可持续、健康向前发展。**二是有助于运营管理和终端产品的标准化,进而提升快递服务的质量和效率。**顺丰控股全网络范围内均实行标准化管理,加之公司内部自上而下统一的运营监控和考核机制,有效保障服务质量和时效,确保客户体验和感知。**三是有助于增强内部管理的规范性和合规性。**得益于直营模式统一化、标准化和可控性的优点,直营模式确保了公司对外经营、内部管理、财税遵从和企业治理等各方面的规范性和合规性,规避各项合规性风险,为国家、监管机构和全体股东负责。**四是有助于提升客户忠诚度和品牌美誉度。**直营模式使得公司

更贴近客户,能第一时间、全面准确地了解客户的需求,听取客户的声音。在面对问题时,能第一时间跟进处理、回访客户,保证服务质量和客户满意度,日积月累,成就了顺丰控股连续9年排名第一的客户满意度和品牌美誉度。**五是有助于公司掌握全流程数据和核心信息。**直营模式下信息系统和全流程数据集中、统一管控,有利于企业进行有价值的大数据分析和应用。正所谓“谁拥有了用户数据,谁就占住了先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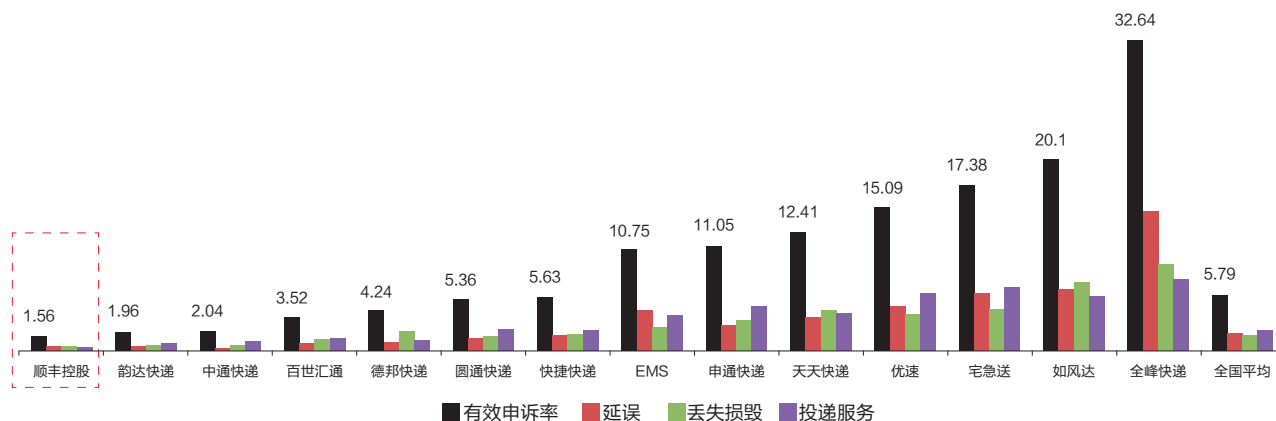
(四) 满意度和质量多年蝉联第一,塑造良好品牌形象

1、满意度连续9年行业第一

根据国家邮政局发布的《2017年快递服务满意度调查结果通报》,顺丰速运在“快递企业总体满意度”榜上排名第一,得分83.4。这是自国家邮政局2009年首次公布快递服务满意度排名以来,顺丰控股连续第9年蝉联第一,是唯一一家满意度超过80分的快递企业。

2、邮政申诉率持续低于快递同行

根据国家邮政局《关于邮政业消费者申诉情况的通告》数据统计,2017年全年,顺丰控股月平均申诉率为1.56件(每百万件快递有效申诉数量),低于全国平均的5.79件。自国家邮政局发布申诉情况通报以来,顺丰控股连续处于国内快递同行最低水平。



3、2017年唯一一家获得中国质量奖提名奖的快递企业

按照中央部署,中国质量奖的评选表彰工作由国家质检总局负责组织实施,项目周期为两年,下设质量奖和提名奖。2017年国家质检总局主持召开第三届中国质量奖的评选,顺丰是民营快递业唯一一家成功入选并获得提名奖的企业。

4、快递服务全程时效排名第一

2018年1月,国家邮政局发布《2017年快递服务时限准时率测试结果》,对比了行业中10家主要快递公司全程时限、寄出地处理时限等6个指标情况,其中,顺丰控股在全程时限、

寄出地处理时限、寄达地处理时限、投递时限和72小时准时率5项指标排名中全部位列第一。这是自国家邮政局自2013年首次公布快递全程时效排名以来,顺丰控股连续第5年蝉联第一。

经过二十多年的经营,顺丰品牌已经在快递行业内享有广泛的赞誉和知名度,“顺丰”在快递行业内已经成为“快”、“准时”、“安全”的代名词,是企业客户和中高端个人客户的首选品牌。良好的市场口碑为顺丰控股带来大量优质企业客户,在3C、服装、金融保险、汽配等行业赢得了苹果、华为、小米、优衣库、绫致、中国平安等一大批国内外知名企业的长期合作。

(五) 独特稀缺的智慧物流网络，“天网+地网+信息网”三网合一



经过多年潜心经营和前瞻性战略布局，顺丰控股已形成拥有“天网+地网+信息网”三网合一、可覆盖国内外的综合物流服务网络。直营模式下的网络控制力最强、稳定性最高，加之顺丰控股一贯对于信息网的高度投入，造就了顺丰控股现今在国内同行中最独特、稀缺的庞大网络资源。

1、天网方面：

2009年，顺丰航空成为我国首家民营货运航空公司，现今已发展为国内全货机数量最多的货运航空公司。截至本报告期末，国内快递企业中，仅顺丰控股、EMS和圆通速递三家成立了物流航空公司，拥有独立航空运输能力。无论从全货机数量、航线数还是运力能力，顺丰控股在国内行业中都是领先的。

在全货机方面：1) 机队建设：截止本报告期末，顺丰控股共有在飞41架自有全货机（其中767:5架、757:19架、737:17架）、自有全货机平均机龄22.56年，租赁16架全货机。航线57条，覆盖39个国内主要城市及香港、台北、大阪。2016年1月，伴随着第一架B767宽体全货机正式投入运行，顺丰控股成为国内第一家拥有B767宽体全货机的快递公司。此外，2017年11月，顺丰控股在国内网络拍卖平台拍得2架原翡翠航空的747货机，并于12月中在深圳中院指导下完成产权交割，下一步待实施投产前的维修改造。运载空间更大、燃油效率更高的机型在运力与运能上表现更为优越。新机型的投入，除了对现有有机队机型进行补充优化之外，对于货量充足区域运力资源的合理配置、关键航线利用率的提升以及节能减排，也有着重要的促进意义。未来三年内，顺丰控股自有有机队规模预计达到70架，打造以737、757、767三种全货机机队为主的空中运力。2) **飞行员资源储备方面：**顺丰航空自筹建之初即在社会招贤纳士，

以标准的内部管理和服务流程吸引飞行员有序流入顺丰航空，同时通过与国内外航校合作，积极培养自有飞行员。截至2017年12月31日，顺丰航空共有飞行员396人，其中机长151人、副驾驶214人、其他飞行学员等31人。3) **在航权时刻方面：**基于民航航班时刻遵循“历史优先”的分配原则，相较于其他公司，顺丰航空具有一定的先发优势。截至2017年12月31日，顺丰航空共有约140对时刻，覆盖全国（含港澳台）39个大中城市。4) **地面自营能力：**2015年起，顺丰航空陆续实现部分城市地面保障业务自营，通过压缩地面时长、提高地面处理效率，给予快递集散货环节更多的处理时间，为实现快件安全、稳定的时效要求提供更多推力。其中，深圳机场东南机坪于2016年开始兴建，通过近一年的施工、验收，2017年12月正式投入使用。该机坪共有14个停机位，可供737、757和767等多种机型停场。新机坪启用后，可进一步提高地面操作效率，提升货物处理时效。5) **航空安全保障：**自成立以来，顺丰航空始终将航空安全放在第一位，搭建了SMS管理体系，严格落实规范要求。自开航以来截至本报告期末，顺丰航空已安全运行约21万小时，连续8年获得民航局等监管机构颁发的相关安全单位名称。其中，2010年，荣获民航中南局“2010年度安全责任考核达标单位”称号；2011年，荣获民航中南局“2011年度安全责任考核优胜单位”称号、“2011年度深圳市交通运输安全生产先进单位”称号；2012年-2013年，连续两年荣获当年度民航中南地区“安全责任考核先进单位”；2014年-2017年，连续三年荣获民航中南地区“安全责任考核达标单位”。

在散航资源方面：除全货机以外，顺丰还通过自营（与航空公司直接合作）、代理（货运代理）或三方合作（顺丰、航空公司、代理）等模式，向国内外99家航空公司获取稳定的客机

腹舱资源，航线1719条，通达国内外。

在空运能力方面：截至报告期末，顺丰控股全货机加散航总计航空线路1776条，2017年航班总数124.4万次，日均约3400班次，可覆盖中国大陆、香港、台湾以及海外等34个国家

和地区。航空发货量总计约111万吨，日均发货3000余吨，占全国航空货运总量22.98%。其中，2017年度航空运输快递件量为7.6亿票，占公司2017年度总快递业务完成量约25%。

天网：国内最大的货运航空公司+国内航空货运最大货主

57
架全货机

1776
条散航及专机线路

3400
日平均班次



— 自有航线
— 包机航线

全年航空发货量

111 万吨
7.6 亿票

航空发货量占公司
总业务量的比例

约 25%

占国内货邮总
运输量的比例

约 23%

资源项目		报告期末/报告期	报告期日均
全货机	自有投产飞机架数	41架	-
	外部包机架数	16架	-
	全货机线路条数	57条	-
	2017年航班总数	3.5万次	95次
	2017年发货总量	48.8万吨	1337吨
散航	散航线路条数	1719条	-
	2017年航班总数	120.9万次	3311次
	2017年发货总量	62.1万吨	1702吨

关于未来机场建设方面：为贯彻落实国家“一带一路”和长江经济带发展战略，实现民航强国战略目标，大力推进现代物流业发展，完善顺丰全国航空运输网络布局，2017年12月13日，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顺丰泰森与湖北省人民政府签订《关于湖北国际物流核心枢纽项目合作协议》，顺丰泰森与湖北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农银空港投资有限公司签署《湖北国际物流机场有限公司合资合同》，顺丰泰森以自有资金出资23亿元人民币参与设立湖北国际物流机场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46%。2018年2月23日，国务院、中央军委正式发布国函〔2018〕26号文件《国务院 中央军委关于同意新建湖北鄂州民用机场的批复》，同意新建湖北鄂州民用机场。该机场飞行区跑道滑行道系统计划按满足2030年旅客吞吐量150万人次、货邮吞吐量330万吨的目标设计，航站楼、转运中心等设施计划按满足2025年旅客吞吐量100万人次、货邮吞吐量245万吨的目标设计。此次湖北国际物流核心枢纽项目立项批复，属于项目的预可研阶段，项目的最终建设规模、投资额和具体资金安排将在上述两个阶段论证和审批后确定。公司将根据国务院和中央军委的立项批复，全力配合国家有关部门积极稳妥地落实项目进展。机场是长周期建设项目，在项目方案设计和投资的具体安排过程中，公司将全面考虑未来战略布局、运营规划、财务状况等重要因素，确保项目能在满足未来公司发展需求、提升公司长期价值的同时，能有效控制投资风险和保障股东利益。

湖北国际物流核心枢纽项目是顺丰航空运输体系布局建设的核心。未来，顺丰将以该枢纽为中心，全面打造覆盖全国、

辐射全球的航路航线网络。核心枢纽项目的建设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对于提升产品时效、提高服务的稳定性、构建高端综合物流服务能力、提升客户满意度形成了良好的底盘支撑。另外，核心枢纽项目是实现公司航空网络结构优化、降低航空网络运行成本的重要途径，核心枢纽项目符合公司长远发展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是未来进一步巩固天网核心竞争力的核心战略之举。

2、地网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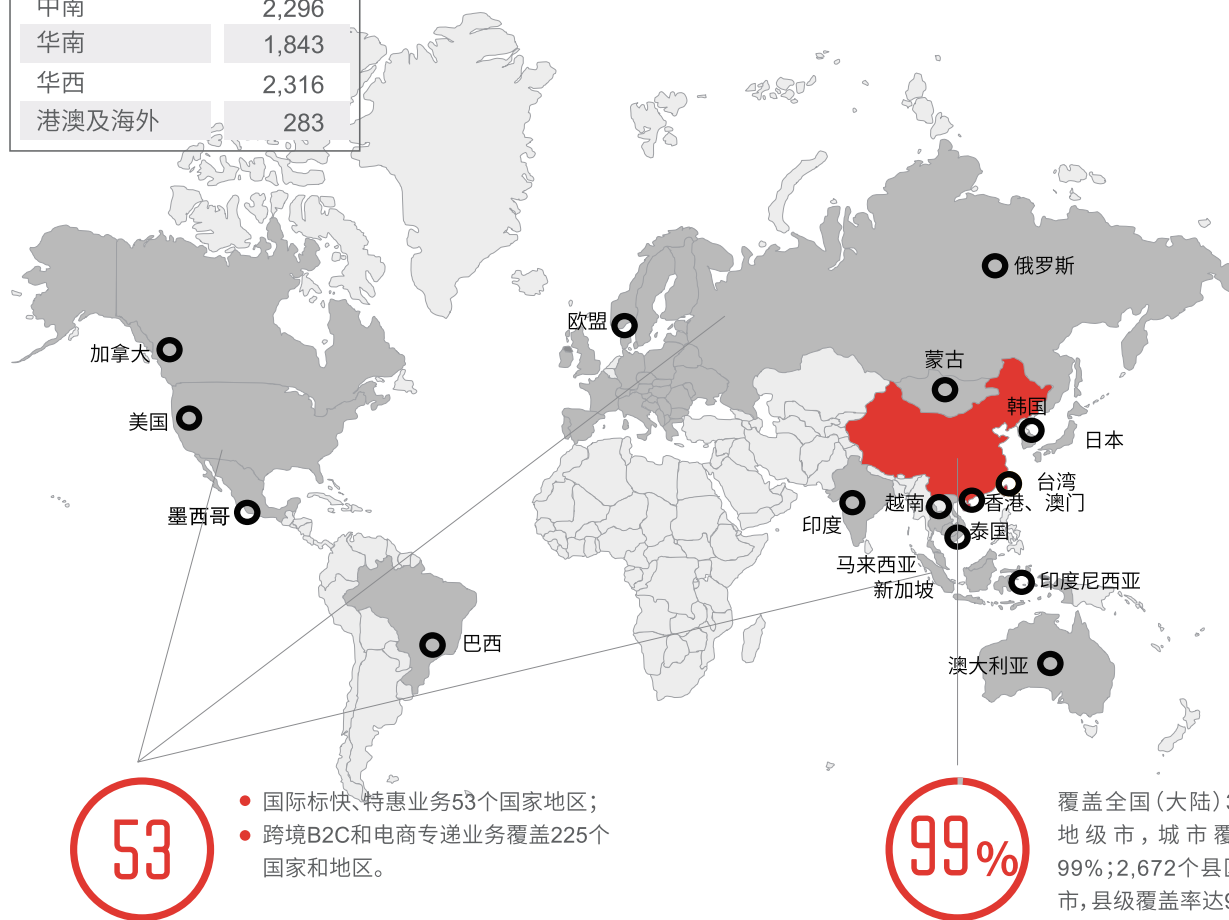
服务网点方面：顺丰控股已建成覆盖全国的快递服务网络，并向全球主要国家拓展。截至报告期末，顺丰控股业务覆盖全国334个地级市、2672个县区级城市，近1.3万个自营网点。国际业务方面，国际标快/国际特惠业务涉及美国、欧盟、俄罗斯、加拿大、日本、韩国、东盟、印度、巴西、墨西哥、智利等53个国家，较2016年底增加2个国家，分别是智利和菲律宾；国际小包业务覆盖全球225个国家及地区。

收派员数量方面：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各种用工模式收派员约21.3万人，其中自有员工5.28万人，劳务派遣0.04万人，其他用工15.99万人等，其中大量采用其他用工的原因是，一方面积极响应国家“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号召，鼓励部分员工积极创业为公司提供统一品牌和质量标准的服务，另一方面积极使用社会化资源，不仅提高了员工积极性和用工灵活性，进而提升资源效率降低成本，同时还有效保障了客户服务标准和质量的稳定性。

地网：覆盖全国及海外的服务网络

自营网点	12,671
其中：华东	2,399
华北	3,534
中南	2,296
华南	1,843
华西	2,316
港澳及海外	283

- 顺丰经过多年发展，服务范围从华南先后扩展至华东、华北、华中和华西；
- 从中国大陆延展到香港、台湾，直至海外，搭建了庞大的通达国内外的物流服务网络。



53

- 国际标快、特惠业务53个国家地区；
- 跨境B2C和电商专递业务覆盖225个国家和地区。

99%

覆盖全国(大陆)334个地级市，城市覆盖率99%；2,672个县区级城市，县级覆盖率达93%*

中转分拨方面：截至报告期末，顺丰控股拥有10个枢纽级中转场，39个航空、铁路站点，113个片区中转场，172个集散点，其中28个中转场已投入使用全自动分拣系统，最大中转场全自动分拣设备分拣能力峰值可达15万件/小时，确保快件准时、安全送达。

地网：拥有334个中转场，最大中转场全自动分拣能力峰值可达15万件/小时



10

个枢纽级中转场



39

个航空、铁路站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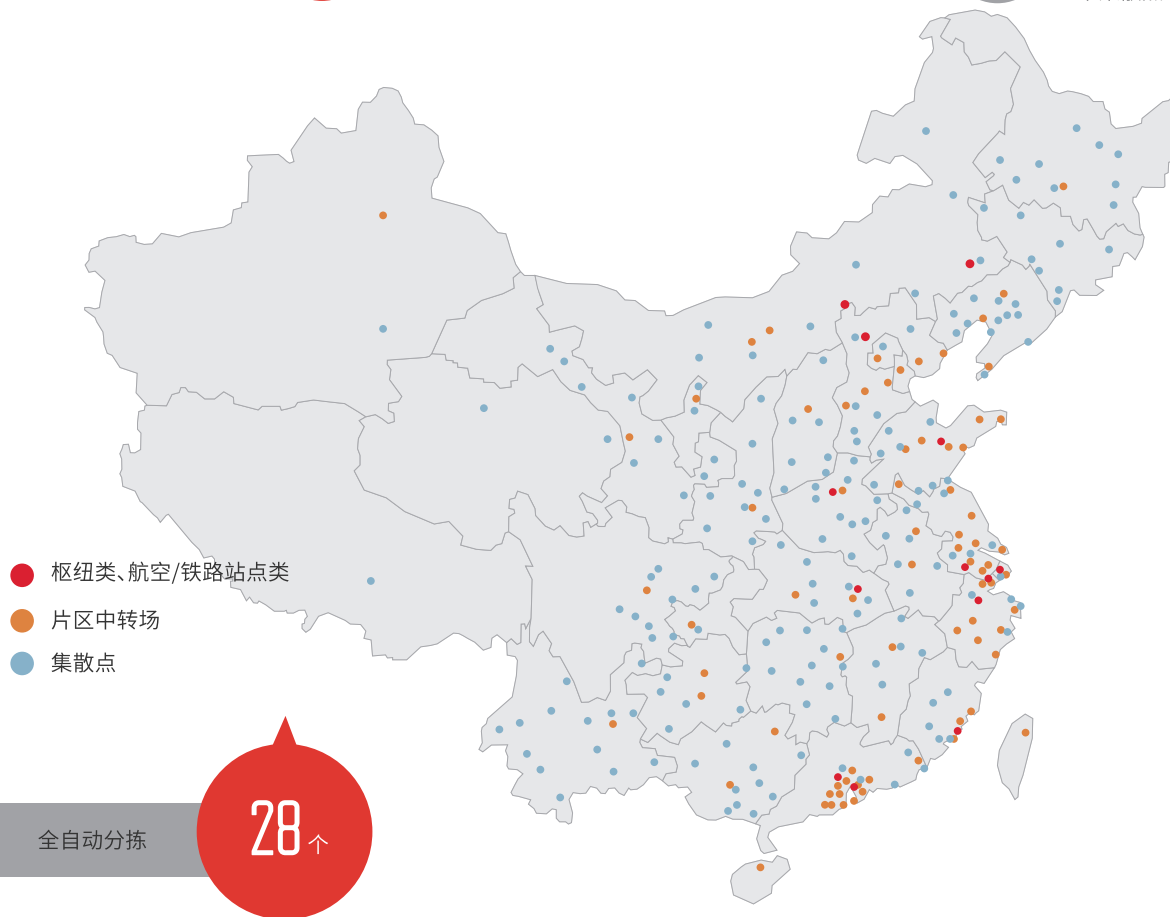
113

个片区中转场



172

个集散点



陆运网络方面：截至报告期末，顺丰控股自营及外包干支线车辆合计约3万辆，末端收派车辆合计6.3万辆（不含摩托车和电动车），其中冷藏车约1500辆；开通干、支线合计超过7.8万条，其中冷运干支线合计375条。此外，积极寻求与铁总合作，开通高铁线路62条，普列线路96条，陆运网络遍布全国。2017年度陆路运输快递业务量为22.59亿票，占公司2017年度总快递业务完成量的74%，铁路等其他运输方式完成业务0.32亿票，占公司2017年度总快递业务完成量的1%。

地网：拥有密集干支线布局，多种吨位的营运车辆，并与高铁资源合作，丰富陆运网络



 7.8万
条运输干/支线

 3万
台干支线车辆

 6.3万
台末端收派车辆

 62
条高铁线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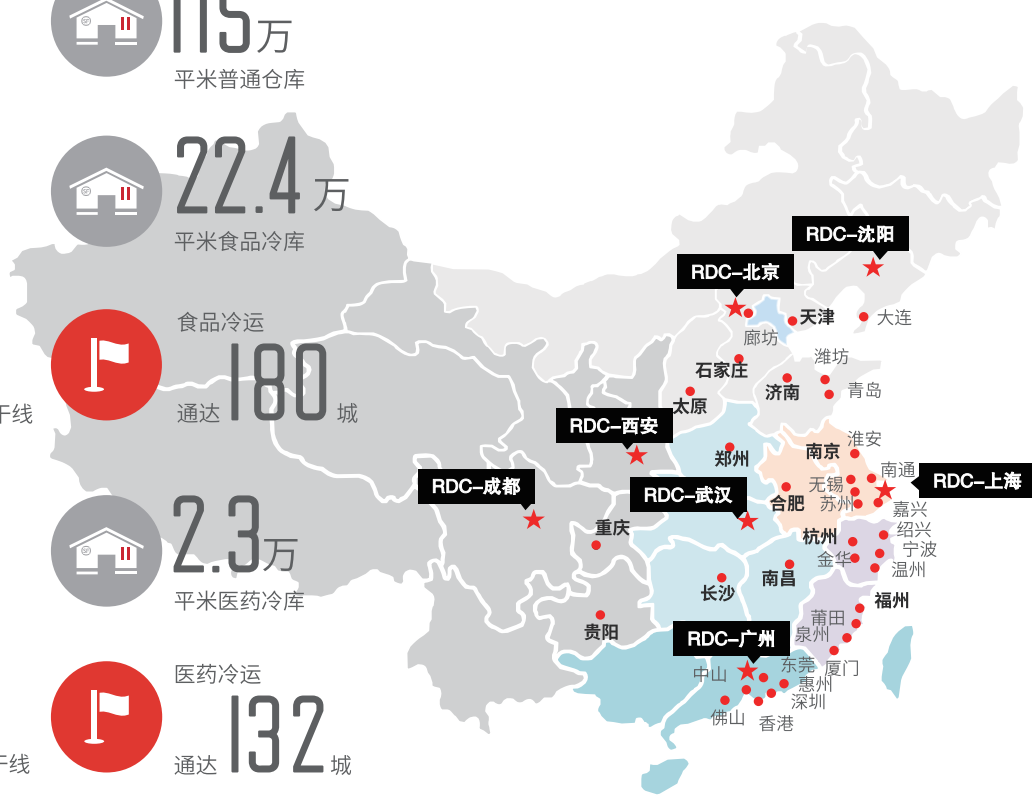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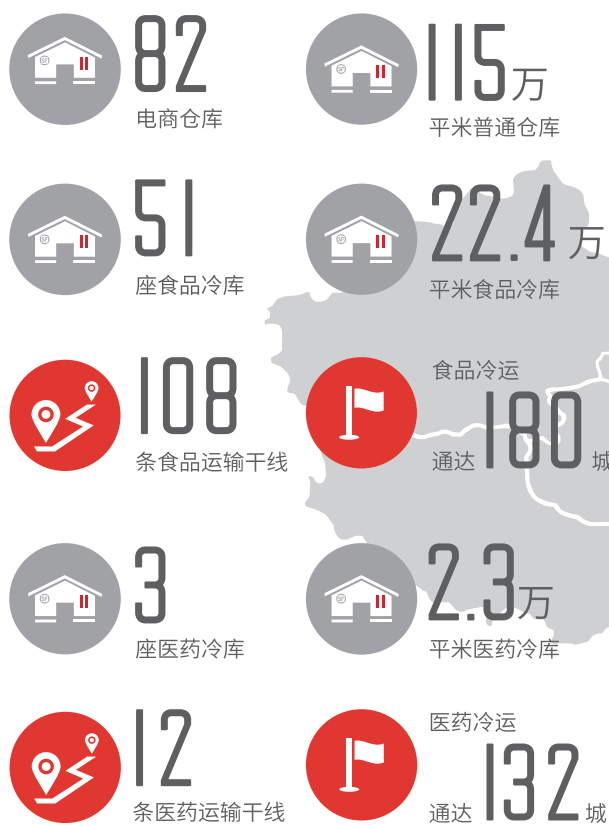
 96
条普列线路

车辆分类	干支线运输	末端收派
公司自营	16,195	4,437
员工自带	30	55,856
租赁车辆	271	2,333
外包车辆	13,354	258

仓储网络方面：截至报告期末，顺丰控股拥有各类客户服务仓库合计136个，面积近140万㎡，业务覆盖国内100多个地级市，形成辐射全国的仓储服务网络。2017年，顺丰仓储初步完成了技术体系的搭建，在互联网平台、仓储机器人与高端

设备研发方面取得业内领先。同时，依托技术，专注于仓储安全、质量与效率的提升，具备成熟运营与高峰应对体系，为近700家客户提供高质量、多样化的仓储服务。

地网：拥有136个仓库，满足电商仓储、生鲜食品冷仓、医药冷仓的业务发展需求



终端客服网络方面：公司在国内设立6个独立呼叫中心，约5200个坐席，每天提供100万人次的话务服务。95338交互式语音应答系统、顺丰官网、大客户发件系统、会员系统、APP手机客户端、微信公众号、在线客服等多渠道提供7*24的自助服务。2017年顺丰控股致力于研究探索智能客服，包括智能外呼、ASR智能语音应答、OCR图片识别、大数据分析和应用等智能客户服务，以科技驱动管理，提高效率，挖掘客户需求，助力服务和用户体验提升。

最后一公里方面：顺丰控股通过与顺丰商业网点、合作代理点、物业管理及智能快递柜的合作实现最后一公里的覆盖。截至报告期末，顺丰控股与近3万个合作代办点及673个物业管理公司网点展开合作。此外，顺丰控股参股的丰巢科技已在社区/写字楼安装运营的智能快递柜已达约7.5万个，覆盖国内

深圳、广州、北京、上海、武汉等80个城市。

3、信息网方面：

顺丰控股自主研发了一套完整的智慧网平台，包括顺丰物流各项核心营运系统、顺丰地图平台、大数据平台、信息安全平台、智能运维管理平台等，打造智慧化的坚实底盘，快速、灵活、安全、全面地支撑业务发展，实现数据交互分析，驱动业务决策，助力智慧物流升级。同时，顺丰控股将数据挖掘、机器学习、统计分析等科技方法应用到实际业务场景中，结合以用户为本的产品设计，推动公司业务变革，提升公司在人工智能方面的科技竞争力。其中，**在智慧仓网方面**，构建了完整的顺丰云仓信息系统体系，支持电商仓、物资仓、冷运仓、海外集运仓、微仓等多种仓储业务形态，基于多维度数据分析和人工智能的智慧分仓，助力客户服务和体验升级。顺丰控股还

区域	持有土地面积 (亩)	总规划建筑面积 (含在建/规划项目) (万平米)	已建成建筑面积 (万平米)	期末账面净值 (人民币万元)
华东	963	64.26	45.36	230,475
华北	858	44.43	0.74	80,674
中南	1,333	73.62	7.75	88,820
华南	280	32.84	24.26	441,823
华西	792	56.92	-	18,939
合计	4,226	272.07	78.11	860,731

注：上表数据未经审计。

(七) 有温度、有信仰、有生产力的顺丰文化

在顺丰控股25年的发展历程当中，优秀、强韧的企业文化基因一直发挥着极其重要的作用。成就客户、平等尊重、创新、团结、担责等等都是顺丰文化的一部分。对于顺丰来说，企业文化不只是一种信念，更是一种承诺与践行。它体现在所有顺丰员工的一言一行里，体现在顺丰的一切经营行为里，并成为一股强韧的精神力量，深深熔铸在顺丰的凝聚力、竞争力和生命力之中。

1、成就客户，成就自己

作为一家服务型企业，顺丰控股一直以客户为中心，致力于从客户需求出发，为其提供超出期待的服务，助力客户创造价值、获得成功。例如：2016年，顺丰与青岛啤酒合作，帮助青岛啤酒将一条低效能生产线盘活，以市场倒逼产能，让原浆啤酒总生产量增长超过400%；2017年，顺丰与地方政府联手推出“互联网+大桃”模式，让北京平谷大桃的桃农多增收1.08亿等等。如今，在3C、生鲜、服装、医药等众多行业，顺丰都能基于客户需求和行业特性，提供一体化综合物流解决方案。顺丰控股在成就客户的同时，也成就了自己。

2、创新力量，驱动顺丰向前

顺丰控股倡导创新文化，强调人人可创新，事事可创新。近年来，顺丰控股更是创新成果不断，不但在物流无人机、智能设备、智慧包装等领域频频发力，更大力投入智慧服务、智能决策和智慧云仓等建设，在人工智能、物联网、云计算、机器学习等技术创新上取得不凡成绩，此外，顺丰控股还非常注重企业内部管理创新，重视企业的知识管理建设，2017年斩获

国际知识管理领域最高荣誉Global IOU MAKE（最受尊敬的知识型组织）大奖，是2017年中国唯一一家获得该项大奖的企业。在顺丰内部，创新也是无处不在。从顺丰科技及各类实验室中贡献众多专利的创新高手，到中转场、网点里改进生产工具、物料的平民发明家，每一届顺丰人最高荣誉“Best SFer奖”获奖者里，都少不了创新者的身影。创新的力量，驱动着顺丰控股不断飞驰向前。

3、平等尊重，让人心更凝聚

顺丰控股倡导平等对待和尊重每一个人，不以岗位分工、职务高低区别对待。2017年2月顺丰上市，被打小哥受邀成为嘉宾之一和总裁一起敲钟，共同经历这一荣耀时刻。平等尊重的企业文化，让顺丰数十万员工人心更加凝聚。

4、团结一心，众志成城

顺丰控股倡导团结的精神，所有人都要相互协作，联合彼此的力量，共同达成目标。每年的双十一、双节、春节业务高峰期，从董事长，到地区负责人，再到三线职能员工，都会前往网点、中转场进行支援与慰问，和前线员工并肩战斗。团结一心、众志成城的顺丰有着强大的凝聚力和战斗力，比快更快，比燃更燃。

5、主动担责，奉献爱心

顺丰控股倡导主动担责，不仅要求员工在工作中切实履责、勇于担当，还鼓励员工承担社会责任。在这样的文化影响下，拾金不昧、助人为乐、救人救火、见义勇为、社会公益等等顺丰人正能量事件层出不穷。2017年，就有北京区收派员义务照顾素不相识的老人300多天、杭州小哥双十一期间救助昏迷路人、香港区员工合力围堵并制服劫匪等数以百计的助人救人事迹发生并被媒体报道，提升了顺丰控股的社会形象。同时，迄今已举办六届的“Best SFer”奖评选共评出“社会责任奖”15个，授予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表现杰出的员工以顺丰的最高荣誉。



04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公司2017年整体经营情况

2017年，中国宏观经济延续了2016年下半年以来企稳向好的态势，多项宏观经济指标都趋于改善，经济总体实现稳定增长。稳中向好的宏观经济有效支撑了快递行业持续向上健康发展。国家邮政局数据显示，2017年快递行业业务量规模400.6亿件，同比增长28%；业务收入规模4957.1亿，同比增长24.7%。

2017年2月24日，顺丰控股在深交所完成重组更名暨上市敲钟仪式。上市后的第一年里，无论是财务业绩，还是业务发展，都取得了优于预期的表现和突破。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整体财务表现

财务状况：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576.60亿元，较2016年末增长30.65%。得益于2017年度良好的盈利水平及配套募集资金到位，公司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326.81亿元，较2016年末上升59.33%。同时，良好的业绩增长带来健康的现金流，辅以稳健的财务管控手段，公司报告期末的资产负债率水平进一步下降，由2016年12月31日时点的53.42%下降至2017年12月31日时点的43.23%，资产负债情况稳健、乐观。

营业收入方面：2017年实现快递件量30.52亿票，同比增长18.29%；营业收入710.94亿元，同比增长23.68%，其中

速运物流收入706.09亿元，同比增长23.57%，与快递行业整体收入增长趋势基本一致；另外，优质的服务也带来了高于同行的品牌溢价，以公司2014年至2017年的票均收入看，快递业务票均收入分别为23.61元、23.83元、22.15元和23.14元，远高于行业12-14元的平均水平。高质量的票均收入，及稳定的收入增长，共同保证了公司持续健康的利润水平。

利润方面：2017年度，公司利润持续稳定增长。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7.71亿，较上年同期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同比增长14.1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7.03亿元，较上年同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6.43亿元，同比增长40.08%**，公司子公司泰森控股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36.50亿元，超额完成2017年承诺利润(28.15亿元)，实现率为129.68%。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18.43%，较上年同期下降4.03%，主要是受2017年公司增加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增加净资产以及2017年一次性收益较2016年同比减少两个因素的综合影响（具体影响详见第二节之六、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剔除这些影响后，上市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2016年有显著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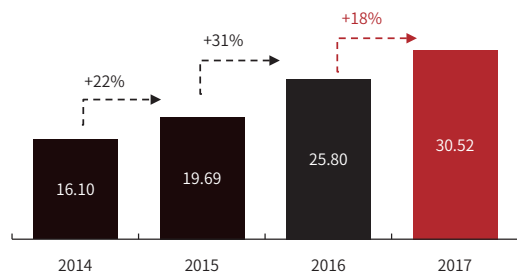
主要财务指标数据如下表，更详尽的财务数据分析，请参见本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相关内容。

项目	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同比变动 (%)
资产负债表方面	总资产 (亿元)	576.60	441.35	30.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亿元)	326.81	205.12	59.33
	资产负债率	43.23%	53.42%	下降10.19个百分点
项目	指标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变动 (%)
业务方面	快件量 (亿票)	30.52	25.80	18.29
	速运物流收入 (亿元)	706.09	571.41	23.57
	票均收入 (元)	23.14	22.15	4.46
利润表方面	营业收入 (亿元)	710.94	574.83	23.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亿元)	47.71	41.80	14.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亿元)	37.03	26.43	40.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43%	22.46%	下降4.03个百分点
	每股收益 (元/股)	1.12	1.06	5.66

经营成果：业务量与财务业绩持续稳定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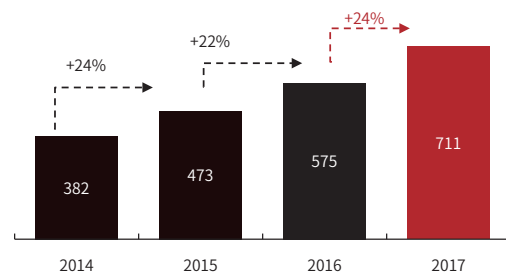
■ 件量

单位：亿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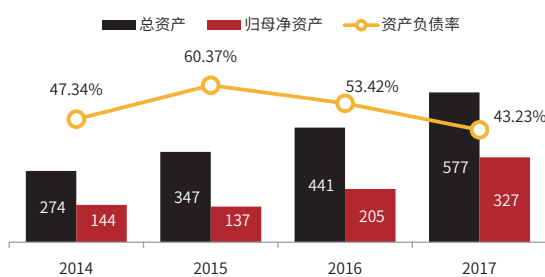
■ 可比口径营业收入

单位：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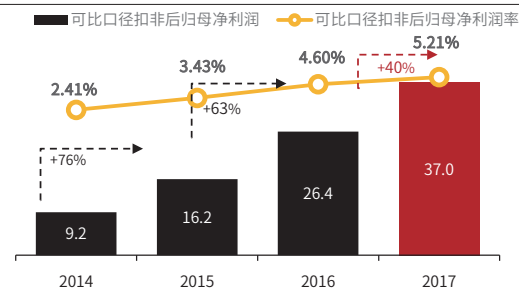
■ 资产

单位：亿元



■ 可比口径扣非后归母净利润

单位：亿元



2、传统业务稳健增长,贡献可持续、健康的收入

2017年,顺丰控股积极响应国家在经济领域的各项倡议,聚焦新业态下的客户和产业需求的变化,取得了一系列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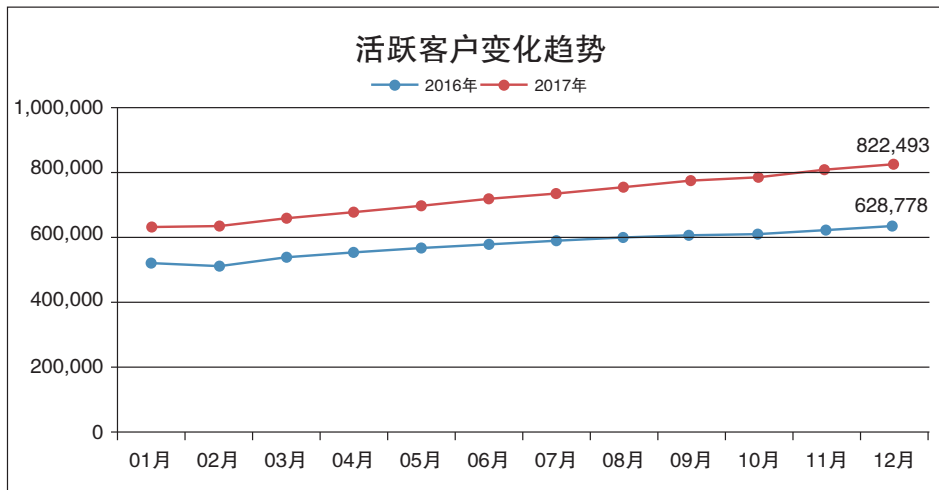
客户资源方面:2017年顺丰控股聚焦新业态下的客户和产业需求的变化,依托科技手段驱动内部生态变革,健全客户服务风险防控体系,实现客户资源和收入质量的稳定健康增长。

从散单客户来看:散单客户业务取得创新性的改变,核心突破在于通过对用户脸谱化的描绘,建立千人千面的精准营销体系,以“走出去,引进来”的开放方式与合作伙伴共同投入资源共建场景化的权益池,实现散单客户收入同比增速19.5%,较2016年增速上升10.5个百分点,其中散客会员收入呈现快速增长,同比增长51.6%,较2016年增速上升9.9个百分点。未来我们将持续基于会员对散单客户开展体系化服务,提升客户

体验及客户活跃度、加强客户粘性来实现收入长期稳定增长。

从月结客户来看:月结客户基数稳步增长,线上客户的引流持续发力,活跃月结客户数量从2016年12月的62.88万上升至2017年12月的82.25万,同期增长30.81%。其中销售额百万以上大客户收入占比持续提升,较2016年同期增长0.9个百分点。同时运用科技手段引入大数据分析及建模技术,以客户全触点可视化客户标签、画像,精准定位客户群体,构建新的客户管理模式,制定差异化、场景化的客户营销策略,实现老客户收入保有率较2016年提升4个百分点、多产品客户数量占比提升6.4个百分点。

相对分散、独立的客户结构,稳定增长的活跃客户数量,经营全周期的风险防控体系,以及多产品组合和多元化解方案搭建的一体化综合物流服务,共同保障了顺丰控股收入规模的长远、稳定、健康增长。



注：活跃月结客户是指在当月有产生收入记录的月结客户。

在时效板块业务方面：2017年顺丰控股持续提升时效快递能力，不断巩固和提升行业领先优势。报告期内，全年票均时效较2016年缩短1.52小时，承诺时效达成率较2016年提升3.10%；优质的服务保证了业务的健康稳定增长。报告期内，时效板块不含税营业收入为466.81亿元，较2016年增长17.61%。

在经济板块业务方面：2017年顺丰控股对经济产品进行了全面优化升级，通过优化作业环节、科学调配内外部资源以及信息科技的应用，打造了一套专属于经济产品的独立运营模式，建立了一张更快捷、更安全、性价比更高的陆运网络。全新的顺丰经济快递通过模式优化，有效降低了整体运营成本，从而以更优惠的价格让利于客户，继续扩大目标客户群。同时通过对产品端到端客户服务接触点的优化，如大客户收件环节和住宅小区派件环节的优化，全面提升了产品客户服务体验。报告期内，经济产品不含税营业收入为148.21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2.58%。

3、2017年新业务发展情况

(1) 重货业务情况

顺丰控股自2015年起正式推出重货运输产品以来，依托强大的网络布局能力，不断打造和完善重货网络，满足更多客户需求。截至2017年12月31日，顺丰控股拥有717个重货网点和21个重货中转场，场地总面积超过67万平方米，覆盖全国31个省289个主要城市及地区，车辆4000余台。

得益于不断完善的重货服务网络和领先行业的时效质量水平，公司2017年重货产品不含税营业收入净额达44.02亿元，同比增长79.93%，重货业务整体市占率持续提升。目前，合作的大客户主要有尚铭电器、九牧厨卫等公司。

(2) 冷运业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顺丰控股冷运网络覆盖104个城市及周边区域，其中有51座食品冷库、108条食品运输干线，3座医药

冷库、12条医药干线，贯通东北、华北、华东、华南、华中核心城市，定制化包装、高蓄能冷媒温控技术，仓储温度、湿度异常预警监测系统，GROUND陆运资源交易平台衔接车辆GPS全球定位系统及车载温控实时监测系统，与顺丰冷链网络无缝对接，提供专业、高效的运输服务。食品冷库运营面积22.4万平方米，通过国际化高标准DQMP的资格认证，先进的自动化制冷设备、进口温湿度监控系统、标准专业的操作管理，实现7*24*365的全天候客户服务；医药冷库2.4万平米，已获得《药品经营许可证》、《GSP认证证书》、《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以及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对“开展药品第三方现代物流试点工作的批复”等全部认证及经营许可；冷藏车916台，其中经过GSP认证车辆244台。目前顺丰冷运专注于为生鲜食品、医药行业客户提供专业、定制、高效的综合供应链解决方案，覆盖食品、医药行业生产、电商、经销、零售等多个领域，公司全年冷运食品与医药业务高速发展，不含税营业收入达22.95亿，同比增长59.70%。生鲜食品行业服务客户有：麦当劳、双汇、顶新等；医药行业服务客户有：哈药集团、华润三九、赛诺菲制药、广药集团等。

此外，在推动各地特色经济流通方面：顺丰控股针对中国农产品从全产业链进行“行业开拓”，在之前重点聚焦产业链B2C快速配送的基础上，重点分析产业链上、中、下游各种业务场景下的客户需求，通过“产品优化”提升顺丰控股在该各种业务场景下的“市场竞争力”，从而提升行业市占率。以市场为导向，产品为基础，科技做驱动，顺丰控股为区域特色经济行业打造“生鲜品类”综合的“行业解决方案”，进一步细分生鲜市场的研究、开发，创造极致服务体验。例如：2017年顺丰控股通过操作模式创新、内部流程优化、资源整合、路由规划、包装工具改良、监控异常处理机制、理赔标准升级等方面进行规范化、制度化，形成了生鲜行业的寄递标准，并且向行业、社会发布了12套涉及水果、海鲜水产、牛羊肉类、鲜花的《行业解决方案》。为共同提升县域农产品的知名度和美誉度，顺丰控股秉承“开放共赢”的理念，共享推广渠道、商业

平台资源，积极打造县域公共品牌，助力更多的农特产品走出大山，走向全国。其中，视频推广播放量超80万，新闻传播稿件共计发布113频次，覆盖经济、生活、商业等多个媒体渠道。公司主要服务的农特项目有：烟台樱桃、岭南荔枝、阳山水蜜桃、云南松茸、阳澄湖大闸蟹、华北牛羊肉、赣南脐橙、查干湖鱼等。报告期内，特色经济全年贡献揽收39.8亿元，同比增长36.63%。未来，顺丰控股将继续“时效”和“品质”，通过一系列信息化、标准化的操作，提升服务产品的质量，助力各地方特色经济加快流通。

(3) 国际业务情况

顺丰控股致力于为国内外制造企业、贸易企业、跨境电商以及消费者提供便捷可靠的国际快递与物流解决方案，包括国际标快、国际特惠、国际小包、保税仓储、海外仓储、转运等不同类型及时效标准的进出口业务，并可根据客户需求量身定制包括市场准入、运输、清关、派送在内的一体化的进出口解决方案，旨在帮助中国优秀企业/商品“走出去”，亦将海外优质企业/商品“引进来”。

截至报告期末，国际快递服务已覆盖如美国、欧盟、日本、韩国、东盟、巴西、墨西哥、智利等53个国家，其中，南亚片区网络覆盖范围已超过90%；国际小包服务网络已覆盖全球225个国家及地区。伴随跨境电商物流发展蓝海大趋势，顺丰控股不断丰富跨境服务的一站式行业解决方案。比如在海外建立海外仓，为中国商家使用海外仓提供头程物流服务，对重点流向打造包机服务保障，整合海外资源与国内优质冷链服务能力，为客户打造‘一站式’跨境生鲜冷链服务，同时在集报散派（Break-bulk Direct）新型服务获得突破等等，这使得公司在2017年在一些关键贸易流向上赢得了一批重要跨境贸易客户。

报告期末，国际产品净收入20.43亿元，较上年增长43.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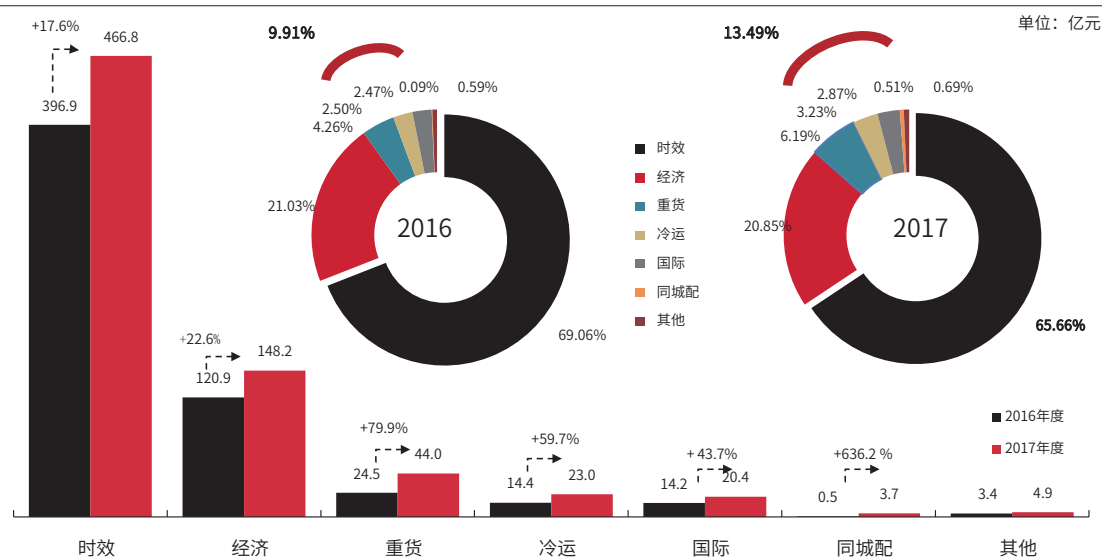
此外，在国家级战略“一带一路”的牵引下，中国经济将和世界各国更多开放共赢、互联互通，跨境贸易和商务活动也将越来越频繁。为顺应国际贸易、跨境电商发展蓝海大趋势，顺丰控股和UPS于2017年5月宣布在香港成立合资公司，助力双方共同开发和提供国际物流产品，聚焦跨境贸易，拓展全球市场。截至本报告期末，该合资公司已正式设立并投入运营。该合资公司的成立有助于中美两家知名的物流企业在网络、规模等方面取长补短，提升效率，为客户提供更多样化的选择和更优质的服务。此次双方合作，有利于顺丰控股长期国际战略布局，优化国际物流网络，提升企业的国际竞争力。

(4) 同城业务情况

顺丰控股同城业务秉持直营和高服务品质标准，2017年切入同城即时配送领域，并初步搭建完成全国范围内第三方直营即时物流配送网络。在业务引入方面，2017年不含税业务营业收入总计3.66亿元，较上一年同期增长636.18%；在客户服务方面，已形成具有顺丰特色的30分钟快速安全送达的服务品质，目前已为服装行业、餐饮外卖行业、商超行业、消费电子行业、平台行业等的主要品牌客户提供优质的同城即时物流配送服务，合作主流品牌客户有：肯德基、麦当劳、德克士、百度、天虹等；在运营和资源保障方面，全国范围内已有专职配送人员6000+人，以及顺丰大网兼职快递员11万余人。顺丰控股同城服务已覆盖国内所有直辖市、绝大部分省会城市、二线以及部分三线城市。在产品研发方面，已组建100+人专项研发团队，对顺丰同城系统产品不断的迭代升级，以满足各行业客户及各业务场景对智慧即时物流的需求。

公司新业务占比快速上升

■ 2016年度 VS 2017年度 各类型业务收入情况一览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公司2017年整体经营情况”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7年		2016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71,094,296,984.46	100%	57,482,698,073.15	100%	23.68%
分行业					
速运物流	70,608,565,493.18	99.32%	57,141,419,990.30	99.40%	23.57%
商业销售	79,083,947.06	0.11%	20,428,031.34	0.04%	287.13%
其他	406,647,544.22	0.57%	320,850,051.51	0.56%	26.74%
分产品					
时效	46,681,168,361.44	65.66%	39,694,970,385.77	69.06%	17.60%
经济	14,821,075,794.95	20.85%	12,091,025,662.72	21.03%	22.58%
重货	4,402,090,614.57	6.19%	2,446,525,193.37	4.26%	79.93%
冷运	2,295,481,383.12	3.23%	1,437,367,722.04	2.50%	59.70%
同城配	365,572,992.02	0.51%	49,658,122.82	0.09%	636.18%
国际	2,043,176,347.07	2.87%	1,421,872,903.58	2.47%	43.70%
其他	485,731,491.29	0.69%	341,278,082.85	0.59%	42.33%
分地区					
速运物流-华东	21,062,402,687.39	29.63%	17,291,583,889.22	30.08%	21.81%
速运物流-华南	17,417,338,546.39	24.50%	14,531,429,202.45	25.28%	19.86%
速运物流-华北	15,321,613,118.06	21.55%	12,172,329,211.86	21.18%	25.87%
速运物流-中南	9,366,392,656.71	13.17%	7,416,638,677.10	12.90%	26.29%
速运物流-华西	5,407,213,384.39	7.61%	4,128,056,568.80	7.18%	30.99%
速运物流-港澳	1,275,612,993.76	1.79%	1,227,309,418.32	2.14%	3.94%
速运物流-海外	757,992,106.47	1.07%	374,073,022.55	0.65%	102.63%
商品及其他	485,731,491.29	0.68%	341,278,082.85	0.59%	42.33%

注：

1、上表中区分产品收入及分地区收入数据未经审计。

2、2017年度公司少部分产品对应业务板块的分类规则有所调整，为了体现分产品收入同口径和可比性，上年同期金额及占比已经按2017年分类规则进行同口径重溯。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 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快递服务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从事快递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 同期增减
分行业						
速运物流	70,608,565,493.18	56,506,521,186.67	19.97%	23.57%	22.93%	0.42%

报告期内，公司已根据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按资源项性质准确核算营业成本，但鉴于公司所处的快递物流行业具有典型的网络特征，存在多流向、多客户、各资源项在各环节中高度交叉共享的特点，因此，无法公允准确地提供区分产品及地区的成本。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速运物流	营业成本	56,506,521,186.67	99.44%	45,967,777,657.08	99.57%	22.93%
商业销售	营业成本	75,152,901.59	0.13%	18,653,266.88	0.04%	302.89%
其他	营业成本	241,440,180.08	0.43%	178,735,717.53	0.39%	35.08%

公司营业成本的比较分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职工薪酬	10,073,038,251.71	17.73%	9,443,126,387.30	20.44%
外包成本	27,920,984,227.71	49.14%	20,856,636,663.42	45.18%
运输成本	8,237,922,679.13	14.50%	7,396,927,389.10	16.02%
办公及租赁费	3,385,913,361.90	5.96%	2,729,587,284.91	5.91%
物资及材料费用	2,989,555,684.13	5.26%	2,267,609,304.81	4.91%
折旧费及摊销费用	2,735,051,015.86	4.81%	2,123,036,235.07	4.60%
销售商品成本	75,152,901.59	0.13%	18,653,266.88	0.04%
关务成本	324,562,393.54	0.57%	376,247,224.00	0.82%
IT 及信息平台费	245,208,001.04	0.43%	261,381,509.37	0.57%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理赔成本	586,240,768.60	1.03%	461,681,261.14	1.00%
交通差旅费	53,284,800.97	0.09%	35,909,343.03	0.08%
税费	10,457,650.13	0.02%	7,026,915.00	0.02%
其他	185,742,532.03	0.33%	187,343,857.46	0.41%
合计	56,823,114,268.34	100.00%	46,165,166,641.49	100.00%

本公司营业成本主要包括职工薪酬、外包成本和运输成本等。2017年度，本公司的营业成本金额为568.23亿元，较上年同比增长23.09%，略低于营业收入的同比增幅，主要受益于技术创新带来经营效率的进一步提高。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公司2017年合并范围变更情况详见十一节 财务报告五、合并范围的变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669,831,528.27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3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15%

公司前5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444,220,808.17	0.62%
2	客户二	331,249,335.60	0.47%
3	客户三	305,210,679.44	0.43%
4	客户四	297,426,946.50	0.42%
5	客户五	291,723,758.56	0.41%
合计	--	1,669,831,528.27	2.3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4,203,047,311.4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8.51%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5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1,190,821,577.70	2.41%
2	供应商二	1,177,321,601.06	2.38%
3	供应商三	636,420,306.00	1.29%
4	供应商四	629,896,974.44	1.28%
5	供应商五	568,586,852.25	1.15%
合计	--	4,203,047,311.45	8.51%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7年	2016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357,257,650.07	1,150,596,698.85	17.96%	业务量增加以及市场开拓进一步扩大所致。
管理费用	7,349,917,130.45	6,079,455,133.67	20.90%	科技投入增加以及员工激励加大所致。
财务费用	155,423,931.26	417,428,212.60	-62.77%	货币资金增加所带来的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一贯重视对信息系统投入和建设，持续优化底盘信息系统建设，包括各业务模块的营运管理系统、财务系统，以及基于大数据分析的决策支持系统，打造简洁高效的业务流程，提升业务时效、资源效能，降低公司运营成本，不断提升业务财务的管控能力。近年公司积极投入各项智慧物流建设，旨在通过基于人工智能、物联网、机器学习、智能设备等技术的综合应用，引领物流进入智能化、可视化、精细化、数字化的新时代，提升运作效率，助力企业价值升级。报告期内公司科技投入共计16.04亿元，顺丰科技及各业务区IT人员约3700人（含外包），其中研发投入11.67亿元，研发人员（含外包）2800人，运维及其他支出4.37亿元。2017年公司在物流无人机、智慧设备、智慧服务、智慧决策、车联网等智慧物领域的研发及推广应用成效显著，详见第三节“三、核心竞争力分析”的相关介绍。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表

	2017年	2016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 (人)	2,800	2,088	34.1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97%	1.68%	0.29%
研发投入金额 (元)	1,166,968,078.18	560,570,000.00	108.1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64%	0.98%	0.6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 (元)	486,783,872.79	290,676,227.37	67.47%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41.71%	51.85%	-10.14%
科技投入金额 (元)	1,603,929,460.97	1,084,299,824.68	47.92%
科技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26%	1.89%	0.3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181,170,982.31	101,950,522,728.03	18.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072,837,970.58	96,275,484,942.16	19.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08,333,011.73	5,675,037,785.87	7.6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424,144,585.11	94,878,136,526.24	-51.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849,089,821.30	98,592,868,746.70	-50.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4,945,236.19	-3,714,732,220.46	-34.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396,781,354.90	12,755,496,509.63	5.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54,391,033.79	11,852,214,567.31	-37.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42,390,321.11	903,281,942.32	568.9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12,160,370.21	2,924,974,563.61	232.0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4.33亿元，增长比例为7.64%，剔除由于公司存放中央银行存款准备金净流出增加的影响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为12.65亿元，增长比例为21.44%，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经营活动现金流健康良好。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增加135.51亿元，增长比例22.52%；而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及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合计较上年增加120.79亿元，增长比例为26.10%，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流入增加。

2、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比减少12.90亿元，主要系本期理财及投资并购等业务净流入增加，以及购建、处置长期资产净流出较上年增加的综合影响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比增加51.39亿元，主要系本期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流入78.32亿元，同比上年增资现金流入增加39.10亿元（2016年增资现金流入：39.22亿元），以及本期支付股利较上年减少10.82亿元（2017年：4.18亿元，2016年：15.00亿元）综合影响所致。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中包括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同比增减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617,726.44	61,387,055.88	-122.18%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156,624,812.34	17.79%	主要包括处置丰巢科技部分股权产生的投资收益（详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附注四（12）（b）），以及理财产品收益。	理财产品收益具有可持续性；其他投资不具有持续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198,658.84	-0.05%	主要是交易性金融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	否
资产减值	63,754,358.10	0.98%	主要是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否
营业外收入	127,591,848.60	1.96%	主要是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以及赔偿收入。	否
营业外支出	74,525,863.32	1.15%	主要是赔偿支出、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否
其他收益	167,519,256.80	2.58%	主要是与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如物流业财政拨款等。	否
资产处置收益	-17,613,238.77	-0.27%	主要是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7年末		2016年末		比重 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7,318,339,521.92	30.04%	6,915,508,971.95	15.67%	14.37%	详见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二、主营业务分析 5、现金流。
应收账款	5,804,152,565.34	10.07%	4,559,911,486.72	10.33%	-0.26%	主要是2017年11月及12月当期收入较2016年同期收入增加，导致应收账款同步增加。
存货	446,359,026.86	0.77%	396,013,674.76	0.90%	-0.13%	无重大变化。
投资性房地产	1,991,594,322.02	3.45%	2,148,095,293.10	4.87%	-1.42%	无重大变化。
长期股权投资	604,683,890.67	1.05%	769,698,763.51	1.74%	-0.69%	主要是本期处置丰巢科技部分股权，对其不再具有重大影响并转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所致。
固定资产	11,894,957,172.05	20.63%	11,678,342,577.66	26.46%	-5.83%	主要是公司对于房屋建筑物、飞机以及其他设备的投入增加所致。

	2017年末		2016年末		比重 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在建工程	2,306,920,413.29	4.00%	844,498,050.62	1.91%	2.09%	主要是改装中的飞机及其他工程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4,619,193,530.69	8.01%	5,466,278,976.31	12.39%	-4.38%	本公司借款包括短期借款、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与2016年相比该等借款总量下降，主要是归还借款所致。
长期借款	2,345,240,281.28	4.07%	4,761,013,384.37	10.79%	-6.72%	同以上短期借款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	4,384,573,061.03	7.60%	6,820,810,214.74	15.45%	-7.85%	主要是收回理财产品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03,267,331.92	3.13%	696,583,087.01	1.58%	1.55%	同以上长期股权投资说明。
无形资产	5,263,523,314.16	9.13%	4,476,298,732.57	10.14%	-1.01%	主要是购买土地及结转自行开发软件所致。
其他应付款	3,255,518,606.17	5.65%	3,485,959,567.99	7.90%	-2.25%	主要受本公司于2017年6月30日起对用户托管于顺丰恒通支付有限公司（支付牌照公司）的款项做出表处理的影响，第十一节财务报告附注四（1）（b）。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87,710,410.86	4.83%	1,316,242,561.22	2.98%	1.85%	同以上短期借款说明。
应付债券	529,406,177.70	0.92%	0.00	0.00%	0.92%	主要是发行3年期债券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32,171,569.50	-3,622,262.33	0.00	0.00	0.00	13,602,697.90	16,232,692.66
2. 衍生金融资产	1,631,847.54	68,240.98	0.00	0.00	0.00	0.00	1,586,700.69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52,114,721.44	0.00	234,948,376.88	0.00	900,000,000.00	9,843,593.00	1,734,756,526.14
金融资产小计	685,918,138.48	-3,554,021.35	234,948,376.88	0.00	900,000,000.00	23,446,290.90	1,752,575,919.49
金融负债	1,209,158.71	-355,362.51	0.00	0.00	0.00	0.00	784,639.53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权利受限的资产主要是用于长期银行借款的抵押，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0,000,000.00	长期借款质押金
货币资金	139,907.00	顺丰控股保函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820,000.00	成都丰程保函
货币资金	1,277,240,782.59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固定资产	1,358,011,244.35	长期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2,683,791,657.59	长期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1,537,596,994.89	长期借款抵押
合计	6,888,600,586.42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从事快递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6,636,735,025.92	6,705,868,746.70	-1.03%

其中，报告期内资本支出细分项目情况如下表：

项目	报告期投资额（元）
土地	480,266,399.87
仓库	141,778,268.65
分拣中心	978,022,419.03
飞机	1,680,140,555.82
车辆	816,113,784.26
信息技术设备	338,634,580.83
其他（含股权投资）	2,201,779,017.46
合计	6,636,735,025.92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增加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股票	620,349,709.91	-3,622,262.33	84,948,376.88	0.00	23,446,290.90	18,928,907.38	700,989,218.80	自有资金
金融衍生工具	0.00	68,240.98	0.00	0.00	0.00	-1,669,284.50	1,586,700.69	自有资金
其他	900,000,000.00	0.00	150,000,000.00	900,000,000.00	0.00	0.00	1,050,000,000.00	自有资金
合计	1,520,349,709.91	-3,554,021.35	234,948,376.88	900,000,000.00	23,446,290.90	17,259,622.88	1,752,575,919.49	--

注：其他指公司持有的丰巢科技 15% 的股权，本期由长期股权投资转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原股权购入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详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附注四（12）（b）。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注1）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注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注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注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7	非公开发行股票	782,217.96	420,859.34	420,859.34	333,189.35	333,189.35	42.60%	361,358.62	现金管理	-
合计	--	782,217.96	420,859.34	420,859.34	333,189.35	333,189.35	42.60%	361,358.62	--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航材购置及飞行支持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165,251.03万元，冷运车辆及温控设备采购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29,200.88万元，信息服务平台建设及下一代物流信息化技术研发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156,212.62万元，中转场建设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70,194.81万元。

为进一步提高本公司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强募集资金获取收益的能力，依据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制度规范，根据本公司2017年8月4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同意本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累计交易金额不超过100亿元，投资品种发行主体为商业银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止。根据本公司2017年8月24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17年9月12日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本公司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从“累计交易金额不超过100亿元人民币，投资品种发行主体为商业银行，期限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止”调整为“使用不超过52亿元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投资品种发行主体为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期限自本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17年8月26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9、2017-053、2017-059）。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 金额(注1)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 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一、航材购置及飞行支持项目	是	268,622.08	268,622.08	165,251.03	165,251.03	61.52%	2018年12月31日	注3	不适用	否
1.1航材购置	是	237,622.08	157,298.74	94,359	94,359	59.99%	2018年12月31日	注3	不适用	否
1.2飞行员招募	是	31,000	27,554.51	14,538.93	14,538.93	52.76%	2018年12月31日	注3	不适用	否
1.3飞机购置改装	是		83,768.83	56,353.1	56,353.1	67.27%	2018年12月31日	注3	不适用	否
二、冷运输车辆与温控设备采购项目	是	71,795	29,200.88	29,200.88	29,200.88	100.00%	2018年12月31日	注4	不适用	否
2.1冷链运输车辆购置	是	49,729	28,056.6	28,056.6	28,056.6	100.00%	2018年12月31日	注4	不适用	否
2.2EPP温控箱购置	是	22,066	1,144.28	1,144.28	1,144.28	100.00%	2018年12月31日	注4	不适用	否
三、信息服务平台建设及下一代物流信息化技术研发项目	是	111,918	344,857.26	156,212.62	156,212.62	45.30%	2018年12月31日	注5	不适用	否
四、中转场建设项目	是	329,882.88	139,537.74	70,194.81	70,194.81	50.31%		注6	不适用	否
4.1郑州顺丰电商产业园项目	是	50,584.68	343.82	343.82	343.82	100.00%	2018年12月31日	注6	不适用	否
4.2长春顺丰电商产业园建设项目	是	61,945.51	25,494.5	11,784.28	11,784.28	46.22%	2019年05月31日	注6	不适用	否
4.3顺丰无锡电商产业园项目	是	41,834.1	22,291.49	12,452.3	12,452.3	55.86%	2018年10月31日	注6	不适用	否
4.4上海顺衡物流有限公司新建厂房项目	是	50,634.05	18,816.19	8,109.78	8,109.78	43.10%	2018年06月30日	注6	不适用	否
4.5顺丰速运南通区域航空枢纽(二期)项目	是	33,055.34								变更后已取消项目投入
4.6智能分拣合肥基地项目	是	26,427.29	42,908.55	17,087.34	17,087.34	39.82%	2019年01月31日	注6	不适用	否
4.7顺丰电商产业园义乌综合服务中心项目	是	24,900.96	11,731.86	6,996.56	6,996.56	59.64%	2018年06月30日	注6	不适用	否
4.8宁波快件转运中心项目	是	22,587.92	9,054.64	6,373.43	6,373.43	70.39%	2018年03月31日	注6	不适用	否
4.9温州港陆电商产业园建设项目	是	17,913.03	8,896.69	7,047.3	7,047.3	79.21%	2018年10月31日	注6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782,217.96	782,217.96	420,859.34	420,859.34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782,217.96	782,217.96	420,859.34	420,859.34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存在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募投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公司2017年8月4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保荐机构、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后,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航材购置及飞行项目、冷运输车辆与温控设备采购项目、信息服务平台建设及下一代物流信息化技术研发项目及中转场建设项目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264,528.36万元,详见本公司于2017年8月26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6)。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本年度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于航材购置及飞行支持项目、信息服务平台建设及下一代物流信息化技术研发项目及中转场建设项目,未使用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银行募集资金专户中,此外为提高资金收益,本公司根据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将暂未使用资金部分购买了保本固定收益类型理财产品。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将暂未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8,000.00万元以结构性存款的方式存放,人民币297,000.00万元认购保本固定收益类型理财产品,剩余人民币41,400.42万元以活期存款方式存放,不存在存单抵押、质押及其他所有权、使用权受到限制的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航材购置及飞行支持项目-飞机购置改装	航材购置及飞行支持项目-航材购置-飞行员招募	83,768.83	56,353.10	56,353.10	67.27%	2018年12月31日	注3	不适用	否
信息服务平台建设及下一代物流信息化技术研发项目	冷运车辆与温控设备采购项目 中转场建设项目	344,857.26	156,212.62	156,212.62	45.30%	2018年12月31日	注5	不适用	否
中转场建设项目-智能分拣合肥基地项目	中转场建设项目	42,908.55	17,087.34	17,087.34	39.82%	2019年01月31日	注6	不适用	否
合计	--	471,534.64	229,653.06	229,653.06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本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在“航材购置及飞行支持项目”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不变的情况下，减少“航材购置与维修”、“飞行员招募”子项目募集资金投入83,768.83万元，并以募集资金83,768.83万元投入新增“飞机购置改装”子项目。公司在“冷运车辆与温控设备采购项目”及“中转场建设项目”总投资额不变的前提下，对其各子项目募集资金投入作出增减调整，其中减少的募集资金投入合计232,939.26万元，用于增加对原募投项目“信息服务平台建设及下一代物流信息化技术研发项目”的投资。该项目变更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17年8月26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9、2017-052、2017-059)。</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存在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募投项目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1：“已使用募集资金”、“本报告期投入金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264,528.36万元。

注2：“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为根据表(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所列示的发生变更的募投项目末级子项目所计算的拟投入募集资金变更金额。

注3：公司业务快速发展，结合公司未来战略规划，原有飞机运力已不能满足业务发展的需要，该项目旨在提高公司航空运输效率及市场的竞争力，无法直接量化其实现的效益。

注4：该项目旨在提高冷链运输速度与运输质量，为客户提供高水平温控服务，无法直接量化其实现的收益。

注5：该项目旨在提前布局下一代物流信息化技术，提升智慧物流能力，支持未来综合物流业务发展，促进信息数字化、网络化、市场化，支持新业务创新与孵化，无法直接量化其实现的效益。

注6：该项目旨在进一步加强公司快递骨干网络的处理能力，提高全网运营效率，无法直接量化其实现的效益。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明德控股	丰巢科技15.8636%的股权	2017年9月25日	95,181.60	-9,863.39	本次股权出售不会对公司未来持续经营业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18.32%	参考评估价值定价	是	公司的控股股东	是	是	2017年08月26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公告的《关于向关联方转让参股公司深圳市丰巢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2017-056)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投资兴办实业、资产管理、资本管理、投资管理等	人民币200,000万元	28,801,777,592.14	18,858,770,018.55	0.00	3,314,052,512.38	3,312,932,599.17
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国际货运代理、国内及国际快递服务等	人民币15,000万元	12,644,649,601.29	3,876,283,506.39	10,486,438,954.65	3,188,159,864.19	3,017,598,802.38
深圳市顺丰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投资兴办实业、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等	人民币30,000万元	2,343,290,865.43	886,812,202.44	0.00	918,376,593.26	717,061,035.55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佛山市润众工业投资有限公司	收购	未产生重大影响
上海丰预捷泰实业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未产生重大影响
威海市捷泰电商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未产生重大影响
南京四海医药有限公司	收购	未产生重大影响
豐修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未产生重大影响
顺丰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未产生重大影响
S.F. INTERNATIONAL PTE. LTD	新设成立	未产生重大影响
南京丰泰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未产生重大影响
泰兴市丰泰产业园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未产生重大影响
重庆市顺丰捷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未产生重大影响
四川物联亿达科技有限公司	收购	未产生重大影响
遂宁物流产业技术研究院	收购	未产生重大影响
泉州市丰预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未产生重大影响
深圳市顺成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未产生重大影响
马鞍山市丰润泰电商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未产生重大影响
深圳市丰农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未产生重大影响
深圳市顺丰大当家商贸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未产生重大影响
深圳市丰宜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未产生重大影响
深圳丰朗供应链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未产生重大影响
江西丰羽顺途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未产生重大影响
浙江顺丰泰鼎置业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未产生重大影响
北京顺丰同城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未产生重大影响
无锡市丰预泰实业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未产生重大影响
深圳市有礼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未产生重大影响
四川顺丰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未产生重大影响
诸暨市丰泰电商产业园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注销	未产生重大影响
深圳市蚁丰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	未产生重大影响
深圳市顺丰融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出售	未产生重大影响
深圳市小风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	未产生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17年实现净利润3,312,932,599.17元，主要系子公司股利分红产生的投资收益。

顺丰速运有限公司2017年实现净利润3,017,598,802.38元，主要系子公司股利分红以及公司主营业务利润增加所致。

深圳市顺丰投资有限公司2017年实现净利润717,061,035.55元，主要系本期出售丰巢科技部分股权影响带来的投资收益以及按持股比例计入的被投资企业净损益。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展望

(一) 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1、快递行业在国民经济中将扮演更重要的角色

根据国家邮政局的统计，2017年快递业对消费增长的贡献率超过30%，对经济增长间接贡献率超过20%，年支撑制造业产值2375亿元、跨境网络零售额超过千亿元，支撑网络零售额超过5万亿元，快递行业对整个国民经济的贡献度在不断提升。农业方面，“互联网+快递+农产品”的模式，缩短了中间流通环节，助力农业经济发展，有效助推了精准扶贫，也让消费者可享受“产地直达”的新鲜农产品，开发并满足新需求，促进消费增长，未来也将有更多农产品采用这种模式；快递将进一步参与供应链各环节，助力制造业的转型升级。

2、快递行业未来仍将保持较高的发展速度

2017年，中国GDP增长6.9%，实现七年以来首次上升，供给侧改革引领中国经济进入新的增长周期。国家邮政局数据显示，2017年快递行业业务量规模400.6亿件，同比增长28%；业务收入规模4957.1亿，同比增长24.7%。未来，快递物流行业作为贯穿一二三产业，衔接生产与消费的重要领域，将受益于宏观经济的回暖，仍将保持较快的增长速度。据《快递业发展“十三五”规划》预测，“十三五”期间（2016-2020），快递业务量年均增速将达到27.6%，收入年均增长将达到23.6%，仍保持较高的发展速度。

3、综合性解决方案将成为快递物流行业未来发展方向

面对物联网技术的发展趋势、消费者需求变化以及供应链的多元数字化变革，尤其在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积极推进供应链创新与应用的指导意见》后，推进供应链发展已逐步上升为一项国家战略，未来快递行业不是单一快递产品的竞争，而是供应链数字化创新和综合解决方案能力的竞争。随着商务物流的发展和企业综合供应链管理意识的增强，单纯的快递物流服务已经不能满足市场的需求。市场对于融合商流、物流、科技、金融等方面的一体化解决方案有着巨大的需求。从前端流量的引入、销量的预测、到供应链全流程服务的数字化整合，将有效提升客户供应链的整体运作效率，为客户带来更多的价值。

4、智慧物流的趋势下使快递行业从劳动密集型向技术密集型产业转变

智慧物流时代已经来临，随着国家政策的极力倡导、技术领域的持续突破、客户需求的不断升级，可视化、智能化、数字化的物流服务逐渐成为基本需要，传统物流企业加速转型升级，通过智能硬件、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和手段，多措并举发展智慧物流已成必然趋势，智慧物流的发展将助力整个快递行业从劳动密集型向技术密集型产业转变。根据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数据，当前物流企业对智慧物流的需求主要包括物流数据、物流云、物流设备三大领域，2016年智慧物流市场规模超过2,000亿元，到2025年，智慧物流市场将超过万亿，智慧物流迎来发展新机遇。

5、市场集中度将进一步提升

国家邮政局数据显示，2017年快递与包裹服务品牌集中度指数CR8为78.7%，较去年同期提升2.0%。说明市场进一步集中于顺丰、EMS、通达等领先企业当中。随着大型快递公司完成上市，上市资本将用于各公司核心资源储备和核心能力建设，运营效率提升及规模效应下的成本控制能力均较小型企业有明显优势，行业将进入优胜劣汰，优化整合，集中度持续提升的新阶段。参照欧美国家的经验，未来我国快递行业将逐渐形成少数大型快递企业为主导、众多中小型快递企业作为区域补充的竞争格局。

未来十年是各行业全面数字化的十年，在这些数字化引领的变化趋势中，顺丰控股将秉承方案+赋能、数字信息技术赋能，以卓越的物流服务交付能力，通过综合一体化的方案助力客户数字化商业模式变革和升级，成为值得客户信赖的综合物流服务商业合作伙伴。

(二) 公司战略发展方向

1、打造物流科技集团

顺丰控股系国内领先的快递物流综合服务商，在业务场景中积累了丰富的实践经验。未来顺丰控股将继续加大智慧物流

技术投入，实现科技引领。驱动物流的创新与变革，极为关键的一股力量就是科技。公司将持续加大自动化物流设备、大数据/云计算等新一代计算机技术、新一代智能交互设备及无人机等设备的投入，提前布局前瞻性物流信息化技术，保持公司在信息化技术领域的前沿性，增强企业在物流系统思维、感知、学习、分析决策和智能建设方面的能力，一方面助力顺丰控股向物流科技集团转型，另一方面以自身的研究成果带动整个行业的智能化水平提升，引领中国物流科技发展。

2、持续深入构建全方位、数字化的行业综合解决方案能力

顺应物联网技术的发展趋势、消费者需求变化以及供应链的多元数字化变革，公司将聚焦重点行业，在高附加值的3C行业、生鲜、服装、医药等行业，打造综合解决方案团队，以行业龙头企业为切入点，深入挖掘客户需求与痛点，并依托顺丰的天网、地网、信息网的底盘资源和强大的科技实力，为客户提供包括分仓规划、云仓信息联动、仓储管理、专业运输配送、销售预测、大数据分析、结算管理、售后管理等一体化解决方案，树立行业标杆，并推广至行业其它中高端客户。同时，公司也将聚焦潜力业务场景，深入分析本地生活、专业市场等场景特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对原有传统的寄递服务模式进行全方位的丰富和优化，包括帮助客户创新商业模式、用科技推动场景中各环节信息联动，为场景中的客户提供端到端的解决方案，提高场景中各环节的供应链运行效率。

3、灵活运用各种合作方式，继续拓展国际化进程

随着“一带一路”国家战略的不断深化，更多的企业有了“走出去”需求。公司乘“一带一路”的东风，也将继续拓展国际业务，帮助中国优秀企业“走出去”，同时将海外优质商品“引进来”。未来公司将继续拓展国际网络，并深化重要海外区域如东南亚、北美等当地网络，坚持轻资产+重资产结合的灵活方式，实现网络的快速搭建与夯实。同时，公司也将整合现有的优质资源，尤其是优质的国内网络资源和科技资源，为国际客户提供端到端的、一体化的解决方案。

4、坚持绿色物流，持续提升员工关怀和福利，践行社会责任

(1) 绿色物流：绿色包装方面，积极响应绿色环保号召，履行社会责任，致力于绿色包装产品的研发与创新，在绿色包装与可循环包装上全面开展绿色研发计划，将绿色包装贯通整个快递环节，助力节能减排，为绿色环境贡献力量。其中：1.1在减量化、绿色化方面：在保障质量前提下减少材料投入，采用各种环保材料和技术替代污染环境材料的使用，提高使用效率，减少环境污染；1.2在循环化方面：开发可循环使用包装箱，延长包装产品的使用生命周期，减少再生产再投入环节，减缓末端抛弃回收处理；1.3绿色环保公益宣导方面：培养内部环保意识，扩大回收活动知晓率、提升内部员工参与度。未来将开展“丰林”全民环保计划，鼓励客户参与“纸箱变树木”种树活动，为绿色环保事业贡献力量。**新能源车方面**，结合国家政

策和企业的实际需求，有计划的推行新能源物流车的应用，形成集约高效的城配组织链条，提升货物流通效率，促进节能减排。

(2) 持续提升员工关怀和福利：顺丰控股致力于打造贴合员工需求的福利体系，解决员工生活后顾之忧，从而实现人员稳定，为客户提供有温度的服务感知。在福利项目推动中，让员工广泛的参与到福利的设计和实施的，通过员工需求聚焦，公司确定了以基层员工“医食住行”为重点的福利项目。各业务区结合地区特性、发展策略和员工需求，制定本区域的福利政策：划定收入基准线，聚焦低收入和优秀老员工群体，实施规模逐步扩大；打造符合地域特点的福利政策，优先满足食住等生活刚需，实质性解决员工整体收入增长的问题，增强其感知度和满意度。引入社会化的福利管理资源和平台，支持规模化的福利实施，确保其规范运行和可持续发展。通过以上举措，提高员工的福利感知，激发员工活力，实现公司对员工长期的承诺和关怀。

(三) 公司2018年重点经营计划

1、科技引领、夯实底盘，保障传统业务稳定增长

在科技运营及夯实底盘方面：顺丰控股将继续加强物流科技能力建设，夯实底盘。公司将持续在底盘结构优化、系统工具革新等方面进行精准有效的管理，不断完善大数据平台建设，优化基础架构资源供需模式，建设高弹性、强扩展性、可复用的能力平台架构，为业务发展提供强大后盾。主要包括：

(1) 实现物流全过程科技化：通过顺丰科技的有力支撑，实现对物流全流程的科技化，用技术改变物流，借助物联网(IOT)技术，在物流的收派、中转、运输、仓储、包装、最后一公里等各个环节实现智能化，打造全数字化的物流体验，构建柔性敏捷的作业体系，实现触手可及的万物互联。除了保障和支持核心业务之外，还在无人机、无人驾驶、机器人、人工智能、GIS、物联网、大数据等新兴技术领域继续投入资源进行研究和创新，力求构建智慧物流的大脑，提升其“智商”，打造“物流+人工智能”的新业务形态。

(2) 持续优化网点和中转场布局：利用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等技术收集和汇聚数据，对数据进行交互智能分析，建立基于数据的、超越传统感知和经验的辅助决策系统，结合区域特性及各类型网点、中转场服务能力，更合理地整合和布局网点、中转场资源，提高网点及中转场规划合理性，实现末端服务网点的精准投入，进一步提升区域覆盖率和科学性。

(3) 持续优化营运线路规划：2018年公司将继续利用人工智能和运筹学等算法结合的线路规划技术，推广新技术的应用范围至更多的区域和更多的业务范畴，提升线路规划与营运资源、中转场流向和分区配载等的匹配度，以提升快件时效和资源效率、降低成本。

在传统业务方面：公司已有较为丰富的产品体系，包含时效快递、经济快递等多种快递产品，重货快运、物流普运等重

货运输产品，顺丰专送等同城产品，以及食品和医药领域的冷链运输产品。随着行业升级为“以客户为中心”，为更好应对市场变化，满足客户个性化和综合化服务需求，2018年将持续聚焦行业特性，基于行业、客群、场景的不同情形，采用科技化、系统化的规划，以需求牵引内部资源排布，优化现有产品/服务组合及运营模式，使其更符合市场，并在监控管理可视化基础上，对产品分行业进行持续优化迭代，为客户提供有质量的差异化产品和服务，牵引传统业务持续稳定增长。其中，针对时效快递，2018年将继续通过“性能提升”+“价格优化”双管齐下，拓展产品覆盖范围，时效更快、稳定性更高，提升性价比，保持领先，获取增量，提高市场占有率。针对经济快递，2018年将着力提升客户体验，优化运营底盘，科技方式引领模式变革，保障收入达成。

2、深入开拓重货+冷运+医药+国际+同城+仓储新业务板块，提供综合解决方案

重货业务方面：2018年顺丰控股会进一步夯实重货基础能力建设，深化拓展重货网络，持续加强重货业务的运营保障能力。依托科技，加大自动化设备的研发及投入在操作环节的应用，不断提升工作效率和降低员工劳动强度。在能力与效率提升的同时，加大对重货市场及同行业的研究分析，有针对性的在电商大件市场、零担纯重货市场推出具有市场竞争力的重货新产品，并在客户定制化服务上，持续以“方案+”的形式推出行业解决方案。

冷运业务方面：2018年顺丰控股持续夯实冷运网络底盘能力，通过布局科学且运营高效的RDC+DC冷仓网络，建立高效率高质量的城市配送能力，进一步打造完善“基于销售地冷仓网、直通产地运输、后端面向门店和消费者的城市配送”的端到端冷链解决方案；此外，公司会通过运营模式优化、自动设备的投入、IT功能系统化和外部资源合作等关键措施，进一步提升冷运资源作业效能和管理效率，降低内部运营成本，更好的保障端到端冷链解决方案运营与服务，促进冷链业务的快速发展。

医药业务方面：2018年顺丰控股将继续完善医药物流底盘，通过多仓协同+干线运输调度+航空运力补充逐步建立起全国“T+3”医药物流网络；优化仓干配全链条业务模式和运作流程，进一步提升-40℃~25℃多温段精确温控能力，提高资源使用效率和营运质量；继续加强医药冷链设备设施验证管理技术和信息系统管理模式研发和创新。建设依托于医药工业、疫苗及生物制药企业为核心的行业客户整体解决方案能力，打造企业顺丰医药供应链服务平台2.0。

国际业务方面：国际业务将随着2018年战略规划、市场方向以及客户需求对国际业务产品体系进行升级优化，提升客户体验。此外国际业务将锁定2-3个重点行业进行解决方案突破，并争取与更多海外电商平台建立合作关系。

同城业务方面：2018年顺丰控股将加快同城运营网络建设，提升同城网络服务能力；加大智能装备的研发力度与投放，提升作业效率；借助科技的手段实现对各环节的精确运算，

提升任务与资源的高效匹配；为全行业、全品类企业提供优质的同城即时物流服务。同时，通过新零售店配、SAAS等技术投入，对客户进行新零售赋能，共同促进新零售行业的加速发展。

仓储业务方面：2018年顺丰控股将继续在核心城市建设骨干仓、标杆仓，引入具有核心竞争力的AGV智能引导车、小型分拣机、智能穿梭车、高速提升机等智能化仓储设备，为客户提供电商、食品、医药等全品类、复杂场景下的一站式仓储服务。

(四) 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市场风险

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物流行业对国民经济的发展具有重要的基础作用，同时也明显受到宏观经济状况的影响。近年来，我国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并处在经济结构的转型期，未来的发展仍然面临较为复杂的局面。未来宏观经济的波动，将对我国物流行业的整体发展状况以及顺丰控股的业绩情况产生一定影响。

市场竞争导致的风险。我国快递物流行业的市场竞争已较为激烈。一方面，居行业前列的快递物流企业不断通过各种方式，努力扩大自己的业务和网络范围。另一方面，电商平台企业、社会资本等外部力量正加速进入快递物流行业，进一步加剧了市场的竞争。若公司不能采取积极有效的措施应对不断变化的市场竞争格局，将可能面临业务增长放缓及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新业务形态变化导致的风险。近年来，随着信息技术的快速发展，互联网经济模式对社会生活方方面面影响愈发明显。在快递行业内，一些信息平台型企业，已陆续涌现。该类企业通过对供需双方信息的快速匹配和有效管理，能够快速聚集并利用社会运力，为客户提供相应的服务，从而对快递行业的传统经营模式产生一定影响。

风险应对：面对复杂多变的潜在市场风险，公司已建立一整套全面风险管控体系，密切监控和专人研究宏观经济、行业发展趋势以及市场竞争格局情况，前瞻性规划和调整战略方向、业务布局、工作重点等，最大程度降低外部市场环境变化对公司业务和未来发展的影响。

2、政策风险

行业监管法规及产业政策变化的风险。快递业务属于许可经营类项目，受《邮政法》、《快递业务经营许可管理办法》、《快递市场管理办法》、《快递服务》行业标准与《快递业务操作指导规范》等法律规范、行政规章的监管与行业标准的约束。为支持快递行业发展，各级主管部门陆续出台了多项产业扶持和鼓励政策。但如果未来相关法律法规或产业政策存在重大变化或调整，将可能对快递行业发展趋势及市场竞争格局产生影响，从而可能影响公司未来的业务开展及业绩情况。

国家环保及节能减排相关政策的风险。各种类型及型号的机动车辆为快递公司运输工具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我国环保及节能减排相关政策力度的日益加大，可能导致快递行业公司

在环保及节能减排等相关方面费用支出增加，从而也同样对公司的未来业绩产生影响。

风险应对：公司各业务线均已建立国家和地方政策的研究团队，深度分析已出台的各项相关政策，结合外部环境整体变化，科学预测未来政策方向和趋势，实施前瞻性布局和调整，充分利用相关政策利好，规避相关政策风险，借力行业政策东风，助力业务经营。

3、经营风险

成本可能上升的风险。传统快递行业属于劳动密集型行业，在揽件、分拣、转运、投递等各个操作环节均有较大的人工需求。随着我国人口结构的变化，人力成本存在一定的上升压力。同时，场地租赁等成本也在不断增长。如果未来公司不能获得足够的业务量或无法有效地管控成本投入，将可能对未来的业绩增长带来一定的压力。**风险应对：**顺丰控股已持续在物流底盘优化、系统工具革新等方面加大投入，包括推动实现物流全过程线上智能化，减少人力线下操作，同时升级网点规划和线路布局，借用科技手段提升效率，降低人工成本带来的影响，引领快递行业从劳动密集型行业向技术密集型行业升级转型。

运输安全事故的风险。运输安全事故是快递物流行业的风险之一。公司已为各类运输工具按照国家规定投保相应的保险，可在一定程度上减少运输安全事故发生后的赔偿支出，但若保险赔付金额无法完全覆盖事故赔偿，将可能发生额外支出，也可能对公司市场声誉、客户关系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风险应对：**顺丰控股已自主搭建车联网系统，实现人、车、货的全程可视化运输和智能化管理。通过对驾驶人员与车辆静态数据进行采集与大数据分析，结合准确、多维度的实时警告及驾驶行为评分机制的建立，从而改善驾驶员的不良驾驶行为习惯，提升安全管控，降低事故率，为推出新一代安全管理模式提供数据支持，从而打造车辆安全生态圈。

燃油价格波动风险。运输成本是快递行业的主要成本之一，而燃油成本又是运输成本的组成部分，燃油价格的波动将会对快递企业的利润水平造成一定影响。若未来燃油价格大幅上涨，公司将存在一定的成本上升压力。但从整体看，2017年不含税燃油成本占收入比仅2.24%，占比不高，因此，燃油价格波动对营业成本的影响相对有限，经测算，假设燃油价格波动 $\pm 5\%$ ，则总成本会最多增加或减少0.79亿元，影响归属母公司净利润最多增加或减少人民币0.58亿元。**风险应对：**一方面，公司将通过进一步优化网点布局，提升线路规划的科学性

和营运线路装载率，通过提升资源使用效率来降低燃油价格波动可能产生的风险。同时，公司在部分区域推广使用新能源车，也可在一定程度上降低燃油价格波动产生的风险。**另一方面**，公司有成熟的运营和成本监控机制，当成本波动明显的时候，会动态调整营运方案和燃油成本管控措施，从而降低燃油成本波动对公司的负面影响。

4、汇率波动风险

目前，公司已开通美国、日本、韩国、新加坡等国的快递服务，以及多个国家和地区的跨境B2C和电商专递业务。未来，随着顺丰控股海外业务的发展，以外币计价的收入占总收入的比重也会逐渐增加。鉴于国际金融环境及人民币汇率波动的不确定性，以外币计值的应收和应付款项可能会产生汇兑损失，对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可能造成一定影响。

风险应对：公司的外汇交易主要基于跨境业务需求。为了规避及防范汇率及利率波动风险，更好地管理公司的外币头寸，公司已建立《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外币头寸进行集中管理，以收定支，尽量达到自然对冲。

公司在选择外汇套期保值产品时，选择违约风险低、风险可控、以规避和锁定汇率风险为目的的产品。同时，加强对汇率利率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及时预警并采取应对措施。公司仅与实力较好的境内外大型商业银行开展外汇交易业务，并严格按照授权规定进行操作，保证有效执行，减少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及损益带来的影响。

5、信息系统风险

为了配合公司业务多元化发展、客户复杂多样的需求，公司搭建和应用了诸多信息系统和技术。市场及行业的快速发展和变化使得公司核心业务系统的建设同样面临技术与服务快速变化的挑战。一方面，公司信息系统和专业技术种类繁多、迭代迅速，信息技术以及未来业务需求的各种变化可能引发一定的信息系统风险。同时，公司多年的潜心经营积累了大量数据，虽然已建立一系列的信息安全管控机制，但仍存在一定的因人或系统引发的信息安全风险。**风险应对：**一方面，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信息系统风险防控体系，制订了如《IT系统重大事件管理流程制度》、《IT系统应急预案制定与执行管理指引》等规范流程，并加强人员意识宣导、人员操作培训，通过事前预警、事中控制、事后记录的形式实施闭环风险防控。另一方面，在信息安全方面，公司通过了ISO27001、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等专业测评，同时信息安全标杆公司搭建信息安全联盟，全力保护客户的个人信息。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年03月1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于2017年3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2017年3月14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03月16日	电话沟通	机构	公司于2017年3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2017年3月16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05月10日	其他	机构	公司于2017年5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2017年5月10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08月28日	电话沟通	机构	公司于2017年8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2017年8月28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10月27日	电话沟通	机构	公司于2017年10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2017年10月27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热烈庆祝
顺丰控股重组更名暨上市成功

顺丰控股



05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于2017年4月6日，公司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2017年1月31日总股本4,183,678,21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元（含税），共计418,367,821.3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本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7年4月17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近3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公司于2018年3月12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2018年1月31日总股本4,413,572,18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20元（含税），共计970,985,880.7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本预案尚需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2017年1月31日总股本4,183,678,21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元（含税），共计418,367,821.3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该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

3、公司前身鼎泰新材2015年度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情况如下：

(1) 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116,746,17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0元（含税）；本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该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

(2) 公司前身鼎泰新材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116,746,17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4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本次不送红股。该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7年	970,985,880.70	4,770,689,703.15	20.35%	0.00	0.00%
2016年	418,367,821.30	4,180,426,152.00	10.01%	0.00	0.00%
2015年	51,368,314.80	25,130,574.02	204.41%	0.00	0.00%

注：上表中2015年数据，采用的是本公司前身鼎泰新材2015年度的相关分红及利润数据。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0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2.20
每10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4,413,572,185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970,985,880.70
可分配利润(元)	3,217,052,890.78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7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143,883,246.57元,扣除按2017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314,388,324.66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805,925,790.17元,扣除2017年度内实际派发的现金股利418,367,821.3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止,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217,052,890.78元。

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2018年1月31日总股本4,413,572,18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20元(含税),共计970,985,880.7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深圳明德控股发展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p>1、本公司在本次重组中所认购的鼎泰新材股票,自该等股票登记在本公司名下之日起36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也不委托第三方管理该等股份。</p> <p>2、前述锁定期届满之时,如因标的公司未能达到《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的承诺净利润而导致本公司须向鼎泰新材履行股份补偿义务且该等股份补偿义务尚未履行完毕的,上述锁定期延长至本公司在《盈利预测补偿协议》项下的股份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p> <p>3、本次重组完成后6个月内,如鼎泰新材的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价,或者本次重组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价的,则本公司持有的该等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若上述期间鼎泰新材发生派息、送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前述本次发行价以经除息、除权等因素调整后的价格计算)。</p> <p>4、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在本次重组中所认购的鼎泰新材股票因鼎泰新材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限售安排。</p>	2017年01月23日	三年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嘉强顺风(深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顺达丰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顺信丰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招广投资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元禾顺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古玉秋创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p>1、在本次重组中所认购的鼎泰新材股票,自相关股份登记至其名下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p> <p>2、前述期限届满后,所持鼎泰新材股份按如下比例分期解锁:①第一期:自该等鼎泰新材股票登记至其名下之日起12个月届满之日且对业绩承诺第一年补偿义务(若有)履行完毕之日(若无业绩补偿义务,则为关于承诺业绩的专项审计报告公告之日)(以较晚者为准),其本次取得的增发股份总数的30%(扣除补偿部分,若有)可解除锁定;②第二期:对业绩承诺第二年业绩补偿义务(若有)履行完毕之日(若无业绩补偿义务,则为关于承诺业绩的专项审计报告公告之日)(以较晚者为准),其本次取得的增发股份总数的30%(扣除补偿部分,若有)可解除锁定;③第三期:对业绩承诺第三年业绩补偿义务(若有)履行完毕之日(若无业绩补偿义务,则为关于承诺业绩的专项审计报告公告之日),其本次取得的增发股份总数的40%(扣除补偿部分,若有)可解除锁定。</p> <p>3、本次重组完成后6个月内,如鼎泰新材的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价,或者本次重组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价的,则其持有的该等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若上述期间鼎泰新材发生派息、送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前述本次发行价以经除息、除权等因素调整后的价格计算)。</p> <p>4、本次交易完成后,其在本次重组中所认购的鼎泰新材股票因鼎泰新材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限售安排。</p>	2017年01月23日	三年	正常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王卫、深圳明德控股发展有限公司、嘉强顺风(深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招广投资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元禾顺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古玉秋创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顺达丰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顺信丰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于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p>1、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及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或者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包括上市公司控制的企业,以下统称“本公司/本企业/本人的关联企业”)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行使股东的权利,履行股东的义务,保持上市公司在资产、财务、人员、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p> <p>2、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或本公司/本企业/本人的关联企业不得利用股东的地位促使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做出侵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p> <p>3、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或本公司/本企业/本人的关联企业不得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p> <p>4、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或本公司/本企业/本人的关联企业将尽量避免与上市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与上市公司发生关联交易时,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或本公司/本企业/本人的关联企业自身并将促使所控制的主体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不会要求或接受上市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并善意、严格地履行与上市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p> <p>5、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或本公司/本企业/本人的关联企业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以及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p> <p>6、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或本公司/本企业/本人的关联企业将确保自身及控制的主体不通过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超出上述规定以外的特殊利益,不会进行有损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将连带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对由此给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造成的全部损失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2017年01月2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王卫、深圳明德控股发展有限公司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1、本次重组完成后,在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情况下,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其他公司/企业(以下简称“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公司”)将不会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目前或未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p> <p>2、本次重组完成后,如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公司可能在将来与上市公司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或与上市公司发生利益冲突,本公司/本人将放弃或将促使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公司放弃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或将本公司/本人和/或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以公平、公允的市场价格,在适当时机全部注入上市公司。</p> <p>3、本公司/本人不会利用从上市公司了解或知悉的信息协助第三方从事或参与上市公司从事的业务存在实质性竞争或潜在竞争的任何经营活动。</p> <p>4、若因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权益受到损害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2017年01月2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深圳明德控股发展有限公司	关于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相关事宜的承诺	<p>1、如果发生职工向泰森控股及其子公司追索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因此引起的诉讼、仲裁,或者泰森控股及其子公司因此受到有关行政机关的行政处罚,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如果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要求泰森控股及其子公司对以前年度的员工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进行补缴,本公司将按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无偿代泰森控股及其子公司补缴;如果因未按照规定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而给泰森控股及其子公司带来任何其他费用支出和经济损失,本公司将全部无偿代泰森控股及其子公司承担。</p> <p>2、就泰森控股及其子公司的自有房产,承诺若泰森控股及其子公司现在及将来因相关土地未办理土地使用权证和/或房屋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事宜受到有关行政主管机关行政处罚的,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若因此导致泰森控股不能继续使用相关土地/房屋的,由此造成的其他任何费用支出和经济损失,本公司将全部无偿代泰森控股承担。</p> <p>3、若泰森控股及其子公司、分公司因租赁的场地和/或房屋不规范情形影响各相关企业继续使用该等场地和/或房屋,而使得相关企业需要搬迁的,本公司将承担泰森控股及其子公司、分公司因此而遭受的任何损失、费用等。</p>	2017年01月2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王卫、深圳明德控股发展有限公司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p>一、上市公司的人员独立</p> <p>1、上市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财务负责人等）专职在上市公司工作，并在上市公司领取薪酬，不在本企业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本人/本企业控制的除鼎泰新材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以下简称“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p> <p>2、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p> <p>3、上市公司人事关系、劳动关系独立于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p> <p>4、本公司/本人仅通过股东大会间接行使股东权利，按照法律法规或者上市公司章程及其他规章制度的规定推荐出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本公司/本人不会超越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干预上市公司的人事任免。</p> <p>二、上市公司的资产独立</p> <p>1、上市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上市公司的资产全部处于上市公司的控制之下，并为上市公司独立拥有和运营。</p> <p>2、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得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p> <p>3、不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违规提供担保。</p> <p>三、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p> <p>1、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p> <p>2、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公司/本人不会超越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p> <p>3、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独立开具银行账户，本公司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共用银行账户。</p> <p>4、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独立纳税。</p> <p>四、上市公司的机构独立</p> <p>1、上市公司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并与本公司/本人的机构完全分开；上市公司不会与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办公机构混同或经营场所混用的情形。</p> <p>2、上市公司独立自主地运作，本公司/本人不会超越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干预上市公司的经营管理。</p> <p>五、上市公司的业务独立</p> <p>1、上市公司在本次重组完成后独立拥有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以及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p> <p>2、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避免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p> <p>3、本公司/本人不会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或资产。本公司/本人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范并尽量减少与上市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与上市公司发生关联交易时，本公司/本人自身并将促使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不会要求或接受上市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并善意、严格地履行与上市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公司/本人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以及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违反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程序，不会越权干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利益，不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2017年01月2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嘉强顺风（深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顺达丰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顺信丰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明德控股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招广投资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元禾顺风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古玉秋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p>本次资产重组交易对手方明德控股、顺达丰润、嘉强顺风、招广投资、元禾顺风、古玉秋创、顺信丰合承诺，泰森控股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度净利润不低于218,500万元、281,500万元和348,800万元。前述净利润是指泰森控股合并报表范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考虑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配套募集资金会对标的公司净利润水平产生影响，鉴于本次募集资金投入项目并不直接产生收益，公司与泰森控股全体股东对于泰森控股业绩承诺约定如下：</p> <p>1、本次募集资金自募投项目实际投入运营之日起，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及募投项目实际运营天数（按照募投项目实际投入运营之日起计算）计算资金使用费，泰森控股全体股东对于泰森控股承诺净利润以扣除上述资金使用费后的净利润为基准，资金使用费计算公式如下：资金使用费=实际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募投项目实际运营天数/360。</p> <p>2、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或现金管理所产生的利息等收益，不计入交易对手方对于标的资产的承诺净利润范围内。利润补偿期间实现的净利润数未达到承诺净利润数的，交易对手方明德控股、顺达丰润、嘉强顺风、招广投资、元禾顺风、古玉秋创、顺信丰合应首先以本次交易取得的鼎泰新材股份进行补偿，当股份补偿的总数达到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的股份总数的90%后，以现金进行补偿。</p>	2016年09月09日	业绩承诺到期后至补偿完毕为止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股东刘冀鲁、刘凌云、宫为平、黄学春、唐成宽、吴翠华、章大林、史志民、袁福祥	关于买卖股票的承诺	本人承诺，在公司复牌直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完毕或公司宣布终止该事项实施期间，本人不再买卖公司的股票。	2016年05月23日	至2017年1月23日止	刘凌云、黄学春、吴翠华违反了承诺，其他人已履行完毕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中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新余国寿尚信益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霍尔果斯航信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配套融资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认购方承诺：自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本单位/本人所认购的上述股份。	2017年08月23日	一年	正常履行中
本公司前身鼎泰新材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东宫为平、黄学春、刘冀鲁、刘凌云、陆江、史志民、唐成宽、吴翠华、袁福祥、章大林、赵明	股份限售及减持承诺	自股票首发上市之日起三年锁定期限届满后，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离职以后三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且三年后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	2010年02月05日	长期有效	除赵明外，其他人均正常履行中
	股东宫为平、黄学春、刘冀鲁、刘凌云、陆江、史志民、唐成宽、吴翠华、喻琴、袁福祥、章大林、赵明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股份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任何与股份公司产品相同、相似或可以取代股份公司产品的业务或活动，不损害股份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在股份公司谋取任何不正当利益。	2010年01月15日	至2017年1月23日止	已履行完毕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否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标的公司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盈利预测	2016年1月1日	2018年12月31日	281,500	365,037.51	不适用	2016年6月15日	《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在报告年度经营业绩做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本公司根据以上通知及准则的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变更及采用新准则编制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一) 变更事项

1、政府补助

变更前：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变更后：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费用；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企业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收到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本集团直接收取的财政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2017年4月，财政部发布《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号)，要求自2017年5月28日起执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新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明确了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持有待售类别的计量、终止经营的列报。公司自2017年5月28日起执行本准则。

3、报表格式

2017年12月，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

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通知要求编制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公司采用修订后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1) 新增“其他收益”行项目，反映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等；

(2) 在资产负债表中增加“持有待售资产”行项目和“持有待售负债”行项目；

(3) 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将原在“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中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仍在营业外支出科目列示，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相应进行调整；

(4) 利润表新增“(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和“(二)终止经营净利润”行项目，分别反映净利润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净利润和与终止经营相关的净利润。

(二) 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净资产和净利润不产生影响。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17年合并范围变更情况详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五、合并范围的变更。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495.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林崇云、华军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审计报酬，已经含在上表报酬中。因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聘任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财务顾问，期间共支付持续督导期间（2016.12.07-2019.12.31）财务顾问费用3500万元人民币。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 形成 预计 负债	诉讼(仲 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 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 裁)判决 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p>根据青岛振兴达车厢制造有限公司(即本案原告及反诉被告,以下简称“青岛振兴达”)的《起诉状》:</p> <p>2014年8月,青岛顺丰速运有限公司(即本案被告及反诉原告,以下简称“青岛顺丰”)与青岛振兴达签署了《房屋租赁合同》、《场地租赁合同》,约定青岛顺丰承租青岛振兴达所有的厂房作为仓储物流及快件中转场。</p> <p>2015年3月,因青岛顺丰在对该租赁厂房进行改造时发生部分墙体坍塌,青岛振兴达要求青岛顺丰对租赁厂房恢复原状。2015年7月,青岛振兴达以青岛顺丰未按要求恢复厂房原状为由向青岛顺丰发出《解约合同通知书》。</p> <p>2015年8月17日,青岛振兴达因上述合同纠纷事宜向青岛市城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1、青岛顺丰按要求恢复原状;2、青岛顺丰搬出租赁的房屋及场地并交付给青岛振兴达;3、青岛顺丰向青岛振兴达支付违约金2,524,486.20元。</p> <p>2016年1月,青岛顺丰认为青岛振兴达单方解除合同的行为违反了合同约定并对青岛振兴达向青岛市城阳区人民法院提起反诉,请求判令:(1)被反诉人青岛振兴达向反诉人青岛顺丰支付因其单方面解除《场地租赁合同》产生的违约金人民币1,293,798.94元;(2)青岛振兴达向青岛顺丰赔偿经济损失约人民币14,021,507.79元;(3)本案诉讼费用由青岛振兴达承担。</p> <p>2016年11月8日,青岛市城阳区法院做出一审判决,判决青岛顺丰支付水电费共计149,056.16元,青岛振兴达车厢制造有限公司返还租金并赔偿装修设计费损失、改造工程款损失,共计3,178,374.49。双方均对一审判决不服,提起上诉。</p>	1,531.53	否	2017年8月10日,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做出终审判决。	<p>2017年8月10日,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做出终审判决,判决如下:1、租赁合同于2015年7月30日解除;2、青岛顺丰支付青岛振兴达水费43,949.21元,电费105,106.95元;3、青岛振兴达返还青岛顺丰租金288,124.49元;4、驳回青岛顺丰要求青岛振兴达支付违约金1,293,798.94元,设备采购款6,048,489.99元的诉讼请求;5、青岛顺丰支付青岛振兴达违约金757,345.86元;6、驳回青岛顺丰的反诉请求;7、驳回青岛振兴达的其他诉讼请求。根据判决,青岛顺丰将应向青岛振兴达支付的金额抵减应向其收取的金额后,向青岛振兴达支付618,277.53元。截至报告披露日已经完成支付。该判决结果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持续经营能力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p>	已执行完毕	2016年12月13日	《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 http://www.cninfo.com.cn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 形成 预计 负债	诉讼(仲 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 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 裁)判决 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p>根据深圳国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即本案原告,以下简称“深国投”)的《起诉状》:</p> <p>2014年10月11日,深国投与湖北星宇服装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湖北星宇”)签署《国投保理业务合同》,约定深国投向湖北星宇提供保理融资,湖北星宇同时应按该合同的约定按时进行溢价回购;该合同并由富程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即本案被告二)、曾士祥(即本案被告三)、曾程(即本案被告四)、姜斌(即本案被告五)提供担保。</p> <p>2014年5月、2015年1月,顺丰速运有限公司(即本案被告六,以下简称“顺丰速运”)、深圳市顺丰供应链有限公司(即本案被告七,以下简称“顺丰供应链”)分别与湖北星宇签订服装采购合同,合同共计金额为人民币18,099,519元。</p> <p>2015年1月30日,湖北星宇与深国投签署《国投保理业务合同补充协议(一)》,约定将湖北星宇对顺丰速运、顺丰供应链基于上述服装采购合同的应收账款共计18,099,519元转让给深国投。鉴于湖北星宇未按照《国投保理业务合同》的约定溢价回购保理融资,且顺丰速运、顺丰供应链亦未向深国投支付货款人民币18,099,519元,2015年9月1日,深国投向福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1)顺丰速运、顺丰供应链向深国投支付货款人民币18,099,519元;(2)湖北星宇、富程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曾士祥、曾程、姜斌、顺丰速运和顺丰供应链对前述支付承担连带责任;(3)由本案各被告承担本案的律师费、诉讼费及其他全部诉讼费用。</p> <p>2016年7月19日,深国投向福田区人民法院申请撤回对被告曾士祥、曾程、姜斌的起诉。2017年4月20日,福田区人民法院一审裁定本案移送至湖北星宇破产受理法院宜昌市猇亭区人民法院管辖,深国投不服一审裁定,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上诉。</p> <p>2017年7月10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撤销福田区人民法院裁定,本案由福田区人民法院管辖。截至报告披露日止一审尚未判决。</p>	1,859.95	否	<p>2017年4月20日,福田区人民法院一审裁定本案移送至湖北星宇破产受理法院宜昌市猇亭区人民法院管辖,深国投不服一审裁定,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上诉。2017年4月20日,福田区人民法院一审裁定本案移送至湖北星宇破产受理法院宜昌市猇亭区人民法院管辖,深国投不服一审裁定,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上诉。2017年10月23日,福田区人民法院第二次开庭,湖北星宇的破产管理人宜昌欣立破产清算事务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律师参加庭审。截至报告披露日一审尚未判决。</p>	<p>该案件为因合同货款支付而发生的纠纷,涉诉标的为公司需履行合同之应付账款,且标的金额较小,该等案件的结果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持续经营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p>	不适用	2016年12月13日	《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 http://www.cninfo.com.cn

截至2017年12月31日,除上述诉讼事项外,上市公司及子公司其他诉讼事项情况如下:

1、报告期内结案的案件生效法律文书金额为人民币4,360万元。

2、报告期末尚未结案的案件:上市公司及子公司为被告的案件涉案金额为10,500万元,占2017年未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0.32%,上市公司及子公司为原告的案件涉案金额为4,900万元,占2017年未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0.15%。上述诉讼事项主要为多个独立且单个涉案金额不大的交通事故案件和运输理赔案件,上市公司及子公司已经为运营车辆及运输等经营活动购买商业保险,按历史经验,所购买的保险基本可以覆盖案件带来的损失。上述诉讼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持续经营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有效调动公司核心人才的积极性，报告期内公司推出2017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拟向802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270.54万股，向20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增值权5.94万份。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2017年12月27日，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每股29.32元，股票增值权行权价格为每份29.32元。

在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资金缴纳、股份登记的过程中，由于25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实际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从270.54万股调整为255.6661万股。因此公司授予限制性股票实际认购人数合计777人，实际认购数量合计255.6661万股。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为2018年1月11日。

关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具体内容，公司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进行披露，披露索引详见下表：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7年10月27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公告》	2017年10月27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2017年10月27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7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草案）》	2017年10月27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2017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2017年10月27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2017年10月27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7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2017年10月27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监事会关于公司2017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2017年11月14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7年12月1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7年12月28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公告》	2017年12月28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2017年12月28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及股票增值权的公告》	2017年12月28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2018年1月9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明德控股及其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向关联人提供快递业务、联运以及货代相关、平台服务、呼叫通讯等服务	在遵循独立交易原则下参照市场价格基础上的公允定价。	合同约定价格	17,074.85	0.24%	25,000	否	按合同约定结算周期及条款结算	不适用	2017年12月30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公告《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 2016-99)
明德控股及其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	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	快递代理服务	在遵循独立交易原则下参照市场价格基础上的公允定价。	合同约定价格	982.17	0.02%	5,000	否	按合同约定结算周期及条款结算	不适用	2017年12月30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公告《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 2016-99)
台湾顺丰速运股份有限公司	在过去12个月内受最终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公司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向关联人提供航空运输、呼叫通讯以及快递业务、联运及货代相关服务。	在遵循独立交易原则下参照市场价格基础上的公允定价。	合同约定价格	44,422.08	0.62%	55,000	否	按合同约定结算周期及条款结算	不适用	2017年12月30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公告《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 2016-99)
台湾顺丰速运股份有限公司	在过去12个月内受最终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	接收关联人提供联运服务	在遵循独立交易原则下参照市场价格基础上的公允定价。	合同约定价格	32,784.00	0.58%	35,000	否	按合同约定结算周期及条款结算	不适用	2017年12月30日	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公告《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 2016-99)
合计				--	--	95,263.10	--	120,0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2017年1月17日,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上述关联交易金额未超过审批额度。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注：2016年3月31日之前，台湾顺丰速运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巧顺投资有限公司，受上市公司最终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于2016年3月31日，巧顺投资有限公司将台湾顺丰速运股份有限公司转让给独立第三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于2017年3月31日之前，台湾顺丰速运股份有限公司属于《股票上市规则》第10.1.6条中规定的过去12个月内符合第(三)条规定情形的关联人。自2017年3月31日起，该公司将不再属于本公司的关联人，与其产生的交易不再是关联交易。谨慎起见，同时确保与上年度的数据口径可比，在《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中，公司按照与台湾顺丰速运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全年交易金额进行预计，上表中填列的与台湾顺丰速运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发生金额及预计金额，均为2017年全年金额。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相关事项公司已在临时报告中披露，详见本节的第5小节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中披露公告索引。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相关事项公司已在临时报告中披露，详见本节的第5小节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中披露公告索引。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2016年12月11日及2016年12月16日（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前），泰森控股分别召开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深圳市丰巢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2017年1月5日，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顺丰投资签署了《关于认购深圳市丰巢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之股权认购协议》，顺丰投资以自有资金5.5亿元人民币对丰巢科技进行增资。本次增资总额为人民币25亿元，顺丰投资本次增资金额占本次增资总额的22%。除顺丰投资外，另有明德控股等其他投资方参与本次增资。截至2017年2月15

日，股权认购协议已经所有交易方签署并生效。

本次投资对象丰巢科技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顺丰投资的参股公司，上市公司董事兼任丰巢科技董事，本次投资的投资者之一明德控股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丰巢科技、明德控股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事项构成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

(二) 引入关联方对公司下属子公司增资

2017年6月15日，恒通支付、顺丰科技与恒益物流签署了《顺丰恒通支付有限公司增资协议》，各方一致同意恒益物流以现金人民币6亿元对恒通支付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后，恒益物流持有恒通支付42.25%的股权。

恒通支付是上市公司下属公司顺丰科技的全资子公司，恒益物流是公司控股股东明德控股的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构成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2017年6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引入关联方对公司下属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截至本年报披露日，本次增资事项已取得中国人民银行以及广东省通信管理局批准通过，增资工商变更登记尚未完成。

(三) 向关联方转让参股公司丰巢科技部分股权

2017年8月24日，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顺丰投资与公司控股股东明德控股签署了《深圳市丰巢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各方一致同意顺丰投资以现金人民币95,181.6万元向明德控股或其指定的其控股的除顺丰控股（含控股子公司）以外的第三方转让丰巢科技15.8636%的股权。本次交易后，顺丰投资持有丰巢科技的股权比例从30.8636%变为15%。

本次投资对象丰巢科技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顺丰投资的参股公司，上市公司董事兼任丰巢科技董事，本次投资的投资者之一明德控股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丰巢科技、明德控股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事项构成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2017年8月24日及2017年9月12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关于向关联方转让参股公司深圳市丰巢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四) 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2017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顺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丰投资”）向其参股公司深圳顺丰彩（深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丰彩”）提供总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4500万元的财务资助。

顺丰彩为顺丰投资参股45%的公司，公司董事长王卫先生担任顺丰彩董事长职务，公司董事林哲莹先生担任顺丰彩董事职务，顺丰彩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对顺丰彩提供财务资助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2017年01月06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2017年02月17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引入关联方对公司下属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2017年06月17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向关联方转让参股公司深圳市丰巢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2017年08月26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7年10月27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应披露的重大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上海丰预泰实业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12日	4,2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4/12/12-2017/6/30	是	否
上海丰预泰实业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12日	4,2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4/12/12-2017/12/29	是	否
上海丰预泰实业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12日	3,3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4/12/12-2024/12/11	否	否
上海丰预泰实业有限公司			2015年01月16日	4,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5/1/16-2024/12/11	否	否
上海丰预泰实业有限公司			2015年03月27日	5,4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5/3/27-2024/12/11	否	否
上海丰预泰实业有限公司			2015年06月18日	3,8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5/6/18-2024/12/11	否	否
上海丰预泰实业有限公司			2015年07月16日	1,9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5/7/16-2024/12/11	否	否
上海丰预泰实业有限公司			2015年08月20日	8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5/8/20-2024/12/11	否	否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上海丰预泰实业有限公司			2015年09月17日	8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5/9/17-2024/12/11	否	否
上海丰预泰实业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0日	6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5/10/20-2024/12/11	否	否
上海丰预泰实业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5日	7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5/12/25-2024/12/11	否	否
上海丰预泰实业有限公司			2016年01月22日	9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22-2024/12/11	否	否
上海丰预泰实业有限公司			2016年01月25日	4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25-2024/12/11	否	否
上海丰预泰实业有限公司			2017年03月02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3/2-2024/12/11	否	否
泉州市丰预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09月24日	490	连带责任保证	2015/9/24-2017/9/22	是	否
泉州市丰预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2日	480	连带责任保证	2015/10/22-2017/10/20	是	否
泉州市丰预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2日	130	连带责任保证	2015/10/22-2025/9/23	否	否
泉州市丰预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23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5/11/23-2025/9/23	否	否
泉州市丰预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2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5/12/22-2025/9/23	否	否
泉州市丰预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01月21日	2,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21-2025/9/23	否	否
泉州市丰预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04月28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4/28-2025/9/23	否	否
泉州市丰预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05月27日	1,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5/27-2025/9/23	否	否
泉州市丰预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06月28日	1,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6/28-2025/9/23	否	否
泉州市丰预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08月26日	1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8/26-2025/9/23	否	否
泉州市丰预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01月18日	1,87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1/18-2025/9/23	否	否
宁波市丰泰电商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08月11日	2,7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8/11-2026/8/11	否	否
合肥市丰泰电商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8日	63,100	2017年07月07日	622	连带责任保证	2017/7/7-2027/12/30	否	否
重庆汇益丰物流有限公司			2016年06月21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6/21-2017/6/20	是	否
中山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15日	141.98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2/15-2017/12/13	是	否
浙江顺路物流有限公司			2016年09月02日	1,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9/2-2017/9/2	是	否
浙江顺路物流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11日	5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0/11-2017/6/1	是	否
浙江顺路物流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8日	3,000	2017年11月01日	1,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11/1-2018/10/30	否	否
浙江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4月28日	1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4/28-2017/4/28	是	否
浙江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7月05日	2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7/5-2017/4/28	是	否
浙江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11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0/11-2017/6/30	是	否
浙江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01日	131.16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2/1-2017/11/30	是	否
浙江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08日	2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2/8-2017/12/7	是	否
浙江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8日	4,000	2017年04月28日	2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4/28-2018/4/28	否	否
浙江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08日	2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12/8-2018/12/7	否	否
湛江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7年01月11日	25	连带责任保证	2017/1/11-2017/12/31	是	否
云南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9月22日	22.88	连带责任保证	2016/9/22-2017/8/24	是	否
烟台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1月22日	4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22-2017/1/6	是	否
烟台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8日	100	2017年02月28日	65	连带责任保证	2017/2/28-2018/1/31	否	否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新疆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22日	6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1/22-2017/12/31	是	否
西安顺路物流有限公司			2016年07月27日	7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7/27-2017/5/31	是	否
西安顺路物流有限公司			2016年02月29日	194.79	连带责任保证	2016/2/29-2017/3/1	是	否
西安顺路物流有限公司			2016年01月25日	6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25-2017/1/1	是	否
西安顺路物流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8日	900	2017年10月27日	8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10/27-2018/7/31	否	否
西安顺路物流有限公司			2017年03月09日	197	连带责任保证	2017/3/9-2018/3/9	否	否
西安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8日	300	2017年08月03日	26	连带责任保证	2017/8/3-2018/7/31	否	否
西安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17日	26	连带责任保证	2017/10/17-2018/7/31	否	否
无锡市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4年10月31日	9,8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4/10/31-2017/8/15	是	否
无锡市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5月22日	1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5/22-2017/5/22	是	否
无锡市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8日	1,200	2017年05月17日	1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5/17-2018/5/23	否	否
天津顺丰速递有限公司			2016年04月27日	13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4/27-2017/4/27	是	否
天津顺丰速递有限公司			2016年07月29日	13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7/29-2017/7/29	是	否
天津顺丰速递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8日	1,500	2017年06月28日	13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6/28-2018/7/29	否	否
天津顺丰速递有限公司			2017年09月22日	106	连带责任保证	2017/9/22-2018/7/31	否	否
苏州市丰泰跨境电商产业园服务有限公司			2016年09月08日	18.59	连带责任保证	2016/9/8-2017/9/7	是	否
苏州工业园区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5月06日	3.82	连带责任保证	2016/5/6-2017/4/30	是	否
苏州工业园区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5月06日	14	连带责任保证	2016/5/6-2017/4/14	是	否
苏州工业园区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8月03日	2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8/3-2017/8/2	是	否
苏州工业园区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9月09日	205.17	连带责任保证	2016/9/9-2017/9/8	是	否
苏州工业园区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9月22日	25.2	连带责任保证	2016/9/22-2017/9/22	是	否
苏州工业园区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9月23日	2.44	连带责任保证	2016/9/23-2017/9/22	是	否
苏州工业园区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08日	6.12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1/8-2017/11/7	是	否
苏州工业园区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8日	1,000	2017年09月26日	205	连带责任保证	2017/9/26-2018/9/25	否	否
四川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4月13日	1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4/13-2017/4/13	是	否
四川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6月07日	1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6/7-2017/6/7	是	否
四川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6月14日	1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6/14-2017/1/1	是	否
四川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7月20日	5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7/20-2017/7/19	是	否
四川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8月15日	2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8/15-2017/5/14	是	否
四川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9月30日	3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9/30-2017/9/29	是	否
四川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15日	35.9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2/15-2017/8/31	是	否
四川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8日	1,300	2017年04月13日	1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4/13-2018/4/13	否	否
四川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7年05月17日	1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5/17-2018/5/11	否	否
顺丰运输(南京)有限公司			2016年09月08日	1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9/8-2017/9/7	是	否
顺丰运输(南京)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18日	3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0/18-2017/3/31	是	否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顺丰运输(南京)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8日	250	2017年05月11日	3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5/11-2018/3/31	否	否
顺丰医药供应链南京有限公司			2016年09月27日	7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9/27-2017/9/26	是	否
顺丰速运重庆有限公司			2016年04月20日	8.5	连带责任保证	2016/4/20-2017/4/20	是	否
顺丰速运重庆有限公司			2016年05月07日	239.17	连带责任保证	2016/5/7-2017/5/7	是	否
顺丰速运重庆有限公司			2017年05月02日	239	连带责任保证	2017/5/2-2018/4/30	否	否
顺丰速运重庆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8日	500	2017年07月05日	5	连带责任保证	2017/7/5-2018/5/31	否	否
顺丰速运重庆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13日	21	连带责任保证	2017/10/13-2018/10/11	否	否
深圳市顺丰航空产业地产管理有限公司、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3年08月21日	4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3/8/21-2017/5/19	是	否
深圳市顺丰航空产业地产管理有限公司、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3年08月21日	4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3/8/21-2017/11/20	是	否
深圳市顺丰航空产业地产管理有限公司、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3年08月21日	1,7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3/8/21-2023/7/30	否	否
深圳市顺丰航空产业地产管理有限公司、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3年09月05日	3,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3/9/5-2023/7/30	否	否
深圳市顺丰航空产业地产管理有限公司、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3年10月12日	2,6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3/10/12-2023/7/30	否	否
深圳市顺丰航空产业地产管理有限公司、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3年11月25日	1,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3/11/25-2023/7/30	否	否
深圳市顺丰航空产业地产管理有限公司、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07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4/11/7-2023/7/30	否	否
深圳市顺丰航空产业地产管理有限公司、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5年02月02日	5,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5/2/2-2023/7/30	否	否
深圳市顺丰航空产业地产管理有限公司、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5年04月30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5/4/30-2023/7/30	否	否
深圳市顺丰航空产业地产管理有限公司、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5月31日	2,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5/31-2023/7/30	否	否
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6月21日	1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6/21-2018/6/20	否	否
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8月01日	88.68	连带责任保证	2016/8/1-2017/7/31	是	否
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08日	3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0/8-2017/10/7	是	否
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11日	1,42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0/11-2017/10/31	是	否
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11日	1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0/11-2017/7/31	是	否
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18日	756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0/18-2017/9/30	是	否
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31日	3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0/31-2017/6/30	是	否
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31日	1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0/31-2017/6/30	是	否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30日	1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1/30-2017/11/30	是	否
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7年06月21日	1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6/21-2019/4/30	否	否
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8日	13,500	2017年09月14日	76	连带责任保证	2017/9/14-2018/9/14	否	否
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09日	3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10/9-2018/10/7	否	否
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23日	3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10/23-2018/10/15	否	否
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23日	756	连带责任保证	2017/10/23-2018/10/31	否	否
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23日	1,452	连带责任保证	2017/10/23-2018/10/31	否	否
顺丰速运集团(上海)速运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8日	2,000	2017年06月03日	1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6/3-2018/6/4
顺丰速运(天津)有限公司			2016年03月08日	98.41	连带责任保证	2016/3/8-2017/4/15	是	否
顺丰速运(天津)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29日	72.06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1/29-2017/11/28	是	否
顺丰速运(天津)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8日	500	2017年11月16日	72	连带责任保证	2017/11/16-2018/11/28	否	否
顺丰速运(天津)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27日	61	连带责任保证	2017/12/27-2018/12/25	否	否
顺丰速运(沈阳)有限公司			2016年02月15日	15	连带责任保证	2016/2/15-2017/2/14	是	否
顺丰速运(沈阳)有限公司			2016年09月09日	1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9/9-2017/9/7	是	否
顺丰速运(沈阳)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8日	1,500	2017年09月22日	1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9/22-2018/9/7	否	否
顺丰速运(宁夏)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8日	200	2017年05月27日	8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5/27-2017/12/31	是	否
顺丰速运(惠州)有限公司			2016年07月20日	19.57	连带责任保证	2016/7/20-2017/7/19	是	否
顺丰速运(惠州)有限公司			2016年09月01日	2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9/1-2017/8/31	是	否
顺丰速运(东莞)有限公司			2016年03月14日	181.56	连带责任保证	2016/3/14-2017/3/13	是	否
顺丰数据服务(武汉)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09日	142.56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1/9-2017/11/2	是	否
顺丰数据服务(武汉)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8日	500	2017年11月03日	78	连带责任保证	2017/11/3-2018/11/2	否	否
顺丰航空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8日	76,940	2017年03月13日	44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3/13-2017/6/22	是	否
顺丰航空有限公司			2016年01月27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27-2017/1/27	是	否
顺丰航空有限公司			2016年03月08日	5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3/8-2017/3/7	是	否
顺丰航空有限公司			2016年03月08日	2	连带责任保证	2016/3/8-2017/3/7	是	否
顺丰航空有限公司			2016年03月08日	55	连带责任保证	2016/3/8-2017/3/7	是	否
顺丰航空有限公司			2016年04月05日	5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4/5-2017/3/10	是	否
顺丰航空有限公司			2016年07月01日	18.19	连带责任保证	2016/7/1-2017/7/1	是	否
顺丰航空有限公司			2016年07月21日	1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7/21-2018/6/1	否	否
顺丰航空有限公司			2016年08月08日	2,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8/8-2017/8/7	是	否
顺丰航空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18日	1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0/18-2017/3/31	是	否
顺丰航空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16日	2,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1/16-2017/11/15	是	否
顺丰航空有限公司			2017年01月01日	2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1/1-2017/12/31	是	否
顺丰航空有限公司			2017年01月01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1/1-2017/12/31	是	否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顺丰航空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8日	76,940	2017年03月08日	21	连带责任保证	2017/3/8-2018/3/7	否	否
顺丰航空有限公司			2017年03月08日	2	连带责任保证	2017/3/8-2018/4/30	否	否
顺丰航空有限公司			2017年03月08日	4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3/8-2018/3/7	否	否
顺丰航空有限公司			2017年04月01日	1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4/1-2018/3/31	否	否
顺丰航空有限公司			2017年05月28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5/28-2019/6/15	否	否
顺丰航空有限公司			2015年08月07日	2,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5/8/7-2018/2/1	否	否
顺丰航空有限公司			2017年08月07日	2,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8/7-2019/2/7	否	否
顺丰航空有限公司			2017年06月21日	3	连带责任保证	2017/6/21-2018/6/20	否	否
顺丰航空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01日	18	连带责任保证	2017/7/1-2018/1/1	否	否
顺丰航空有限公司			2017年06月29日	14	连带责任保证	2017/6/29-2018/6/29	否	否
顺丰航空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07日	1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7/7-2018/7/4	否	否
顺丰航空有限公司			2017年09月05日	12	连带责任保证	2017/9/5-2018/9/1	否	否
顺丰航空有限公司			2017年09月14日	2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9/14-2018/9/13	否	否
深圳顺路物流有限公司			2016年08月15日	7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8/15-2017/9/30	是	否
深圳顺路物流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25日	1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0/25-2017/7/12	是	否
深圳顺路物流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8日	3,000	2017年02月21日	5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2/21-2017/12/31	是	否
深圳顺路物流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03日	327.75	连带责任保证	2014/11/3-2017/10/31	是	否
深圳顺路物流有限公司			2016年04月18日	2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4/18-2017/1/31	是	否
深圳市顺路航空货代有限公司			2016年05月17日	2,038	连带责任保证	2016/5/17-2017/5/17	是	否
深圳市顺路航空货代有限公司			2016年08月02日	8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8/2-2017/8/1	是	否
深圳市顺路航空货代有限公司			2017年01月01日	1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1/1-2017/12/31	是	否
深圳市顺路航空货代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8日	7,000	2017年05月03日	2,038	连带责任保证	2017/5/3-2018/1/31	否	否
深圳市顺丰综合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8日	500	2017年10月09日	1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10/9-2018/8/31	否	否
深圳市顺丰供应链有限公司			2016年02月16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2/16-2017/2/15	是	否
深圳市顺丰供应链有限公司			2016年03月14日	6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3/14-2017/3/1	是	否
深圳市顺丰供应链有限公司			2016年04月01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4/1-2017/4/1	是	否
深圳市顺丰供应链有限公司			2016年04月25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4/25-2017/4/25	是	否
深圳市顺丰供应链有限公司			2016年05月16日	1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5/16-2017/5/16	是	否
深圳市顺丰供应链有限公司			2016年09月26日	1,3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9/26-2017/9/25	是	否
深圳市顺丰供应链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14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1/14-2018/1/1	否	否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深圳市顺丰供应链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8日	116,000	2017年03月03日	4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3/3-2018/3/2	否	否
深圳市顺丰供应链有限公司			2017年03月24日	4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3/24-2018/1/31	否	否
深圳市顺丰供应链有限公司			2017年03月21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3/21-2018/3/20	否	否
深圳市顺丰供应链有限公司			2017年03月24日	6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3/24-2018/3/1	否	否
深圳市顺丰供应链有限公司			2017年04月14日	31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4/14-2018/2/15	否	否
深圳市顺丰供应链有限公司			2017年04月25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4/25-2018/1/1	否	否
深圳市顺丰供应链有限公司			2017年04月07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4/7-2018/1/1	否	否
深圳市顺丰供应链有限公司			2017年05月08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5/8-2018/5/14	否	否
深圳市顺丰供应链有限公司			2017年05月19日	182	连带责任保证	2017/5/19-2018/1/1	否	否
深圳市顺丰供应链有限公司			2017年06月14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6/14-2018/1/1	否	否
深圳市顺丰供应链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19日	104	连带责任保证	2017/7/19-2018/5/31	否	否
深圳市顺丰供应链有限公司			2017年08月14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8/14-2018/7/24	否	否
深圳市顺丰供应链有限公司			2017年08月22日	111	连带责任保证	2017/8/22-2018/8/18	否	否
深圳市顺丰供应链有限公司			2017年09月19日	34	连带责任保证	2017/9/19-2018/8/27	否	否
深圳市顺丰供应链有限公司			2017年09月12日	1,1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9/12-2018/7/12	否	否
深圳市顺丰供应链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15日	22	连带责任保证	2017/11/15-2018/6/15	否	否
深圳市丰修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02月16日	1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2/16-2017/1/31	是	否
深圳市丰修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05月23日	3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5/23-2017/1/31	是	否
深圳市丰修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05月30日	25	连带责任保证	2016/5/30-2017/5/30	是	否
深圳市丰修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26日	3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0/26-2017/10/26	是	否
深圳市丰修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02日	15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1/2-2017/9/1	是	否
深圳市丰修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19日	25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2/19-2017/5/30	是	否
深圳市丰修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8日	2,000	2017年01月23日	5	连带责任保证	2017/1/23-2017/10/31	是	否
深圳市丰修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04月21日	1,2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4/21-2017/12/31	是	否
深圳市丰修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05月03日	3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5/3-2017/11/30	是	否
深圳市丰修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24日	4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10/24-2018/1/1	否	否
上海顺衡物流有限公司			2016年08月15日	5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8/15-2017/9/30	是	否
上海顺衡物流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8日	500	2017年11月16日	5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11/16-2018/6/30	否	否
上海顺城物流有限公司			2016年01月18日	15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18-2017/1/18	是	否
上海顺城物流有限公司			2016年06月13日	38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6/13-2017/4/30	是	否
上海顺城物流有限公司			2016年06月21日	1,05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6/21-2017/6/20	是	否
上海顺城物流有限公司			2016年06月22日	4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6/22-2017/6/22	是	否
上海顺城物流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19日	3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2/19-2017/6/30	是	否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上海顺城物流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8日	5,000	2017年02月22日	45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2/22-2017/12/31	是	否
上海顺城物流有限公司			2017年06月14日	38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6/14-2018/5/31	否	否
上海顺城物流有限公司			2017年06月23日	1,05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6/23-2018/6/20	否	否
上海顺城物流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25日	4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7/25-2018/6/22	否	否
上海顺城物流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03日	3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11/3-2018/6/30	否	否
山东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6月13日	4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6/13-2017/5/31	是	否
山东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6月13日	1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6/13-2017/5/31	是	否
山东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6月22日	12.74	连带责任保证	2016/6/22-2017/3/14	是	否
山东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8月10日	255	连带责任保证	2016/8/10-2017/8/9	是	否
山东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8日	1,000	2017年06月05日	5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6/5-2018/5/30	否	否
山东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7年06月05日	1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6/5-2018/5/30	否	否
山东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7年08月14日	255	连带责任保证	2017/8/14-2018/6/1	否	否
厦门市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6月14日	1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6/14-2017/6/14	是	否
厦门市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29日	2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1/29-2017/11/28	是	否
泉州顺路物流有限公司			2016年02月01日	3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2/1-2017/1/31	是	否
泉州顺路物流有限公司			2016年02月01日	3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2/1-2017/1/31	是	否
泉州顺路物流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25日	15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0/25-2017/7/31	是	否
泉州顺路物流有限公司			2017年01月11日	3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1/11-2017/12/31	是	否
泉州顺路物流有限公司			2017年01月11日	3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1/11-2017/12/31	是	否
泉州顺路物流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8日	1,500	2017年08月15日	15	连带责任保证	2017/8/15-2018/7/31	否	否
青岛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5月16日	3	连带责任保证	2016/5/16-2017/5/16	是	否
青岛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7月06日	6	连带责任保证	2016/7/6-2017/7/6	是	否
青岛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8月01日	15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8/1-2017/7/31	是	否
青岛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9月01日	12.1	连带责任保证	2016/9/1-2017/8/26	是	否
青岛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24日	64.49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0/24-2017/8/31	是	否
青岛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09日	12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2/9-2017/12/1	是	否
青岛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8日	2,500	2017年07月05日	6	连带责任保证	2017/7/5-2018/7/5	否	否
青岛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7年08月18日	4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8/18-2018/7/31	否	否
宁波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4月09日	1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4/9-2017/4/9	是	否
宁波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7月05日	3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7/5-2017/4/9	是	否
宁波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8日	2,000	2017年04月18日	4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4/18-2018/4/12	否	否
宁波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7年06月23日	3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6/23-2018/4/30	否	否
宁波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09日	55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11/9-2018/11/6	否	否
辽宁顺路物流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15日	42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2/15-2017/10/31	是	否
辽宁顺路物流有限公司			2016年04月01日	1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4/1-2017/4/1	是	否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兰州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5月25日	15	连带责任保证	2016/5/25-2017/3/31	是	否
兰州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8日	100	2017年07月11日	15	连带责任保证	2017/7/11-2018/4/30	否	否
江西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5年09月15日	175	连带责任保证	2015/9/15-2017/9/15	是	否
江西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5年09月15日	175	连带责任保证	2015/9/15-2017/10/20	是	否
江西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5年09月15日	650	连带责任保证	2015/9/15-2025/9/14	否	否
江西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24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5/11/24-2025/9/14	否	否
江西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9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5/12/29-2025/9/14	否	否
江西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1月22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22-2025/9/14	否	否
江西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4月15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4/15-2025/9/14	否	否
江西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24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1/24-2025/9/14	否	否
江西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5月13日	5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5/13-2017/4/22	是	否
江西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02日	15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1/2-2017/9/14	是	否
江西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8日	200	2017年09月21日	2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9/21-2018/9/20	否	否
江苏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6月14日	1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6/14-2017/6/30	是	否
江苏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05日	13.6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2/5-2017/8/24	是	否
江苏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8日	200	2017年10月24日	1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10/24-2018/7/31	否	否
江苏汇海物流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8日	3,200	2017年03月24日	1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3/24-2017/10/14	是	否
湖南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5月17日	4	连带责任保证	2016/5/17-2017/4/1	是	否
湖南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14日	3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0/14-2017/6/30	是	否
湖南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7年09月28日	1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9/28-2018/6/30	否	否
湖南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8日	800	2017年09月28日	2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9/28-2018/6/3	否	否
湖南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7年09月28日	4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9/28-2018/6/30	否	否
湖北顺丰运输有限公司			2016年05月17日	3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5/17-2017/3/31	是	否
湖北顺丰运输有限公司			2016年07月07日	79.33	连带责任保证	2016/7/7-2017/7/6	是	否
湖北顺丰运输有限公司			2016年09月26日	49.14	连带责任保证	2016/9/26-2017/9/25	是	否
湖北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5月17日	1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5/17-2017/5/1	是	否
湖北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7月20日	18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7/20-2017/7/19	是	否
湖北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16日	1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1/16-2017/1/31	是	否
湖北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22日	1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1/22-2017/11/21	是	否
黑龙江省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4月08日	1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4/8-2017/4/1	是	否
河南省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8日	300	2017年08月29日	124	连带责任保证	2017/8/29-2018/7/19	否	否
河南省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01日	104.19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2/1-2017/11/30	是	否
河南省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8日	300	2017年12月26日	104	连带责任保证	2017/12/26-2018/12/24	否	否
河南汇海物流有限公司			2016年07月20日	123.78	连带责任保证	2016/7/20-2017/7/19	是	否
河北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15日	35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2/15-2017/12/13	是	否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河北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8月17日	14.26	连带责任保证	2016/8/17-2017/8/16	是	否
河北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6月07日	15	连带责任保证	2016/6/7-2017/3/31	是	否
杭州顺意丰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2016年06月04日	1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6/4-2017/6/4	是	否
杭州顺意丰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8日	1,300	2017年06月04日	1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6/4-2018/6/4	否	否
海南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16日	15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1/16-2017/8/31	是	否
海南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8日	300	2017年03月08日	1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3/8-2017/12/1	是	否
贵州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6月07日	3.5	连带责任保证	2016/6/7-2017/3/31	是	否
贵州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8日	300	2017年11月01日	12	连带责任保证	2017/11/1-2018/10/31	否	否
广州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8月09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8/9-2017/8/8	是	否
广州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7月27日	2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7/27-2017/7/26	是	否
广州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8日	5,500	2017年07月05日	1,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7/5-2018/8/8	否	否
广州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26日	2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7/26-2018/7/27	否	否
广西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4月08日	1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4/8-2017/1/31	是	否
广西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3月01日	1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3/1-2017/1/31	是	否
广西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3月01日	1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3/1-2017/1/31	是	否
广西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7月13日	16.55	连带责任保证	2016/7/13-2017/7/12	是	否
广西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08日	33.33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1/8-2017/11/7	是	否
广西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8日	300	2017年04月14日	1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4/14-2018/1/31	否	否
广西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21日	5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12/21-2018/12/15	否	否
佛山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4月08日	97.44	连带责任保证	2016/4/8-2017/4/8	是	否
佛山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8日	500	2017年11月16日	77	连带责任保证	2017/11/16-2018/10/15	否	否
成都泰顺物流有限公司			2016年02月02日	75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2/2-2017/2/10	是	否
成都泰顺物流有限公司			2016年03月08日	15	连带责任保证	2016/3/8-2017/1/31	是	否
成都泰顺物流有限公司			2016年07月06日	1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7/6-2017/1/31	是	否
成都泰顺物流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8日	2,000	2017年01月23日	8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1/23-2018/2/10	否	否
北京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4月18日	1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4/18-2017/3/1	是	否
北京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4月28日	99.43	连带责任保证	2016/4/28-2017/5/31	是	否
北京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5月17日	2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5/17-2017/5/17	是	否
北京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6月22日	2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6/22-2017/6/22	是	否
北京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6月28日	1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6/28-2017/6/27	是	否
北京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8月15日	1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8/15-2017/7/31	是	否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北京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9月01日	6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9/1-2017/8/31	是	否
北京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9月13日	1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9/13-2017/9/12	是	否
北京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9月22日	464.88	连带责任保证	2016/9/22-2017/9/22	是	否
北京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08日	1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1/8-2017/8/22	是	否
北京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8日	4,000	2017年02月23日	3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2/23-2018/2/22	否	否
北京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7年05月02日	1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5/2-2018/4/21	否	否
北京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31日	1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7/31-2018/7/27	否	否
北京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24日	465	连带责任保证	2017/10/24-2018/9/22	否	否
北京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北京顺城物流有限公司			2013年06月25日	1,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3/6/25-2017/5/21	是	否
北京顺城物流有限公司			2013年06月25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3/6/25-2017/11/21	是	否
北京顺城物流有限公司			2013年06月25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3/6/25-2019/5/21	否	否
北京顺城物流有限公司			2013年08月30日	2,8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3/8/30-2019/5/21	否	否
北京顺城物流有限公司			2014年05月21日	7,2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4/5/21-2019/5/21	否	否
北京顺城物流有限公司			2016年03月25日	333.9	连带责任保证	2016/3/25-2017/3/25	是	否
北京顺城物流有限公司			2016年07月03日	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7/3-2017/7/3	是	否
北京顺城物流有限公司			2016年07月06日	35.56	连带责任保证	2016/7/6-2017/6/30	是	否
北京顺城物流有限公司			2016年07月06日	2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7/6-2017/7/5	是	否
北京顺城物流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11日	563.53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0/11-2017/10/9	是	否
北京顺城物流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8日	27,289	2017年05月05日	6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5/5-2017/9/1	是	否
北京顺城物流有限公司			2017年06月16日	6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6/16-2018/5/7	否	否
北京顺城物流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06日	2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7/6-2018/7/5	否	否
北京顺城物流有限公司			2017年07月03日	1,1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7/3-2018/6/29	否	否
北京顺城物流有限公司			2017年08月11日	1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8/11-2018/5/31	否	否
北京顺城物流有限公司			2017年08月14日	2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8/14-2018/5/31	否	否
北京顺城物流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27日	564	连带责任保证	2017/10/27-2018/10/26	否	否
北京顺城物流有限公司								
安徽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2月01日	7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2/1-2017/1/31	是	否
安徽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1月04日	5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4-2017/1/4	是	否
安徽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3月26日	67.96	连带责任保证	2016/3/26-2017/3/26	是	否
安徽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3月25日	36.93	连带责任保证	2016/3/25-2017/3/25	是	否
安徽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05月06日	3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5/6-2017/5/6	是	否
安徽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26日	15.64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0/26-2017/10/26	是	否
安徽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15日	24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1/15-2017/5/10	是	否
安徽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05日	35.2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2/5-2017/11/29	是	否
安徽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05日	105.67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2/5-2017/11/30	是	否
安徽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19日	9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2/19-2018/1/31	否	否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安徽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8日	500	2017年03月27日	70	连带责任保证	2017/3/27-2018/3/31	否	否
安徽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7年03月26日	38	连带责任保证	2017/3/26-2018/3/31	否	否
安徽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7年09月28日	5	连带责任保证	2017/9/28-2018/9/25	否	否
安徽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30日	16	连带责任保证	2017/10/30-2018/9/25	否	否
安徽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25日	114	连带责任保证	2017/12/25-2018/10/14	否	否
安徽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25日	35	连带责任保证	2017/12/25-2018/10/14	否	否
GOODEAR DEVELOPMENT LIMITED			2012年10月24日	2,214	连带责任保证	2012/10/24-2017/9/27	是	否
GOODEAR DEVELOPMENT LIMITED			2012年10月29日	3,862	连带责任保证	2012/10/29-2017/9/27	是	否
GOODEAR DEVELOPMENT LIMITED			2012年12月19日	2,019	连带责任保证	2012/12/19-2017/9/27	是	否
GOODEAR DEVELOPMENT LIMITED			2012年12月19日	649	连带责任保证	2012/12/19-2027/9/27	否	否
GOODEAR DEVELOPMENT LIMITED			2013年01月31日	911	连带责任保证	2013/1/31-2027/9/27	否	否
GOODEAR DEVELOPMENT LIMITED			2013年03月27日	2,196	连带责任保证	2013/3/27-2027/9/27	否	否
GOODEAR DEVELOPMENT LIMITED			2013年05月30日	924	连带责任保证	2013/5/30-2027/9/27	否	否
GOODEAR DEVELOPMENT LIMITED			2013年09月04日	3,402	连带责任保证	2013/9/4-2027/9/27	否	否
GOODEAR DEVELOPMENT LIMITED			2013年09月27日	2,837	连带责任保证	2013/9/27-2027/9/27	否	否
GOODEAR DEVELOPMENT LIMITED			2013年10月31日	3,097	连带责任保证	2013/10/31-2027/9/27	否	否
GOODEAR DEVELOPMENT LIMITED			2013年11月28日	3,925	连带责任保证	2013/11/28-2027/9/27	否	否
GOODEAR DEVELOPMENT LIMITED			2014年01月06日	6,647	连带责任保证	2014/1/6-2027/9/27	否	否
GOODEAR DEVELOPMENT LIMITED			2014年01月15日	9,036	连带责任保证	2014/1/15-2027/9/27	否	否
GOODEAR DEVELOPMENT LIMITED			2014年02月17日	10,064	连带责任保证	2014/2/17-2027/9/27	否	否
GOODEAR DEVELOPMENT LIMITED			2014年03月14日	14,454	连带责任保证	2014/3/14-2027/9/27	否	否
GOODEAR DEVELOPMENT LIMITED			2014年04月17日	10,467	连带责任保证	2014/4/17-2027/9/27	否	否
GOODEAR DEVELOPMENT LIMITED			2014年05月20日	10,575	连带责任保证	2014/5/20-2027/9/27	否	否
GOODEAR DEVELOPMENT LIMITED			2014年06月18日	11,055	连带责任保证	2014/6/18-2027/9/27	否	否
GOODEAR DEVELOPMENT LIMITED			2014年07月21日	12,336	连带责任保证	2014/7/21-2027/9/27	否	否
GOODEAR DEVELOPMENT LIMITED			2014年08月19日	11,945	连带责任保证	2014/8/19-2027/9/27	否	否
GOODEAR DEVELOPMENT LIMITED			2014年09月17日	8,359	连带责任保证	2014/9/17-2027/9/27	否	否
GOODEAR DEVELOPMENT LIMITED			2014年10月22日	10,076	连带责任保证	2014/10/22-2027/9/27	否	否
GOODEAR DEVELOPMENT LIMITED			2014年11月24日	4,186	连带责任保证	2014/11/24-2027/9/27	否	否
GOODEAR DEVELOPMENT LIMITED			2014年12月19日	3,628	连带责任保证	2014/12/19-2027/9/27	否	否
GOODEAR DEVELOPMENT LIMITED			2015年01月28日	1,686	连带责任保证	2015/1/28-2027/9/27	否	否
SF HOLDING LIMITED			2016年07月25日	6,094	连带责任保证	2016/7/25-2021/9/30	否	否
SF HOLDING LIMITED			2016年10月24日	8,464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0/24-2018/9/30	否	否
SF HOLDING LIMITED			2016年08月04日	26,4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8/4-2017/6/14	是	否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SF HOLDING LIMITED			2017年06月14日	16,928	连带责任保证	2017/6/14-2018/6/14	否	否
SF HOLDING LIMITED	2017年1月18日	509,400	2017年10月02日	68	连带责任保证	2017/10/2-2018/10/2	否	否
SF HOLDING LIMITED			2017年06月22日	14	连带责任保证	2017/6/22-2020/7/16	否	否
SF HOLDING LIMITED			2016年10月24日	16,928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0/24-2017/12/18	是	否
SF HOLDING LIMITED	2017年1月18日	509,400	2017年12月18日	16,928	连带责任保证	2017/12/18-2018/12/31	否	否
SF HOLDING LIMITED			2016年11月18日	33,856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1/18-2018/5/14	否	否
SF HOLDING LIMITED			2016年09月02日	8,464	连带责任保证	2016/9/2-2018/2/28	否	否
SF HOLDING LIMITED			2016年10月02日	6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0/2-2017/10/2	是	否
S.F.Express(Hong Kong)Limited			2015年06月10日	4.96	连带责任保证	2015/6/10-2017/7/24	是	否
S.F.Express(Hong Kong)Limited			2015年07月01日	8.99	连带责任保证	2015/7/1-2017/8/15	是	否
S.F.Express(Hong Kong)Limited			2015年09月09日	5	连带责任保证	2015/9/9-2018/11/8	否	否
S.F.Express(Hong Kong)Limited			2016年02月14日	5.16	连带责任保证	2016/2/14-2017/2/14	是	否
S.F.Express(Hong Kong)Limited			2016年07月15日	13	连带责任保证	2016/7/15-2018/8/28	否	否
S.F.Express(Hong Kong)Limited			2016年10月01日	11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0/1-2018/10/31	否	否
S.F.Express(Hong Kong)Limited			2016年12月15日	6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2/15-2019/2/14	否	否
S.F.Express(China)Limited			2013年08月26日	135	连带责任保证	2013/8/26-2017/1/26	是	否
S.F.Express(China)Limited			2013年08月26日	135	连带责任保证	2013/8/26-2017/2/26	是	否
S.F.Express(China)Limited			2013年08月26日	135	连带责任保证	2013/8/26-2017/3/26	是	否
S.F.Express(China)Limited			2014年01月24日	135	连带责任保证	2014/1/24-2017/4/26	是	否
S.F.Express(China)Limited			2014年01月24日	135	连带责任保证	2014/1/24-2017/5/26	是	否
S.F.Express(China)Limited			2014年01月24日	135	连带责任保证	2014/1/24-2017/6/26	是	否
S.F.Express(China)Limited			2014年01月24日	135	连带责任保证	2014/1/24-2017/7/26	是	否
S.F.Express(China)Limited			2014年01月24日	135	连带责任保证	2014/1/24-2017/8/26	是	否
S.F.Express(China)Limited			2014年06月30日	135	连带责任保证	2014/6/30-2017/9/26	是	否
S.F.Express(China)Limited			2014年06月30日	135	连带责任保证	2014/6/30-2017/10/26	是	否
S.F.Express(China)Limited			2014年06月30日	135	连带责任保证	2014/6/30-2017/11/26	是	否
S.F.Express(China)Limited			2013年08月26日	135	连带责任保证	2013/8/26-2017/12/26	是	否
S.F.Express(China)Limited			2014年06月30日	169	连带责任保证	2014/6/30-2023/8/26	否	否
S.F.Express(China)Limited			2014年06月30日	658	连带责任保证	2014/6/30-2023/8/26	否	否
S.F.Express(China)Limited			2014年10月28日	658	连带责任保证	2014/10/28-2023/8/26	否	否
S.F.Express(China)Limited			2014年12月05日	1,316	连带责任保证	2014/12/5-2023/8/26	否	否
S.F.Express(China)Limited			2015年02月13日	343	连带责任保证	2015/2/13-2023/8/26	否	否
S.F.Express(China)Limited			2015年05月18日	701	连带责任保证	2015/5/18-2023/8/26	否	否
S.F.Express(China)Limited			2015年06月30日	2,103	连带责任保证	2015/6/30-2023/8/26	否	否
S.F.Express(China)Limited			2015年12月02日	1,402	连带责任保证	2015/12/2-2023/8/26	否	否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S.F.Express(China)Limited			2016年02月25日	1,407	连带责任保证	2016/2/25-2023/8/26	否	否
S.F.Express(China)Limited			2016年03月11日	771	连带责任保证	2016/3/11-2023/8/26	否	否
S.F.Express(China)Limited			2016年04月11日	85	连带责任保证	2016/4/11-2023/8/26	否	否
S.F.Express(China)Limited			2016年01月15日	48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15-2017/1/14	是	否
S.F.Express(China)Limited			2016年04月21日	45	连带责任保证	2016/4/21-2017/4/20	是	否
S.F.Express(China)Limited			2016年07月07日	43	连带责任保证	2016/7/7-2017/7/6	是	否
S.F.Express(China)Limited			2016年09月30日	26.1	连带责任保证	2016/9/30-2017/9/29	是	否
S.F.Express(China)Limited			2016年11月06日	17.4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1/6-2017/11/6	是	否
S.F.Express(China)Limited			2016年12月15日	8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2/15-2017/11/27	是	否
S.F.Express(China)Limited			2017年01月01日	13.5	连带责任保证	2017/1/1-2017/12/31	是	否
S.F.Express(China)Limited			2017年01月15日	54	连带责任保证	2017/1/15-2018/12/31	否	否
S.F.Express(China)Limited			2016年12月19日	8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2/19-2017/12/18	是	否
S.F.Express(China)Limited			2016年11月30日	8	连带责任保证	2016/11/30-2017/11/30	是	否
S.F.Express(China)Limited	2017年1月18日	17,800	2017年04月21日	45	连带责任保证	2017/4/21-2018/4/20	否	否
S.F.Express Limited	2017年1月18日	1,600	2017年08月04日	322	连带责任保证	2017/8/4-2018/8/3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1,938,479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77,39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2,253,343.92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356,279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938,479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77,39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2,253,343.92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356,279	
实际担保总额 (即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0.9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229,059.15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F)							-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229,059.15	
对未到期担保,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不适用	

截至2016年12月泰森控股置入上市公司前,泰森控股及其子公司依据自身《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对外担保的程序。2016年12月泰森控股置入上市公司之后,作为上市公司的子公司,泰森控股及其子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对外担保事项的审议及披露程序。

公司分别于2016年12月28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2017年1月17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在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日常经营需要时为其提供对外担保,担保金额上限为194亿元。详见公司于2016年12月30日及2017年1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97、2016-100、2017-002)。

公司根据2017年度实际情况，分别于2017年8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及2017年9月12日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7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对此前审议通过的2017年度对外担保额度明细进行调整，总额保持不变，仍为194亿元人民币。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26日及2017年9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9、2017-054、2017-059）。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报告期内该类委托理财单日最高余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703,175.00	2,645.00	-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437,000.00	111,000.00	-
券商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231,000.00	186,000.00	-
合计		--	299,645.00	-

注：上表中各类委托理财的单日最高余额发生在不同日期，合计数不代表公司理财总额的单日最高余额。其中，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及券商理财产品合计单日最高金额为437,000.00万元，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额度范围内。

2016年12月28日及2017年1月1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业务的议案》（公告编号：2016-101），同意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亿元的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业务，在此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有效期自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止。

2017年8月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告编号：2017-047）同意本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累计交易金额不超过100亿元，投资品种发行主体为商业银行，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止。2017年8月24日及2017年9月12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3）同意本公司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从“累计交易金额不超过100亿元人民币，投资品种发行主体为商业银行，期限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止”调整为“使用不超过52亿元人民币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投资品种发行主体为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期限自本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公司在报告期内的委托理财的交易及额度均上述议案范围内。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贷款概况

单位：万元

委托贷款发生总额	委托贷款的资金来源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24,775.00	自有资金	24,450.00	-

委托贷款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员工福利贷款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17-066），同意公司为激励和保留公司核心关键岗位的核心员工，应对市场日益激烈的人才竞争，提高人才竞争壁垒，公司制定员工福利贷管理制度，有效期暂行2年，每年向符合条件的员

工提供贷款总额预计不超过3.7亿元人民币，两年合计贷款总额不超过7亿元人民币，以满足员工生活消费需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7年10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员工福利贷款管理制度》。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履行社会责任情况详见公司2018年3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公告的《顺丰控股社会责任报告》。

司与顺丰公益基金会的扶贫活动情况，详见公司2018年3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公告的《顺丰控股社会责任报告》。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暂无后续计划。公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2016年发生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前身马鞍山鼎泰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泰新材”）以其截至评估基准日2015年12月31日的全部资产及负债（以下简称“置出资产”）与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森控股”）全体股东持有的截至评估基准日2015年12月31日的泰森控股100%股权（以下简称“置入资产”）的等值部分进行置换，置入资产与置出资产的差额部分由鼎泰新材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自泰森控股全体股东处购买。2016年12月12日，鼎泰新材正式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016号文《关于核准马鞍山鼎泰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深圳明德控股发展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

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本次重组交易进入实施阶段。于2016年12月27日，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方签署正式的资产交割确认函。2016年12月28日，鼎泰新材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顺利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当日董事会换届改选。于2017年1月18日，鼎泰新材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39.5亿股新增股份的登记手续。于2017年1月23日，该等新增股份发行上市。于2017年2月24日，公司债券简称由鼎泰新材变更为顺丰控股，证券代码保持不变。

根据实际经营需要，2018年1月13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将公司注册地址由“安徽省马鞍山市当涂工业园”变更为“深圳市宝安区福永大道303号万福大厦8楼801室”，同时《公司章程》中有关公司注册地址信息也作相应修改，公司已完成上述迁址的工商变更手续。

其他重要事项公告详见下述公告及索引：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	2017年1月20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公告》	2017年2月24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	2017年8月22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公告》	2017年10月27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2017年12月28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2017年12月28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及股票增值权的公告》	2017年12月28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7年12月28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2018年1月9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告》	2018年1月13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 子公司泰森控股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于2017年6月23日，上市公司子公司泰森控股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015号），核准泰森控股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面值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的公司债券。于2017年8月17日，泰森控股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出具的关于20亿元人民币的中期票据《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7）MTN443号）以及10亿元人民币的超短期融资券《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7）SCP259号），核准泰森控股在注册有效期内（自核准发行之日起24个月）可分期发行中期票据和超短期融资券。于2017年10月17日至2017年10月18日，泰森控股面向合格

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17顺丰01”，代码“112597”），实际发行规模为5.30亿元人民币，票面利率为4.60%，发行价格100元，全部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发行。

(二) 子公司与湖北省人民政府签署《关于湖北国际物流核心枢纽项目合作协议》及对外投资设立枢纽机场合资公司

为贯彻落实国家“一带一路”和长江经济带发展战略，实现民航强国战略目标，大力推进现代物流业发展，完善顺丰全国航空运输网络布局，2017年12月13日，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泰森控股与湖北省人民政府（以下简称“省方”）签订《关于湖北国际物流核心枢纽项目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合作协议”）。

为配合《合作协议》的推进，2017年12月1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

投资设立枢纽机场合资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泰森控股与湖北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交投”）、深圳市农银空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银投资”）签署《湖北国际物流机场有限公司合资合同》（以下简称“合资合同”）。泰森控股拟以自有资金出资23亿元人民币参与设立湖北国际物流机场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46%。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

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无需提交至股东大会批准。

上述签署的合作协议以及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重要事项公告详见下述公告及索引：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参股公司签订丰彩主题即开票代销协议的公告》	2017年4月27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全资子公司与UPS合作设立合资企业的公告》	2017年5月26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引入关联方对公司下属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2017年6月17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子公司与中集集团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2017年9月14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全资子公司与UPS合作设立合资企业的进展公告》	2017年9月28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结果公告》	2017年10月19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子公司与湖北省人民政府签署<关于湖北国际物流核心枢纽项目合作协议>的公告》	2017年12月14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机场合资公司的公告》	2017年12月14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全资子公司在境外发行债券的公告》	2017年12月28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在境外发行债券提供担保的公告》	2017年12月28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参与投资股权投资基金的公告》	2017年12月28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06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0,928,580	43.23%	4,177,523,184	0	0	-10,276,939	4,167,246,245	4,268,174,825	96.76%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334,838,739	0	0	0	334,838,739	334,838,739	7.59%
3、其他内资持股	100,928,580	43.23%	3,842,684,445	0	0	-10,276,939	3,832,407,506	3,933,336,086	89.17%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3,842,684,445	0	0	0	3,842,684,445	3,842,684,445	87.12%
境内自然人持股	100,928,580	43.23%	0	0	0	-10,276,939	-10,276,939	90,651,641	2.06%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32,563,760	56.77%	0	0	0	10,276,939	10,276,939	142,840,699	3.24%
1、人民币普通股	132,563,760	56.77%	0	0	0	10,276,939	10,276,939	142,840,699	3.24%
三、股份总数	233,492,340	100.00%	4,177,523,184	0	0	0	4,177,523,184	4,411,015,524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马鞍山鼎泰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深圳明德控股发展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016号)核准,报告期内,公司向深圳明德控股发展有限公司等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950,185,873股购买资产。此外,公司向中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等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27,337,311股募集配套资金。因此,公司总股本由233,492,340股变为4,411,015,524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变动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马鞍山鼎泰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深圳明德控股发展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016号)核准。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上述重大资产重组的安排,公司向深圳明德控股发展有限公司等发行3,950,185,873股人民币普通股新股,该等新股于2017年1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详见公司于2017年1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公司向中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等发行227,337,311股人民币普通股,该等新股于2017年8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增加股本4,177,523,184股,对本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有所摊薄。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深圳明德控股发展有限公司	0	0	2,701,927,139	2,701,927,139	重大资产重组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限售承诺	2020年1月23日
宁波顺达丰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392,253,457	392,253,457	重大资产重组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限售承诺	2018年1月23日 解 限 117,676,037 股；2017年 业绩补偿义务(若有) 履行完毕之日(若无业绩补偿义务,则为2017年度关于承诺业绩的专项审计报告公告之日)(以较晚者为准)可解限 117,676,037 股；2018年 业绩补偿义务(若有) 履行完毕之日(若无业绩补偿义务,则为2018年度关于承诺业绩的专项审计报告公告之日)(以较晚者为准)可解限 156,901,383 股(扣除补偿部分,若有)
苏州工业园区元禾顺风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0	0	266,637,546	266,637,546	重大资产重组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限售承诺	2018年1月23日 解 限 79,991,263 股；2017年 业绩补偿义务(若有) 履行完毕之日(若无业绩补偿义务,则为2017年度关于承诺业绩的专项审计报告公告之日)(以较晚者为准)可解限 79,991,263 股；2018年 业绩补偿义务(若有) 履行完毕之日(若无业绩补偿义务,则为2018年度关于承诺业绩的专项审计报告公告之日)(以较晚者为准)可解限 106,655,020 股(扣除补偿部分,若有)
嘉强顺风(深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266,637,546	266,637,546	重大资产重组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限售承诺	2018年1月23日 解 限 79,991,263 股；2017年 业绩补偿义务(若有) 履行完毕之日(若无业绩补偿义务,则为2017年度关于承诺业绩的专项审计报告公告之日)(以较晚者为准)可解限 79,991,263 股；2018年 业绩补偿义务(若有) 履行完毕之日(若无业绩补偿义务,则为2018年度关于承诺业绩的专项审计报告公告之日)(以较晚者为准)可解限 106,655,020 股(扣除补偿部分,若有)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深圳市招广投资有限公司	0	0	266,637,546	266,637,546	重大资产重组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限售承诺	2018年1月23日解除79,991,263股；2017年业绩补偿义务（若有）履行完毕之日（若无业绩补偿义务，则为2017年度关于承诺业绩的专项审计报告公告之日）（以较晚者为准）可解除79,991,263股；2018年业绩补偿义务（若有）履行完毕之日（若无业绩补偿义务，则为2018年度关于承诺业绩的专项审计报告公告之日）（以较晚者为准）可解除106,655,020股（扣除补偿部分，若有）
刘冀鲁	75,123,254	21,544,867	21,544,866	75,123,253	2017年12月8日，新增高管锁定股21,544,866股。	2017年1月4日，高管股解锁1股。2017年12月8日，限售股解除21,544,866股
中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0	0	68,201,193	68,201,193	重大资产重组之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股份限售承诺	2018年8月23日
苏州古玉秋创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53,327,509	53,327,509	重大资产重组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限售承诺	2018年1月23日解除15,998,252股；2017年业绩补偿义务（若有）履行完毕之日（若无业绩补偿义务，则为2017年度关于承诺业绩的专项审计报告公告之日）（以较晚者为准）可解除15,998,252股；2018年业绩补偿义务（若有）履行完毕之日（若无业绩补偿义务，则为2018年度关于承诺业绩的专项审计报告公告之日）（以较晚者为准）可解除21,331,005股（扣除补偿部分，若有）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0	0	24,757,032	24,757,032	重大资产重组之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股份限售承诺	2018年8月23日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长安信托—民生定增1号单一资金信托	0	0	22,790,565	22,790,565	重大资产重组之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股份限售承诺	2018年8月23日
其他	25,805,326	15,426,397	119,503,110	129,882,039	--	--
合计	100,928,580	36,971,264	4,204,217,509	4,268,174,825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2017年01月18日	10.76元/股	3,950,185,873	2017年01月23日	3,950,185,873	
人民币普通股	2017年08月15日	35.19元/股	227,337,311	2017年08月23日	227,337,311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根据重大资产重组安排，公司向深圳明德控股发展有限公司等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950,185,873股购买资产，该等新股于2017年1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此外，公司向中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等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27,337,311股募集配套资金，该等新股于2017年8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016号）核准，报告期内，公司向深圳明德控股发展有限公司等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950,185,873股购买资产。此外，公司向中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等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27,337,311股募集配套资金。因此公司总股本由233,492,340股变为4,411,015,524股。

报告期内，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015号文批准，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元）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时间为2017年10月17日至2017年10月18日，实际发行规模为5.30亿元人民币，票面利率为4.60%。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

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马鞍山鼎泰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深圳明德控股发展有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4,76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5,72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明德控股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1.25%	2,701,927,139	2,701,927,139	2,701,927,139	0	质押	500,000,000
宁波顺达丰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8.89%	392,253,457	392,253,457	392,253,457	0	质押	392,253,457
苏州工业园区元禾顺风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4%	266,637,546	266,637,546	266,637,546	0		
嘉强顺风(深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4%	266,637,546	266,637,546	266,637,546	0		
深圳市招广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04%	266,637,546	266,637,546	266,637,546	0		
刘冀鲁	境内自然人	2.27%	100,164,338	0	75,123,253	25,041,085		
中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5%	68,201,193	68,201,193	68,201,193	0	质押	68,201,193
苏州古玉秋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1%	53,327,509	53,327,509	53,327,509	0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其他	0.56%	24,757,032	24,757,032	24,757,032	0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长安信托—民生定增1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0.52%	22,790,565	22,790,565	22,790,565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刘冀鲁	25,041,085	人民币普通股	25,041,08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422,629	人民币普通股	11,422,629					
刘凌云	6,297,352	人民币普通股	6,297,352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686,200	人民币普通股	4,686,200					
宫为平	2,654,828	人民币普通股	2,654,828					
中国工商银行—博时第三产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99,950	人民币普通股	2,399,950					
黄学春	2,383,322	人民币普通股	2,383,322					
中国宝安集团金融投资有限公司	903,915	人民币普通股	903,915					
吴翠华	791,336	人民币普通股	791,336					
林安霞	701,671	人民币普通股	701,671					
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10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刘冀鲁先生与刘凌云女士系父女关系,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深圳明德控股发展有限公司	王卫	1997年11月05日	91440300279396064N	国际货运代理；经济技术咨询，技术信息咨询；以特许经营方式从事商业活动；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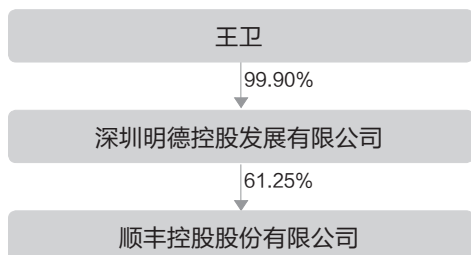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王卫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王卫先生，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顺丰创始人及实际控制人。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 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07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08

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王卫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男	48	2016年12月28日	至今	0	0	0	0	0
林哲莹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4	2016年12月28日	至今	0	0	0	0	0
张懿宸	董事	现任	男	55	2016年12月28日	至今	0	0	0	0	0
张锐	董事	现任	男	53	2016年12月28日	至今	0	0	0	0	0
刘澄伟	董事	现任	男	48	2016年12月28日	至今	0	0	0	0	0
罗世礼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6	2016年12月28日	至今	0	0	0	0	0
杜浩洋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7	2016年12月28日	至今	0	0	0	0	0
伍玮婷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现任	女	47	2016年12月28日	至今	0	0	0	0	0
周忠惠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71	2016年12月28日	至今	0	0	0	0	0
周永健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8	2016年12月28日	至今	0	0	0	0	0
金李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8	2016年12月28日	至今	0	0	0	0	0
叶迪奇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70	2017年02月15日	至今	0	0	0	0	0
张力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9	2014年03月27日	2017年02月15日	0	0	0	0	0
陈启明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2	2016年12月26日	至今	0	0	0	0	0
桑利	监事	现任	男	46	2016年12月26日	至今	0	0	0	0	0
官力	监事	现任	男	39	2016年12月28日	至今	0	0	0	0	0
刘冀鲁	监事	现任	男	71	2016年12月28日	至今	100,164,338	0	0	0	100,164,338
杨涛	监事	现任	男	48	2017年02月15日	至今	0	0	0	0	0
李胜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2	2016年12月28日	至今	0	0	0	0	0
许志君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2	2016年12月28日	至今	0	0	0	0	0
梁翔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3	2016年12月28日	至今	0	0	0	0	0
甘玲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44	2016年12月28日	至今	0	0	0	0	0
合计	--	--	--	--	--	--	100,164,338	0	0	0	100,164,338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张 力	独立董事	离任	2017年02月15日	因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整体工作安排，张力先生自愿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
叶迪奇	独立董事	任免	2017年02月15日	根据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叶迪奇先生增补为公司独立董事。
杨 涛	监事	任免	2017年02月15日	根据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杨涛先生增补为公司监事。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董事长

王卫先生，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顺丰创始人及实际控制人。自2016年12月28日起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副董事长

林哲莹先生，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法国雷恩商学院，工商管理学博士。1987年至2010年任商务部干部，2011年至2014年任汉科环境科技集团执行董事，2013年至2015年任中青基业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1年至今任古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3年至2016年任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自2016年12月28日起，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兼副总经理。

董事

张懿宸先生，1963年出生，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永久性居民，毕业于美国麻省理工学院，计算机科学学士。1987年至2000年历任格林威治资本市场公司、东京银行纽约分部证券自营交易业务负责人、美林证券大中华区债券资本市场主管，2000年至2002年任中信泰富执行董事及中信泰富信息科技公司总裁，2002年参与创建中信资本控股，目前担任中信资本控股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2013年至2016年任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自2016年12月28日起任本公司董事。

张锐先生，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高级工商管理硕士，会计师。2009年至2015年历任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产权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部长，综合交通部/海外业务部部长，2016年至今历任招商局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2016年任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自2016年12月28日起任本公司董事。

刘澄伟先生，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苏州大学，金融学硕士，高级经济师、律师。2008年至2009年任苏州创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2009年至2016年任苏州工业园区社保公积金管理中心主任，2012年至2016年兼任苏州工业园区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2016年至今任苏州元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裁，2016年任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自2016年12月28日起任本公司董事。

罗世礼先生，1962年出生，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永久性居民。2002年5月至2012年11月历任平安保险（集团）有限公司数据中心总经理、信息总监兼信息管理中心总经理、集团副总经理兼首席信息执行官，2016年4月至今任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兼集团首席信息执行官。自2016年12月28日起任本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杜浩洋先生，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厦门大学经济学院国际贸易硕士、北京大学EMBA，律师、高级物流师。1997年至2004年任国家商务部外资司主任科员，2003年至2004年任香港贸易发展局中国商务顾问，2004年至2016年历任顺丰山东区总经理、深圳区总经理、总裁办及企业发展办负责人、集团副总裁兼顺丰速运华东经营本部总裁、集团高级副总裁、集

团首席运营官。2013年至2016年任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至2016年任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自2016年12月28日起任本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伍玮婷女士，1971年出生，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永久性居民，毕业于澳大利亚悉尼新南威尔士大学，会计及信息系统学士学位，澳大利亚注册会计师。1994年至2013年任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香港）总监，2013年至2016年任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至2015年任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本部总裁，2015年至2016年任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自2016年12月28日起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周忠惠先生，1947年8月30日出生，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中国总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中国评估师协会咨询委员会委员。目前周先生担任于上证所上市的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1601）独立非执行董事，香港联交所上市的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1349）独立非执行董事。周先生曾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系讲师、副教授、教授，香港鑫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总经理、主任会计师，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资深合伙人、高级顾问，证监会首席会计师，证监会国际顾问委员会委员，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审计准则委员会委员。自2016年12月28日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周永健先生，1950年出生，中国香港，为香港和英格兰及威尔士认可的职业律师。周先生于香港担任职业律师超逾34年，现为观韬律师事务所（香港）之高级顾问及全球主席。他是中国委托公证人协会会员及华南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深圳国际仲裁院）仲裁员。周先生现为香港赛马会董事局副主席，香港铁路有限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及信星鞋业集团有限公司的非执行董事。他曾任亚洲联合基建控股有限公司（前称中国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非执行董事（直至2016年10月11日）、福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直至2016年6月24日）、于1997年至2000年间为香港律师会会长，亦为香港证监会程序覆检委员会前任主席，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委员。于1998年，周先生获委任为太平绅士，并于2003年获颁银紫荆星章。自2016年12月28日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金李先生，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2001年获得麻省理工学院博士学位。1992年7月至1994年5月就职复旦大学任国际金融系教员，2001年7月至2007年6月任哈佛商学院金融学助理教授，2007年7月至2012年6月任哈佛商学院金融学副教授，2012年7月至今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金融系讲席教授、牛津大学金融学终身教职正教授，亦任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委员。自2016年12月28日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叶迪奇先生，1948年出生，硕士，中国香港，现任中国平

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新鸿基地产发展有限公司及南华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原“南华（中国）有限公司”）之独立非执行董事。叶迪奇先生于1965年加入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汇丰银行”），于2003年1月至2005年5月出任汇丰银行中国区业务总裁，于2005年4月至2012年6月出任汇丰银行总经理；于2005年5月至2012年6月出任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副行长。此外，叶迪奇先生亦曾服务于包括香港航空咨询委员会、香港艺术发展局和香港城区重建局在内之多个咨询委员会，现任联合国儿童基金会香港委员会名誉委员。叶迪奇先生获香港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是伦敦银行特许协会会员，并获香港财务策划师学会颁授注册理财策划师（CFP）资格及香港银行学会颁授专业财富管理师（CFMP）资格。叶迪奇先生于2003年获颁铜紫荆星章。自2017年2月15日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监事会

监事会主席

陈启明先生，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西南师范大学中文系，文学学士，2002年结业于北京大学远程MBA，经济师职称。1991年至1995年任中国振华集团公司教育干事，1995年至1997年任富士康企业集团华南干部培训中心教务副课长，1997年至2003年任康佳集团康佳学院培训主任、副院长，2003年至2004年任三一重工培训中心培训总监，2004年至2016年历任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培训处培训总监、湖北区总经理、集团副总裁兼顺丰大学执行校长、人力资源本部总裁等。自2016年12月28日起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及监事会主席。

监事

桑利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厦门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2005年至2006年任湖南顺丰速运有限公司地区总经理，2006年至2009年任广州顺丰速运有限公司地区总经理，2010年至2013年任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综合本部总裁。2014年至今任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电商产业园事业部副总裁、总裁办负责人。自2016年12月28日起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官力先生，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新加坡国立大学，高性能计算机工程系统专业硕士。2002年至2005年任新加坡综合决策系统咨询有限公司咨询顾问，2005年至2007年任北京经纬弈德科技有限公司咨询顾问，2007年至2015年历任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发展办公室战略规划高级经理、企业发展总监、战略管理组副总裁、创新管理副总裁。2015年至今任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变革管理部负责人。自2016年12月28日起任本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

杨涛先生，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4年至今历任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

司财务高级经理、区域总经理、财务总监、审计监察总监、华中大区总裁，现任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产业园运营中心负责人。自2017年2月15日起任本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

刘冀鲁先生，1947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大学学历，工程师，安徽省优秀民营企业家，马鞍山市老科协副会长，安徽省冶金协会副会长，马鞍山市企业家联合会副会长，马鞍山工经联常务副会长，当涂县人大代表。历任马鞍山市鼎泰金属制品公司总经理，马鞍山市鼎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马鞍山鼎泰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自2016年12月28日起任本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

高级管理层

王卫先生、林哲莹先生、杜浩洋先生、罗世礼先生、伍玮婷女士工作经历及任职、兼职情况请见“董事会”部分。

李胜先生，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四川师范大学，法学学士。1997年至2005年任沃尔玛中国高管，2005年至2013年历任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审计监察部负责人、湖北区总经理、华中本部总裁、华西本部总裁。2013年至今任顺丰航空负责人。2013年至2016年任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至2016年任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自2016年12月28日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许志君先生，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新加坡国立大学，物流管理专业硕士学位。2001年至2004年任IDSC公司企业咨询顾问，2004年至2015年历任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规划总经理、战略规划总监、企业发展总监、营运本部总裁、集团副总裁兼大营运负责人。2015年至2016年任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助理首席营运官、速运事业群首席运营官。自2016年12月28日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梁翔先生，1965年出生，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永久性居民，毕业于美国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软件工程专业学士学位。1990年至1993年任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咨询部顾问，1993年至1994年任惠嘉证券分析师，1994年至1997年任霸菱证券（亚洲）有限公司高级分析师，1997年至2000年任摩根士丹利（亚洲）有限公司证券分析部副总裁，2000年至2001年任瑞士信贷（亚洲）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中国股票分析部主管，2002年至2004年任摩根士丹利（亚洲）有限公司私人理财部副总裁，2004年至2015年历任摩根士丹利（亚洲）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裁、执行董事、董事总经理，亚太区投资银行副主席。2015年至2016年任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自2016年12月28日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甘玲女士，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美国德州大学奥斯丁分校，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06年至2010年任老虎基金系列寇图基金分析师，2010年至2015年任茂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至2015年任重庆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成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渤海物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任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自2016年12月28日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卫	深圳明德控股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1997年11月5日	至今	否
王卫	顺丰控股集团商贸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1月12日	至今	否
王卫	深圳市顺商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7月26日	至今	否
王卫	深圳市顺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1月7日	至今	否
王卫	北京顺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1月15日	至今	否
王卫	深圳市顺丰商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1月7日	至今	否
林哲莹	顺丰控股集团商贸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5年11月9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顺丰控股集团商贸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月12日	至今	否
刘澄伟	顺丰控股集团商贸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9月30日	至今	否
张锐	顺丰控股集团商贸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9月30日	至今	否
杜浩洋	顺丰控股集团商贸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1月9日	至今	否
伍玮婷	顺丰控股集团商贸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1月9日	至今	否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伍玮婷	顺诚前海一号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7月23日	至今	否
伍玮婷	亿顺前海二号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7月23日	至今	否
伍玮婷	顺诚前海三号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7月30日	至今	否
伍玮婷	顺诚前海四号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7月30日	至今	否
伍玮婷	顺诚前海五号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7月30日	至今	否
伍玮婷	顺诚一号（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7月31日	至今	否
伍玮婷	顺诚二号（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7月31日	至今	否
伍玮婷	顺诚三号（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4月16日	至今	否
伍玮婷	顺诚四号（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2月15日	至今	否
伍玮婷	顺诚五号（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2月10日	至今	否
伍玮婷	顺恒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2月10日	至今	否
桑利	梅州市顺丰商业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4年8月13日	至今	否
桑利	潮州市顺丰商贸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5年12月28日	至今	否
桑利	韶关市顺意丰商贸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4年10月30日	至今	否
桑利	舟山顺啸丰商贸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4年7月21日	至今	否
桑利	绍兴顺啸丰商贸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4年6月17日	至今	否
桑利	金华市顺丰商业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6年9月13日	至今	否
桑利	衢州市顺意丰商贸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4年9月23日	至今	否
桑利	苏州工业园区顺衡顺商贸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4年7月31日	至今	否
桑利	连云港顺啸丰商贸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4年9月16日	至今	否
桑利	徐州顺啸丰商贸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4年9月16日	至今	否
桑利	宿迁顺啸丰商贸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4年9月5日	至今	否
桑利	淮安顺啸丰商贸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4年9月3日	至今	否
桑利	内蒙古顺丰商贸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4年2月21日	至今	否
桑利	山东顺啸丰商贸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4年4月3日	至今	否
桑利	新疆顺意丰商贸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4年3月13日	至今	否
桑利	海南省顺丰商业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4年3月17日	至今	否
桑利	陕西顺意丰商贸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4年2月15日	至今	否
桑利	甘肃顺丰商业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4年3月31日	至今	否
桑利	山西顺啸丰商贸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4年3月17日	至今	否
桑利	顺诚前海一号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4年7月23日	至今	否
桑利	亿顺前海二号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4年7月23日	至今	否
桑利	顺诚前海三号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4年7月30日	至今	否
桑利	顺诚前海四号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4年7月30日	至今	否
桑利	顺诚前海五号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4年7月30日	至今	否
桑利	顺诚一号（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4年7月31日	至今	否
桑利	顺诚二号（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4年7月31日	至今	否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桑利	顺诚三号(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5年4月16日	至今	否
桑利	顺诚四号(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5年12月15日	至今	否
桑利	顺诚五号(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5年12月10日	至今	否
桑利	顺恒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5年12月10日	至今	否
刘冀鲁	马鞍山市顺泰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6年8月25日	至今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卫	珠海随变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7月9日	至今	否
王卫	深圳中顺易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4月16日	至今	否
王卫	顺丰彩(深圳)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6年6月16日	至今	否
林哲莹	古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1年1月12日	至今	否
林哲莹	北京新越方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年3月27日	至今	否
林哲莹	深圳中顺易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2015年4月16日	至今	否
林哲莹	苏州古玉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年9月16日	至今	否
林哲莹	苏州瑞璜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4年3月15日	至今	否
林哲莹	苏州风铃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3年8月22日	至今	否
林哲莹	古玉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1年10月19日	至今	否
林哲莹	顺丰彩(深圳)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6年6月19日	至今	否
林哲莹	北京数字绿土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5月5日	至今	否
林哲莹	苏州古玉秋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3年8月30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Best Castle Limited 佳堡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11月15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CC(2015B) GP Ltd.	董事	2015年4月24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CCAIM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2007年11月30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CCHL Management Holding Ltd.	董事	2016年1月27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CCP Holdings Ltd.	董事	2010年6月8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CCVP (HK) Limited	董事	2012年1月17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CCVP Advisory Ltd.	董事	2012年1月17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CMC Football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2015年12月15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CCVP GP Ltd.	董事	2012年1月17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China Universal Leasing Company Limited 中国环球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6月18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China Venture Capital and Private Equity Association Limited	董事	2008年2月18日	至今	否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懿宸	CITIC Capital Business Advisory Limited	董事	2005年7月5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CITIC Capital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董事会主席	2004年12月30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CITIC Capital China Mezzanine Fund Limited	董事会主席	2005年12月23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CITIC Capital Construction Machinery Investments Limited 中信资本工程机械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08年6月30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CITIC Capital Finance Limited 中信资本融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06年2月1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CITIC Capital Financial Holding Limited 中信资本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8月31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CITIC Capital Global Services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2007年7月31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CITIC Capital Guaranty Investments Ltd. 中信资本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2月26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CITIC Capital Hoisting Machinery Investments Limited 中信资本起重机械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08年6月30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CITIC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中信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会主席	2002年5月27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CITIC Capital Iceland Investment Limited	董事	2005年1月21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CITIC Capital Investment Consulting Limited 中信资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11月21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CITIC Capital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中信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03年6月6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CITIC Capital MB (HK) Limited 中信资本商机(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06年6月30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CITIC Capital MB Investment Limited	董事	2005年12月19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CITIC Capital Ming Kang Healthcare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2007年4月23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CITIC Capital Partners Group Ltd.	董事	2005年12月19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CITIC Capital Partners Holdings Ltd.	董事	2005年12月19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CITIC Capital Partners Limited	董事会主席	2003年1月3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CITIC Capital Silk Road GP Ltd.	董事	2016年2月1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CITIC Capital Special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2011年8月5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CITIC Kazyna GP Ltd.	董事	2008年10月29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CITIC Kazyna Investment Advisor (Hong Kong) Limited	董事	2010年5月26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CITIC Kazyna Manager Ltd.	董事	2008年10月29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CKIF CITIC Capital Carry GP Ltd.	董事	2012年8月24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Committee of Mainland Oversea Returnees in Hong Kong Limited 在港海归会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8月14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CP Management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2009年4月8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Dalton Foundation Limited 道尔顿基金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9月22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Excel Wisdom Holding Limited	董事	2012年6月20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Famous Gain International Limited 锦资国际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11月21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Fazio Limited	董事	2003年8月4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Fuwa Heavy Industry Co., Ltd.	副董事长	2008年1月7日	至今	否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懿宸	Harbin Pharmaceutical Group Holding Company Ltd. 哈药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05年8月1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Ming Kang Healthcare Investment Limited	董事	2007年5月8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Multifield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2005年4月26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Mutual Glory International Limited 采佳国际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2月17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Peace Investment Limited	董事	2011年8月10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Perfect Business Limited	董事	2007年11月21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Perfect Move Investments Limited 程安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11月15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Pioneer Way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	2006年10月9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Prosper Glory Investments Limited 兴耀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2月12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Seagull Holdings Cayman Limited	董事	2015年5月7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Sina Corporation	董事	2002年5月1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Skipper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2014年1月15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Smart Goal Limited	董事	2016年1月27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Sun Success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2003年1月7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Super Sun Profits Limited	董事	2005年10月4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Treasure Land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2016年1月27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Universal Medical Financial & Technical Advisory Services Company Limited (环球医疗金融与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6月19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World Profit International Capital Limited 汇盈国际资本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2月19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本源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3月28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哈尔滨国企重组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Harbin Management Advisory Limited)	董事	2005年10月28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嘉强(上海)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	2003年5月7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开信创业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8年8月1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开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08年8月1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上海斯特福德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6月5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上海信铭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11月6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中信丰悦(大连)有限公司	董事	2008年8月13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中信资本(天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09年7月15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中信资本(天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09年7月15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中信资本(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08年4月22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中信资本文化旅游(成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3月8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Fast Food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2016年12月9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RCIF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董事	2016年11月8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RCIF Partners GP Limited	董事	2016年11月8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神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3年8月1日	至今	否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懿宸	中信资本股权投资(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0年12月14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CITIC Capital Alternative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董事	2007年11月30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CCHL Management Holding II Ltd.	董事	2017年3月15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CITIC Capital Charitable Foundation Limited 中信资本慈善基金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5月26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CITIC Capital Special Situations Advisory Limited	董事	2017年5月8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CITIC Capital Special Situations GP Limited	董事	2017年5月8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CITIC Capital Special Situations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2017年5月5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CITIC Capital Special Situations Management Limited	董事	2017年5月8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Grand Foods Holdings Limited	董事长	2017年7月31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Pleasant Retail Properties (HK) Limited 愉快零售物业(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9月1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Stockbridge Capital Group, LLC	董事	2017年1月1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Ultra Brilliant Advisory Limited	董事	2017年5月8日	至今	否
张懿宸	中信资本(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5月3日	至今	否
张锐	CHINA ASSESS INVESTMENT LIMITED	董事	2016年5月12日	至今	否
张锐	商顺供应链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3月21日	至今	否
张锐	招商局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7月12日	至今	是
张锐	深圳市恒路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5月11日	至今	否
张锐	招商局物流集团(天津)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12月5日	至今	否
张锐	招商局物流集团陕西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9月7日	至今	否
张锐	招商局中白商贸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3月31日	至今	否
张锐	招商局中白投资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6年8月31日	至今	否
张锐	招商局新丝路物流供应链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8月31日	至今	否
张锐	招商美冷(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3月30日	至今	否
张锐	招商美冷物流(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3月30日	至今	否
张锐	中国外运长航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6月16日	至今	否
张锐	中国外运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7年9月16日	至今	否
张锐	招商美冷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3月30日	至今	否
张锐	GOLD MAGIC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2016年3月30日	至今	否
张锐	SMART ALLY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2016年3月30日	至今	否
张锐	凝进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3月30日	至今	否
张锐	招商路凯(亚太)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7月25日	至今	否
张锐	招商路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6年5月23日	至今	否
张锐	中国长江航运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11月9日	至今	否
刘澄伟	苏州元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总裁、副董事长	2016年3月22日	至今	是
刘澄伟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6年5月3日	至今	否
刘澄伟	苏州工业园区沙湖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5月3日	至今	否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刘澄伟	凯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6年4月22日	至今	否
刘澄伟	苏州工业园区原点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6年4月22日	至今	否
刘澄伟	元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6年4月22日	至今	否
刘澄伟	国开开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4月22日	至今	否
刘澄伟	华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6年4月22日	至今	否
刘澄伟	苏州工业园区元禾辰坤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6年4月22日	至今	否
刘澄伟	苏州工业园区元禾原点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4月22日	至今	否
刘澄伟	苏州工业园区元禾重元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4月22日	至今	否
刘澄伟	苏州元禾凯风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4月22日	至今	否
刘澄伟	华亿创业投资管理（苏州）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4月27日	至今	否
刘澄伟	苏州工业园区国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6年4月27日	至今	否
刘澄伟	苏州元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4月27日	至今	否
刘澄伟	苏州德睿亨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4月27日	至今	否
刘澄伟	霍尔果斯凯风进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4月27日	至今	否
刘澄伟	国创元禾创业基金（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6年4月27日	至今	否
刘澄伟	苏州工业园区重元顺风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6年4月27日	至今	否
刘澄伟	苏州工业园区元禾顺风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6年4月27日	至今	否
刘澄伟	苏州工业园区元禾重元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6年4月27日	至今	否
刘澄伟	苏州工业园区重元齐家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6年4月27日	至今	否
刘澄伟	苏州工业园区重元并购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6年4月27日	至今	否
刘澄伟	苏州工业园区元禾乘胜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6年4月27日	至今	否
刘澄伟	苏州工业园区国创元禾二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4月27日	至今	否
刘澄伟	英菲尼迪·中新创业投资企业	联合管理委员会委员	2016年4月27日	至今	否
刘澄伟	苏州禾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5月11日	至今	否
刘澄伟	苏州禾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6年5月11日	至今	否
刘澄伟	华人文化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6年5月11日	至今	否
刘澄伟	CMC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2016年5月11日	至今	否
刘澄伟	华圆管理咨询（香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8月29日	至今	否
刘澄伟	元禾管理咨询（香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10月18日	至今	否
刘澄伟	苏州工业园区元禾重元优云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6年12月28日	至今	否
刘澄伟	苏州工业园区元禾重元优云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16年12月28日	至今	否
刘澄伟	苏州工业园区元禾润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7月22日	至今	否
刘澄伟	苏州天际创新纳米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7月26日	至今	否
刘澄伟	同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1月1日	至今	否
刘澄伟	同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1月1日	至今	否
罗世礼	佐理科技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2013年9月10日	至今	否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罗世礼	Jolokia Partner Limited	董事	2012年5月12日	至今	否
罗世礼	Jolokia Holding Limited	董事	2013年4月10日	至今	否
杜浩洋	顺丰公益基金会	副理事长	2016年10月26日	至今	否
杜浩洋	上海格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1月24日	至今	否
伍玮婷	顺丰公益基金会	理事	2016年10月26日	至今	否
周忠惠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3年7月1日	至今	是
周忠惠	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3年5月1日	至今	是
周忠惠	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7年5月28日	至今	是
周永健	观韬律师事务所(香港)	高级顾问	2016年2月1日	至今	是
周永健	信星鞋集团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1994年6月10日	至今	是
周永健	香港铁路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6年5月18日	至今	是
周永健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4年12月16日	至今	是
金 李	中信百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9月5日	至今	是
叶迪奇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3年6月17日	至今	是
叶迪奇	南华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原“南华(中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2年12月10日	至今	是
叶迪奇	新鸿基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04年9月28日	至今	是
陈启明	广东省顺丰慈善基金会	理事长	2015年3月10日	至今	否
桑 利	顺丰公益基金会	理事	2016年10月26日	至今	否
杨 涛	顺丰公益基金会	理事	2016年10月26日	至今	否
杨 涛	湖北省国际航空产业新城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2月8日	至今	否
李 胜	顺丰公益基金会	理事	2016年10月26日	至今	否
甘 玲	Sunrise Capital Feeder Fund Ltd.	董事	2015年4月16日	至今	否
甘 玲	Kaipa Investments Limited	董事	2015年10月22日	至今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体系，建立与现代企业制度相适应、与责权利相匹配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根据《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公司对独立董事每年发放津贴，津贴数额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决定。独立董事津贴于股东大会通过其任职决议之日起的次月按季度发放。

公司对外部董事、内部董事、外部监事、内部监事不另行发放津贴。内部董事和内部监事按照其所兼任的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职务对应的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领取相应的薪酬。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其薪酬结构由基础薪酬、绩效年薪、长期激励三部分组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是对高管人员进行考核并确定薪酬的管理机构。公司内部董事、内部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发放按照公司工资制度执行。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卫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8	现任	112.54	否
林哲莹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男	54	现任	152.74	是
张懿宸	董事	男	55	现任	0	是
张锐	董事	男	53	现任	0	是
刘澄伟	董事	男	48	现任	0	是
罗世礼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6	现任	920.04	否
杜浩洋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7	现任	294.54	否
伍玮婷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女	47	现任	408.86	否
周忠惠	独立董事	男	71	现任	38.00	是
周永健	独立董事	男	68	现任	38.00	是
金李	独立董事	男	48	现任	38.00	是
叶迪奇	独立董事	男	70	现任	38.00	是
张力	独立董事	男	49	离任	6.33	是
陈启明	监事	男	52	现任	238.40	否
桑利	监事	男	47	现任	185.09	否
官力	监事	男	39	现任	279.05	否
杨涛	监事	男	48	现任	311.09	否
刘冀鲁	监事	男	71	现任	0	是
李胜	副总经理	男	52	现任	482.04	否
许志君	副总经理	男	42	现任	275.43	否
梁翔	副总经理	男	53	现任	372.92	否
甘玲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女	44	现任	192.22	否
合计	--	--	--	--	4,383.29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人)	-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人)	136,43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人)	136,432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 (人)	136,43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人)
操作类	102,581
专业类	19,294
管理类	14,557
合计	136,43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 (人)
博士研究生	31
硕士研究生	1,382
大学本科	16,717
大专	30,249
高中/中专及以下	88,053
合计	136,432

2、薪酬政策

顺丰秉承高绩效高回报的薪酬理念，对于高绩效、高价值贡献的员工，提供多元化的薪酬回报体系，给予员工认可和激励，确保公司持续发展的内在动力。

公司以岗定薪，基于岗位价值、职位层级科学设置薪酬差距。通过定期的内外部薪酬水平对标分析，根据市场给付水平，确定公司薪酬水平定位，通过全面薪酬回报体系，提升员工整体收入。

公司通过多元化、业绩导向的短期激励和长期激励政策，吸引和保留核心人才，驱动公司经营业绩达成。

公司根据各组织的业务经营情况和战略定位，公平分配资源，确定薪酬总额，各组织在总额内灵活使用，助力公司业务经营。

3、培训计划

顺丰快速发展过程中，一直追求与员工的共同成长。为保

证员工培养工作在各组织落实到位，公司建立了自上而下、权责明晰的培训组织体系，保证各项培训工作有专人负责且贯彻落实到位。

(一) 顺丰大学：培训规划和标准体系的构建者，负责公司整体的培训“规划、研究、标准、协调”。同时兼具顺丰集团人才培养基地职能，专注公司培训资源和培训平台的建设与关键人才培养项目设计、实施。

(二) 各级人力资源部学习发展组织：负责各组织员工培训管理，是业务部门培训需求挖掘者、解决方案提供者及培训管理工作实施者，专注各组织业务领域的日常经营培训管理工作。

(三) 各级管理人员：是其下属员工的能力培养责任人，充分发挥“保驾护航”的作用，将下属培养纳入到日常工作中，为公司输出人才。

从培养体系来看，公司培训工作通过管理者培养、职业力培养、新员工培养以及学习平台构建四个方面全面构建企业学习生态，提升员工的能力与素质，同时持续夯实互联网学习平台软硬件建设，教学软硬件场地、设施投入。

(一) 管理者培养：为公司管理者开展定制化培养项目，提供前沿、专业、多元的跨界分享及精品公开课学习平台，帮助管理者创变思维，提升领导力，从而助推公司战略转型，支持业务经营；

(二) 职业力培养：为公司中基层职工开展定制化专业能力培养项目，提供职场通用能力精品公开课学习平台，帮助员工在专业领域内不断精进，同时全面提升职场通用能力，更好地完成工作任务；

(三) 新员工培养：通过定期轮训方式开展社招新员工培养，加速新员工融入与价值贡献；通过专项培养项目，针对校招大学生展开入职集训、文化融入，助力大学生职业化蜕变，快速成长。

(四) 学习平台构建：构建一体化学习平台，集知识管理、培训管理、课程管理、案例管理、学习体验为一体，为全公司员工提供一个学习、分享、交流的完整生态体系。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劳务派遣数量较大的情况。



09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控制规章制度，完善公司内部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管理制度，规范公司行为。公司的治理结构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相关规范性文件。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制定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范股东大会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切实保证中小股东的权益，平等对待所有投资者，使他们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聘请律师列席股东大会并对股东大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出具法律意见书，充分尊重和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关于控股股东与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规范股东行为，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股东权利，未发生超越股东大会及董事会而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与决策的行为。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性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选举产生董事人选，董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董事会议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等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董事会，各董事认真出席董事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履行职责，勤勉尽责。独立董事独立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对重要及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选举产生监事人选，监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召集召开监事会，

各监事认真出席监事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等进行监督并发表意见。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根据《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真实、准确、及时地披露公司信息，确保公司所有股东公平地获得公司相关信息。

6、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以确保公司所有股东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此外，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组织实施投资者关系的日常管理工作，通过电话、邮件、互动易等形式及时解答投资者问题；指定证券事务部为专门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机构，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充分保证了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

7、绩效评价与激励

通过绩效考核，有效地达到了公司对每位员工的综合评价，进一步了解每一位员工的工作能力与专长，从而有效地调整合适岗位，达到绩效考核的目标；公司正逐步完善绩效考核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中层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公司经营业绩指标挂钩。

8、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面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公司将在治理方面继续加大力度，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继续做好信息披露工作，以增强公司透明度，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上完全独立，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2.90%	2017年01月17日	2017年01月18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7-002）
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87.68%	2017年02月15日	2017年02月16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7-013）
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87.37%	2017年04月06日	2017年04月07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7-028）
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93.66%	2017年09月12日	2017年09月13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7-059）
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7.46%	2017年11月30日	2017年12月01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7-076）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周忠惠	10	4	6	0	0	否	4
周永健	10	4	6	0	0	否	2
金李	10	3	7	0	0	否	3
叶迪奇	9	6	3	0	0	否	3
张力	1	1	0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能够认真行使职权，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对董事会会议的各项议题进行了认真审议，并积极发表意见和看法，为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起到促进作用。公司独立董事以其丰富的专业经验，对公司的发展战略及规范运作等方面提出了许多指导性意见与合理化建议。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会审议的重大事项均发表了谨慎、客观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与本报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2017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薪酬与考核、战略、提名四个专门委员会。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职责，详细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审议了公司的定期报告、内审部门日常审计、专项审计工作，审查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实施了有效的指导和监督。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资、津贴等发放制度及标准进行了审议与核查，认为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符合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决议内容。

3、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结合国内外经济形势和公司

所处行业的特点，对公司经营现状、发展前景、所处行业的风险和机遇进行了深入地分析，为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提出了宝贵的建议，保证了公司发展规划和战略决策的科学性，为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提供了战略层面的支持。

4、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职责，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等事项进行了深入的讨论论证，积极参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推荐及选举工作。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立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直接对董事会负责，接受董事会的考核，实行责权统一的激励机制。公司的激励机制符合公司现状及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充分增强了公司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人员对公司的归属感，有效的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年03月14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重大错报、漏报。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p> <p>重要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但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错报、漏报。</p> <p>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重大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对公司造成重大损失或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出现以下情形认定为重大缺陷：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违犯国家法律、法规；媒体负面新闻频现；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p> <p>重要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可能造成公司损失或产生负面影响，虽未达到或超过重要性水平，但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一个或多个内部控制缺陷的组合。</p> <p>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可能导致财务报告错报、漏报的影响金额占公司当年合并财务报表税前利润5%以上（含5%）的一项或多项控制缺陷的组合。</p> <p>重要缺陷：可能导致财务报告错报、漏报的影响金额占公司当年合并财务报表税前利润3%至5%（含3%）的一项或多项控制缺陷的组合。</p> <p>一般缺陷：可能导致财务报告错报、漏报的影响金额占公司当年合并财务报表税前利润3%以下的一项或多项控制缺陷的组合。</p>	<p>重大缺陷：可能造成损失的影响金额达到公司当年合并财务报表税前利润5%以上（含5%）的一项或多项控制缺陷的组合。</p> <p>重要缺陷：可能造成损失的影响金额占公司当年合并财务报表税前利润3%至5%（含3%）的一项或多项控制缺陷的组合。</p> <p>一般缺陷：可能造成损失的影响金额占公司当年合并财务报表税前利润3%以下的一项或多项控制缺陷的组合。</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顺丰控股于2017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年03月14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10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11

财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8年03月12日
审计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8)第10050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林崇云、华军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8)第10050号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丰控股”)的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顺丰控股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顺丰控股,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 (一) 向关联方转让深圳市丰巢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巢科技”)部分股权的会计处理
- (二) 速运物流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一) 向关联方转让丰巢科技部分股权的会计处理(附注四(12)(b)(i)、(51))</p> <p>顺丰控股的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顺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丰投资”)于2017年9月向其控股股东深圳明德控股发展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深圳玮荣企业发展有限公司转让其拥有的丰巢科技的15.8636%的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9.52亿元。顺丰投资在本次交易中实现投资收益5.67亿元,对剩余丰巢科技股权以公允价值结转确认的投资收益5.36亿元。本次交易完成后顺丰投资只持有丰巢科技的15%股权,对丰巢科技不再具有重大影响。</p> <p>该转让丰巢科技部分股权的交易为重大关联方交易,同时涉及对所持丰巢科技剩余的15%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管理层聘请了独立估值机构对丰巢科技的全部股东权益进行了估值,以协助顺丰投资对本次交易价格的评估。</p> <p>由于该交易的会计处理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交易完成后顺丰投资对丰巢科技是否仍具有重大影响涉及重大判断,以及在对转让股权和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的估值中涉及重大的判断和假设。因此我们将该事项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执行了下列程序以应对该关键审计事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与管理层讨论并了解交易的原因及定价依据; • 获取转让丰巢科技股权的相关协议、估值报告、丰巢科技更新后的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成员名单、顺丰控股董事会和股东会批准该交易的会议决议以及其他支持性文件,核对交易的细节; • 根据获取的文件和对交易细节的了解,独立分析和评估本次交易后顺丰投资对丰巢科技是否具有重大影响; • 对独立估值机构的专业胜任能力、专业素质以及客观性进行评估; • 在我们的内部评估专家的协助下,我们评估管理层及独立估值机构在估值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关键假设(包括增长率,折现率以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净额等)是否合理,对估值中采用的关键假设执行敏感性分析,并考虑这些关键假设在合理变动时对估值的潜在影响; • 比对本次交易价格和丰巢科技离本次交易最近一轮融资的投后价值; • 获取并验证了相关的会计分录。 <p>根据已执行以上审计程序的结果,我们认为管理层关于交易后顺丰投资对丰巢科技不再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以及在对转让股权和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的估值中采用的估值方法、判断和假设是有依据的。</p>
<p>(二) 速运物流收入确认(附注二(25)(a)、附注四(42))</p> <p>速运物流收入为顺丰控股及其下属子公司(以下简称“顺丰集团”)的主营业务收入,其具有单票金额小而业务量大的特点。2017年度顺丰集团共实现速运物流收入706.09亿元,占主营营业收入的99.4%。顺丰集团的速运物流收入在服务已经完成,并且取得收取服务收入的权利时确认。</p> <p>顺丰集团使用信息系统,持续和实时追踪速运服务的提供情况,以确定速运物流收入。因此该收入确认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与信息系统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p> <p>由于速运物流业务量大导致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较高,以及其涉及信息系统,因此我们将速运物流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执行了下列程序以应对该关键审计事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通过了解顺丰集团速运物流业务的模式和流程,获取有关收入合同条款,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评估顺丰集团采用的收入确认政策; • 了解、评估和测试顺丰集团与速运物流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包括与速运物流收入相关的信息系统一般控制和应用控制。我们对与速运物流收入相关的信息系统一般控制和应用控制的了解、评估和测试是在信息系统审计专家的协助下完成的; • 对于已完成收款的速运物流收入,我们在信息系统审计专家的帮助下,运用了计算机辅助审计技术,将速运物流收入核对至收款记录,在此基础上,抽样检查运单、客户签收记录及收款单据中信息与系统中收入确认信息的一致性; • 对于未完成收款的速运物流收入,我们运用抽样方法,检查了运单、客户签收记录等支持性文件; • 针对已确认的月结客户速运物流收入,抽样函证其年末应收账款余额; •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3天内确认的速运物流收入以抽样方法核对至运单、客户签收记录及收款单据。 <p>根据已执行以上审计程序的结果,我们认为速运物流收入确认符合顺丰集团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p>

四、其他信息

顺丰控股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顺丰控股2017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顺丰控股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顺丰控股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顺丰控股、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顺丰控股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顺丰控股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顺丰控股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顺丰控股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

注册会计师:林崇云(项目合伙人)

注册会计师:华军

2018年3月12日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2016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合并	合并	公司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1), 十六(1)	17,318,339,521.92	6,915,508,971.95	1,047,126,220.39	60,156,545.7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四(2)	17,819,393.35	33,803,417.04	-	-
应收票据		9,173,103.94	4,406,697.24	-	-
应收账款	四(3)	5,804,152,565.34	4,559,911,486.72	-	-
预付款项	四(5)	1,774,027,278.88	1,492,549,226.12	1,391,886.80	-
应收股利	十六(2)	-	-	3,089,805,390.21	800,000,000.00
发放贷款及垫款	四(6)	126,102,903.69	85,271,730.78	-	-
应收利息	四(7)	54,710,605.25	5,241,461.07	31,852,751.65	-
其他应收款	四(4), 十六(3)	1,554,363,291.88	1,019,657,880.86	4,218,016,446.65	13,179,087.61
存货	四(8)	446,359,026.86	396,013,674.76	-	-
其他流动资产	四(9), 十六(4)	4,384,573,061.03	6,820,810,214.74	2,996,914,406.42	-
流动资产合计		31,489,620,752.14	21,333,174,761.28	11,385,107,102.12	873,335,633.3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四(10)	1,803,267,331.92	696,583,087.01	-	-
长期应收款	四(11)	216,066,050.80	-	-	-
长期股权投资	四(12), 十六(5)	604,683,890.67	769,698,763.51	43,300,422,777.89	43,30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四(13)	1,991,594,322.02	2,148,095,293.10	-	-
固定资产	四(14)	11,894,957,172.05	11,678,342,577.66	-	-
在建工程	四(15)	2,306,920,413.29	844,498,050.62	-	-
无形资产	四(16)	5,263,523,314.16	4,476,298,732.57	-	-
开发支出	四(17)	171,175,030.58	243,316,365.57	-	-
商誉	四(18)	62,867,146.03	58,030,760.81	-	-
长期待摊费用	四(19)	1,330,080,234.29	1,271,129,829.62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四(35)	396,795,346.02	417,890,993.08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四(20)	128,613,350.40	197,826,373.91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170,543,602.23	22,801,710,827.46	43,300,422,777.89	43,300,000,000.00
资产总计		57,660,164,354.37	44,134,885,588.74	54,685,529,880.01	44,173,335,633.38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2016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合并	合并	公司	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四(22)	4,619,193,530.69	5,466,278,976.31	-	2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84,639.53	1,209,158.71	-	-
应付账款	四(23)	6,905,411,234.18	5,259,177,206.37	-	-
预收款项	四(24)	368,179,879.29	286,348,742.43	74,961,331.87	-
应付职工薪酬	四(25)	2,720,706,062.61	2,138,659,367.34	1,102,875.47	-
应交税费	四(26)	867,357,667.68	419,174,348.67	11,497,752.19	47,528,429.77
应付利息	四(27)	19,741,816.18	13,899,791.33	-	24,165.67
其他应付款	四(28)	3,255,518,606.17	3,485,959,567.99	5,471,842.46	5,783,037.9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四(29)	2,787,710,410.86	1,316,242,561.22	-	-
其他流动负债		-	8,763.78	-	-
流动负债合计		21,544,603,847.19	18,386,958,484.15	93,033,801.99	73,335,633.3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四(30)	2,345,240,281.28	4,761,013,384.37	-	-
应付债券	四(31)	529,406,177.70	-	-	-
长期应付款	四(32)	20,559,600.00	27,000,000.00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四(33)	172,465,125.28	235,267,336.93	-	-
递延收益	四(34)	133,652,387.03	111,667,389.34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四(35)	170,934,714.41	45,267,778.02	-	-
预计负债	四(36)	10,669,991.98	11,047,033.68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82,928,277.68	5,191,262,922.34	-	-
负债合计		24,927,532,124.87	23,578,221,406.49	93,033,801.99	73,335,633.3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四(37)	4,411,015,524.00	4,183,678,213.00	4,411,015,524.00	4,183,678,213.00
资本公积	四(38)	15,872,950,731.03	8,236,698,341.64	46,530,971,136.14	38,991,327,794.39
一般风险准备金	四(41)	95,759,396.32	-	-	-
盈余公积	四(40)	586,501,527.41	272,113,202.75	433,456,527.10	119,068,202.44
未分配利润	四(41)	11,494,769,383.51	7,552,595,222.64	3,217,052,890.78	805,925,790.17
其他综合收益	四(57)	219,830,232.83	266,682,686.93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2,680,826,795.10	20,511,767,666.96	54,592,496,078.02	44,100,000,000.00
少数股东权益	四(56)	51,805,434.40	44,896,515.29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732,632,229.50	20,556,664,182.25	54,592,496,078.02	44,100,000,000.00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57,660,164,354.37	44,134,885,588.74	54,685,529,880.01	44,173,335,633.3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王卫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伍玮婷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丽秀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合并	合并	公司	公司
一、营业收入	四(42), 十六(6)	71,094,296,984.46	57,482,698,073.15	-	404,289,187.91
减: 营业成本	四(42), 十六(6)	(56,823,114,268.34)	(46,165,166,641.49)	-	(336,446,991.61)
税金及附加	四(43)	(199,191,336.78)	(203,300,318.34)	-	(27,461,169.89)
销售费用	四(44)	(1,357,257,650.07)	(1,150,596,698.85)	-	(28,022,422.11)
管理费用	四(45)	(7,349,917,130.45)	(6,079,455,133.67)	(29,900,194.97)	(40,112,852.33)
财务费用	四(46)	(155,423,931.26)	(417,428,212.60)	19,495,143.76	(2,839,717.36)
资产减值损失	四(48)	(63,754,358.10)	(19,172,492.00)	-	(1,251,845.14)
加: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四(49)	(3,198,658.84)	(13,005,602.05)	-	-
投资收益	四(51), 十六(7)	1,156,624,812.34	258,114,563.37	3,172,377,179.03	810,383,312.86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损失		(125,212,855.06)	(99,453,785.45)	-	-
资产处置收益	四(52)	(17,613,238.77)	(6,095,807.67)	-	-
其他收益	四(53)	167,519,256.80	-	-	-
二、营业利润		6,448,970,480.99	3,686,591,729.85	3,161,972,127.82	778,537,502.33
加: 营业外收入	四(50)(a)	127,591,848.60	1,557,291,552.38	-	134,286,784.08
减: 营业外支出	四(50)(b)	(74,525,863.32)	(53,151,909.03)	-	(2,564,354.33)
三、利润总额		6,502,036,466.27	5,190,731,373.20	3,161,972,127.82	910,259,932.08
减: 所得税费用	四(54)	(1,750,187,860.01)	(1,029,946,431.86)	(18,088,881.25)	(15,028,241.34)
四、净利润		4,751,848,606.26	4,160,784,941.34	3,143,883,246.57	895,231,690.74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4,751,848,606.26	4,160,784,941.34	3,143,883,246.57	895,231,690.74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少数股东损益		(18,841,096.89)	(19,641,210.66)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70,689,703.15	4,180,426,152.00	3,143,883,246.57	895,231,690.7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429,834.51)	203,850,248.75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6,852,454.10)	206,147,901.45	-	-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四(57)	(46,852,454.10)	206,147,901.45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四(57)	198,190,912.33	17,094,595.27	-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四(57)	(245,043,366.43)	189,053,306.18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四(57)	(577,380.41)	(2,297,652.70)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704,418,771.75	4,364,635,190.09	3,143,883,246.57	895,231,690.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723,837,249.05	4,386,574,053.45	3,143,883,246.57	895,231,690.7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418,477.30)	(21,938,863.36)	-	-
七、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四(55)	1.12	1.06	不适用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四(55)	1.12	1.06	不适用	不适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王卫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伍玮婷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丽秀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合并	合并	公司	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3,723,117,129.70	60,171,836,524.16	-	392,365,095.26
收到的税费返还		40,122,900.60	59,725,939.81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8)(a)	47,417,930,952.01	41,718,960,264.06	187,390,841.86	1,652,214.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181,170,982.31	101,950,522,728.03	187,390,841.86	394,017,309.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356,700,502.85)	(30,733,102,010.37)	-	(258,148,215.42)
客户贷款净增加额		(49,803,788.76)	(376,368,859.06)	-	-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增加额		(1,054,229,776.45)	(223,011,006.14)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005,495,207.39)	(15,550,391,479.59)	(1,189,942.98)	(26,677,135.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84,148,017.07)	(2,629,689,263.41)	(57,610,452.27)	(26,388,322.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8)(b)	(53,022,460,678.06)	(46,762,922,323.59)	(186,782,587.66)	(33,394,276.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072,837,970.58)	(96,275,484,942.16)	(245,582,982.91)	(344,607,950.07)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59)(a)	6,108,333,011.73	5,675,037,785.87	(58,192,141.05)	49,409,359.30
二、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755,394,954.13	1,275,580,807.29	-	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86,890,659.13	368,232,124.37	839,947,224.49	59,000.00
取得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四(59)(b)	-	110,652,843.66	-	-
处置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		4,101,266.84	31,189,603.97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四(59)(b)	6,830,248.45	642,077,960.96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8)(c)	45,470,927,456.56	92,450,403,185.99	9,955,000,000.00	47,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424,144,585.11	94,878,136,526.24	10,794,947,224.49	47,609,000.00
购建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42,547,025.94)	(4,861,856,960.33)	-	(2,617,460.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988,450,366.21)	(1,844,011,786.37)	-	(1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四(59)(b)	(5,737,633.77)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8)(d)	(42,212,354,795.38)	(91,887,000,000.00)	(17,143,016,446.65)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849,089,821.30)	(98,592,868,746.70)	(17,143,016,446.65)	(12,617,460.80)
投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4,945,236.19)	(3,714,732,220.46)	(6,348,069,222.16)	34,991,539.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920,448,816.96	3,925,708,705.00	7,906,961,305.96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3,487,511.00	3,708,705.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476,332,537.94	6,783,842,327.83	-	7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8)(e)	-	2,045,945,476.80	-	37,111,797.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396,781,354.90	12,755,496,509.63	7,906,961,305.96	107,111,797.0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437,359,409.94)	(7,471,666,265.19)	(20,000,000.00)	(11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42,836,267.95)	(1,809,644,000.40)	(418,377,666.33)	(22,026,187.8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8)(f)	(74,195,355.90)	(2,570,904,301.72)	(74,195,355.90)	(19,567,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54,391,033.79)	(11,852,214,567.31)	(512,573,022.23)	(158,593,687.82)
筹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6,042,390,321.11	903,281,942.32	7,394,388,283.73	(51,481,890.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617,726.44)	61,387,055.88	(46,225.44)	110,702.7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四(59)(a)	9,712,160,370.21	2,924,974,563.61	988,080,695.08	33,029,710.50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69,775,801.18	3,444,801,237.57	58,905,618.31	25,875,907.81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四(59)(c)	16,081,936,171.39	6,369,775,801.18	1,046,986,313.39	58,905,618.3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王卫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伍玮婷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丽秀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016年1月1日年初余额		3,950,185,873.00	4,540,733,277.62	60,534,785.48	-	20,970,706.84	5,123,311,566.55	63,126,673.64	13,758,862,883.13
2016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	4,180,426,152.00	(19,641,210.66)	4,160,784,941.34
其他综合收益		-	-	206,147,901.45	-	-	-	(2,297,652.70)	203,850,248.75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206,147,901.45	-	-	4,180,426,152.00	(21,938,863.36)	4,364,635,190.09
所有者的投入	四(38)	-	3,922,000,000.00	-	-	-	-	3,708,705.01	3,925,708,705.01
其他		233,492,340.00	(233,492,340.00)	-	-	-	-	-	-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四(40)	-	-	-	-	251,142,495.91	(251,142,495.91)	-	-
对所有者的分配	四(41)	-	-	-	-	-	(1,500,000,000.00)	-	(1,500,000,000.00)
其他资本公积变动	四(38)	-	7,457,404.02	-	-	-	-	-	7,457,404.02
安全生产费									
提取	四(39)	-	-	-	5,669,064.68	-	-	-	5,669,064.68
使用	四(39)	-	-	-	(5,669,064.68)	-	-	-	(5,669,064.68)
2016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4,183,678,213.00	8,236,698,341.64	266,682,686.93	-	272,113,202.75	7,552,595,222.64	44,896,515.29	20,556,664,182.2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王卫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伍玮婷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丽秀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一般风险准备金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017年1月1日年初余额		4,183,678,213.00	8,236,698,341.64	266,682,686.93	-	-	272,113,202.75	7,552,595,222.64	44,896,515.29	20,556,664,182.25
2017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	-	4,770,689,703.15	(18,841,096.89)	4,751,848,606.26
其他综合收益		-	-	(46,852,454.10)	-	-	-	-	(577,380.41)	(47,429,834.51)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46,852,454.10)	-	-	-	4,770,689,703.15	(19,418,477.30)	4,704,418,771.75
所有者的投入	四(38)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27,337,311.00	7,604,681,212.80	-	-	-	-	-	16,787,511.00	7,848,806,034.80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419,902.42	-	-	-	-	-	4,395,989.30	4,815,891.72
其他		-	(69,796,629.58)	-	-	-	-	-	5,143,896.11	(64,652,733.47)
利润分配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四(41)	-	-	-	95,759,396.32	-	-	(95,759,396.32)	-	-
提取盈余公积	四(40)	-	-	-	-	-	314,388,324.66	(314,388,324.66)	-	-
对所有者的分配	四(41)	-	-	-	-	-	-	(418,367,821.30)	-	(418,367,821.30)
其他资本公积变动	四(38)	-	100,947,903.75	-	-	-	-	-	-	100,947,903.75
安全生产费										
提取	四(39)	-	-	-	-	4,203,637.41	-	-	-	4,203,637.41
使用	四(39)	-	-	-	-	(4,203,637.41)	-	-	-	(4,203,637.41)
2017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4,411,015,524.00	15,872,950,731.03	219,830,232.83	95,759,396.32	-	586,501,527.41	11,494,769,383.51	51,805,434.40	32,732,632,229.5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王卫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伍玮婷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丽秀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16年1月1日年初余额		116,746,170.00	541,080,749.78	29,545,033.37	16,561,732.30	703,933,685.45
2016年度增减变动额						
净利润		-	-	-	895,231,690.74	895,231,690.74
所有者投入资本	—	3,950,185,873.00	38,566,993,214.61	-	-	42,517,179,087.61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16,746,170.00	(116,746,170.00)	-	-	-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	-	89,523,169.07	(89,523,169.07)	-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16,344,463.80)	(16,344,463.80)
2016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4,183,678,213.00	38,991,327,794.39	119,068,202.44	805,925,790.17	44,100,000,000.00
2017年1月1日年初余额		4,183,678,213.00	38,991,327,794.39	119,068,202.44	805,925,790.17	44,100,000,000.00
2017年度增减变动额						
净利润		-	-	-	3,143,883,246.57	3,143,883,246.57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27,337,311.00	7,604,681,212.80	-	-	7,832,018,523.80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419,902.42	-	-	419,902.42
其他		-	(65,457,773.47)	-	-	(65,457,773.47)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	-	314,388,324.66	(314,388,324.66)	-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418,367,821.30)	(418,367,821.30)
2017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4,411,015,524.00	46,530,971,136.14	433,456,527.10	3,217,052,890.78	54,592,496,078.0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王卫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伍玮婷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丽秀

一、公司基本情况以及历史沿革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马鞍山鼎泰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丰控股”或“本公司”)前身为马鞍山市鼎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是由刘冀鲁等11名自然人和马鞍山市鼎泰金属制品公司工会以货币资金出资方式于2003年5月13日发起设立的。经2007年10月18日股东会和2007年10月22日创立大会审议批准,由该公司原股东作为发起人,将该公司正式变更为马鞍山鼎泰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0]41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10年1月1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成功发行了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的普通股19,500,000股,流通股于2010年2月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后本公司总股本变更为77,830,780股。

根据本公司于2015年5月19日召开的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公司以截至2014年末股份总额77,830,780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合计转增股本38,915,390股,转增股本后本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16,746,170股。

根据本公司于2016年5月17日召开的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公司以截至2015年末股份总数116,746,17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4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合计转增股本116,746,170股,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233,492,340股。

根据本公司2016年5月22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本公司2016年6月30日召开的201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及《关于<马鞍山鼎泰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本集团进行了一系列的重大资产重组:

(1) 重大资产置换

于2016年12月,本公司以其截至2015年12月31日(“评估基准日”)全部资产及负债(“置出资产”)与深圳明德控股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德控股”)、宁波顺达丰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顺达丰润”)、嘉强顺风(深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强顺风”)、深圳市招广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广投资”)、苏州工业园区元禾顺风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元禾顺风”)、苏州古玉秋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古玉

秋创”)及宁波顺信丰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以下简称“顺信丰合”)分别持有的深圳顺丰泰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顺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改制更名而来,以下简称“泰森控股”)68.40%、9.93%、6.75%、6.75%、6.75%、1.35%以及0.07%的股权等值部分(“置入资产”)进行置换。本次交易置出资产最终作价人民币7.96亿,置入资产最终作价人民币433.00亿元。于2016年12月28日(以下简称“重组日”),本公司召开了2016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改选了新一届董事会,这标志此次重大资产置换交易的完成,以及泰森控股通过借壳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成功上市。

(2)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于2016年12月,对于上述置换的差额部分,即人民币425.04亿元,本公司向明德控股、顺达丰润、嘉强顺风、招广投资、元禾顺风、古玉秋创及顺信丰合按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76元,发行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的普通股(A股)3,950,185,873股,股份价值与股本之间的差异人民币38,553,814,120.48元确认为资本公积,总股本变更为4,183,678,213股,新股发行后,明德控股、顺达丰润、嘉强顺风、招广投资、元禾顺风以及其他股东分别持有本公司64.58%、9.38%、6.37%、6.37%、6.37%以及6.92%的股权。于2016年12月12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已核准本公司以上资产重组计划。于2016年12月28日,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上述股本变更出具的“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6)第1757号”验资报告所验证。于2017年1月18日,本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39.5亿股新增股份的登记手续。

(3) 募集配套资金

于2017年7月,本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了227,337,311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的普通股(A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5.1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999,999,974.09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以及其他交易费用后,净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7,822,179,636.78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227,337,311.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7,604,681,212.80元。上述资金于2017年7月31日到位,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7)第745号”验资报告。

本公司于2017年8月1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本次新增股份的登记手续,总股本变更为4,411,015,524股,明德控股、顺达丰润、嘉强顺风、招广投资、元禾顺风以及其他股东分别持有本公司61.25%、8.89%、6.04%、6.04%、6.04%、以及11.74%的股权。

经过上述重大资产重组,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经批准的经营业务范围变更为:资产管理、资本管理、投资

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等业务）；汽车租赁（不含带驾驶人员的汽车出租）；企业总部管理；代理报关、代理报检；投资兴办实业；国内贸易；市场营销策划、投资咨询及其他信息咨询（不含人才中介服务、证券及限制项目）；从事网络技术、信息技术、电子产品技术的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网络信息、电子商务服务平台、代收代付第三方货款结算服务、商业与投资管理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等；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和信息业务、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业务；承办空运、陆运进出口货物及过境货物的国际运输代理业务，揽货、订舱、托运、仓储、包装；一、二类（国际、国内）航空运输销售代理业务；普通货运，配载，物流服务；科技信息咨询、项目投资咨询、物流信息咨询；数据处理；通讯设备的研发、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产业园开发建设和经营；物业管理；自有物业租赁；网络营销推广；电商培训；信息技术外包、信息服务外包；数据挖掘、数据分析与数据服务；通用软件、行业应用软件、嵌入式软件的开发与应用；经营网上贸易、网上咨询、网上拍卖、网上广告；网络商务服务，数据库服务；电子政务系统开发与应用服务；通信行业增值业务服务；国际货运代理、国内及国际快递（邮政企业专营业务除外）、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大型物件运输、经济技术咨询、技术信息咨询、以特许经营方式从事商业活动；国内（含港澳台）、国际航空货邮运输业务及相关服务业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货物快运代办服务；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不含海运代理）、装卸、搬运；国际、国内货运代理；金融支付系统软硬件的技术开发；互联网支付、银行卡收单物资供应链管理；非证券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

本财务报表纳入合并范围一级和二级子公司详见附注六。本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见附注五(1)、(3)，本年度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见附注五(2)、(3)。

于2017年12月31日，明德控股为本公司的母公司及最终控股公司。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3月12日批准报出。

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业务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贷款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附注二(10)）、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二(11)）、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的判断标准（附注二(9)）、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二(14)、(17)）、开发支出资本化的判断标准（附注二(18)）、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附注二(13)）、收入的确认时点（附注二(25)）等。

本集团在确定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运用的关键判断详见附注二(30)。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香港及境外子公司采用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5) 企业合并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如被合并方是最终控制方以前年度从第三方收购来的，则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

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公司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折算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及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

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b)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9) 金融工具

(a) 金融资产

(i) 金融资产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于报告期内，本集团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类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贷款及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各类应收款项、发放贷款及垫款等。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12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ii) 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持有期

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已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iii)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集团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20%(含20%)但尚未达到50%的，本集团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iv)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

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应付款项、借款及应付债券等。

应付款项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借款及应付债券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其他金融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0) 贷款及应收款项

贷款及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发放贷款及垫款、长期应收款等。本集团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或劳务接受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a) 应收款项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无论单项金额是否重大，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未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以下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计提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由于历史损失率极低，因此设定的计提比例为0%
非关联方组合	按照余额0.5%计提组合坏账准备

(b)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期末余额的五级分类状况计提坏账准备，具体如下：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发放贷款及垫款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对于未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余额，本集团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并按照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贷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c) 长期应收款（员工无息贷款）

本集团对长期应收款（员工无息贷款）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对划分为不同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规定了相应的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由于本集团预计长期应收款（员工无息贷款）的实际损失率极低，因此设定的计提比例为0%。

(11) 存货

(a) 分类

存货包括低值易耗品、库存材料、库存商品和航材消耗件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库存材料和库存商品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航材消耗件发出时的成本按个别计价法核算。

(c)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d)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e)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2)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为本集团通过单独主体达成，能够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a)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预计将承担的损失金额。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集团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20））。

(13)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建筑物	10-50年	5%	9.50%-1.90%
土地使用权	39.75-50年	0%	2.52%-2.00%

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4) 固定资产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运输工具、计算机及电子设备、飞机及飞机发动机、周转件及高价维修工具、机器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等。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50年	5%	9.50%-1.90%
运输工具(除电动车外)	4年	5%	23.75%
运输工具(电动车)	2年	5%	47.50%
机器设备(除国外进口自动化分拣设备外)	10年	5%	9.50%
机器设备(国外进口自动化分拣设备)	15年	5%	6.33%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3年	5%	31.67%
飞机及发动机机身	10年	5%	9.50%
飞机机身大修替换件	1.5-12年	0%	66.67%-8.33%
周转件	10年	5%	9.50%
高价飞机维修工具	5年	5%	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5年	5%	19.00%

发动机大修替换件采用工作量法，以预计可使用循环数为工作量单位计提折旧。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可使用循环、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c)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20))。

(d)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和计量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除发动机机身大修替换件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附注二(28)(b))。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入资产所有权的，租

入固定资产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入固定资产在租赁期与该资产预计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e)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20))。

(16) 借款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17)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软件、土地使用权、商标权及专利权，以成本计量。

(a) 软件

软件按5-10年平均摊销。

(b)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39.75-50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c) 商标权

商标权按5-10年平均摊销。

(d) 专利权

专利权按5-10年平均摊销。

(e)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f)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20))。

(18) 研究与开发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被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9)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飞行员安家费及引进费、经营性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2至12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20)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

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b) 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根据当地社会养老保险的规定，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c)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流动负债。

(d) 员工激励金

本集团向符合一定条件的在职员工提供激励金计划，并根据预定时间表支付。本集团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员工激励金负债的初始计量并计入当期费用。于初始计量时，本集团综合考虑离职率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当期费用。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员工激励金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22)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23) 预计负债

当本集团履行某项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示为流动负债。

(24) 股份支付

(a)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集团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b)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

量与实际可行权工具的数量一致。

(c) 实施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i)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对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本集团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换取职工提供服务时，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集团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资本公积。

(ii)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对于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本集团承担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交付现金或其他资产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时，以相关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换取服务的价格。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数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损益。

(25) 收入确认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具体原则为：

(a) 提供劳务

速运收入包括国内、国际快递；国际货代服务的代理服务收入；国内、国际航空货邮运输服务收入及快递代理服务；除上述服务收入外，本集团提供劳务收入还包括通讯服务、维修服务收入。在服务已经完成，并且取得收取服务收入的权利时确认。

(b) 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且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和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c)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6)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企业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收到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本集团直接收取的财政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

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8)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a)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

(b) 融资租入

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c) 融资租出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

(29)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30)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

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a)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的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i)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本集团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是否确认可抵扣亏损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很大程度上取决于管理层的如下判断和估计：(i) 以前年度累计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未来期间是否仍然有效，及(ii) 在未来期间能否获得足够的可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当实际情况与原定估计有差异时，则该差异将会于未来期间内影响递延所得税资产及所得税费用。

(ii) 员工激励金

本集团在综合评估过往几年员工实际离职情况和市场的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的基础上计提员工激励金及确认员工激励相关的长期负债。若实际离职率及货币的时间价值与管理层现时的估计有变化，导致对员工激励金负债的变化，将按未来适用法处理。

(iii) 应收款项减值准备

如附注二(10)所述，本集团每年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贷款及客户垫款)是否存在减值进行评估。管理层主要从客户的信用情况、历史还款记录、经营现状和市场情况综合判断和估计。如坏账发生的实际情况与原估计有差异时，该差异将按未来适用法处理。

(iv) 长期资产的减值风险

根据附注二(20)所述，本集团于每年资产负债表日对商誉和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长期股权投资等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在判断上述资产是否存在减值时，管理层主要从以下方面进行评估和分析：(1) 影响资产减值的事项是否已经发生；(2) 资产继续使用或处置而预期可以获得的现金流量现值是否低于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3) 预期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中使用的重要假设是否适当。

本集团所采用的用于确定减值的相关假设，如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方法中的折现率及增长率假设的变化，可能会对减值测试中所使用的现值产生重大影响，并导致本集团的上述长期资产出现减值。

(v) 运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缺乏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运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为市场法和收益法，包括参考市场

参与者最近进行的有序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估值技术在最大程度上利用可观察市场信息，当可观察市场信息无法获得时，管理层将对估值方法中包括的重大不可观察信息作出估计。使用不同的估值技术或输入值可能导致公允价值估计存在较重大差异。

(b) 采用会计政策的关键判断

关于本集团对被投资公司是否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本集团对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采用权益法核算。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具有重大影响时，管理层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进行判断：(1) 在被投资单位的持股比例；(2) 是否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利机

构中派有代表；(3) 是否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4) 是否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5) 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6) 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

(3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和《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本集团已采用上述准则和通知编制2017年度财务报表，对本集团财务报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本集团将2017年度发生的与收益相关且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2016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	不适用	不适用
		2016年度
本集团将2017年度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产生的利得和损失计入资产处置收益项目。2016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已相应调整。	资产处置收益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支出	(6,095,807.67) 22,406,582.77 (28,502,390.44)

三、税项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	税基
企业所得税	注(1)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	17%，11%，6%，5%，3%，注(2)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应税服务收入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或按应纳税营业额乘以适用增值税征收率计算)
城市维护建设税	7%，5%，1%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营业税税额
教育费附加	3%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营业税税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营业税税额
关税	按适用税率	海关审定的关税完税价格

此外，根据财政部财综[2012]17号《民航发展基金征收使用管理暂行办法》，顺丰航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丰航空”)按照飞行航线分类、飞机最大起飞全重、飞行里程以及适用的征收标准缴纳民航发展基金，并在成本中列支。

(1) 企业所得税

享受税收优惠的各子公司资料列示如下：

(a)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广东横琴新区福建平潭综合实验区深圳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及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4]26号)，本公司下属子公司自2014年度起至2020年度止，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名称	所在地法定税率	优惠税率
广东顺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5%	15%
深圳市顺丰供应链有限公司	25%	15%
深圳市顺丰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25%	15%
深圳市顺丰大当家科技有限公司	25%	15%

(b)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和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赣州市执行西部大开发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3]4号)，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截至2020年度止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名称	所在地法定税率	优惠税率
顺丰速运重庆有限公司	25%	15%
贵州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5%	15%
云南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5%	15%
四川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5%	15%
西安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5%	15%
广西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5%	15%
顺丰速运(宁夏)有限公司	25%	15%
内蒙古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5%	15%
新疆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5%	15%
青海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5%	15%
兰州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5%	15%
赣州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5%	15%
西安顺路物流有限公司	25%	15%
重庆汇益丰物流有限公司	25%	15%
成都泰顺物流有限公司	25%	15%

(c) 根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企业所得税政策实施办法的通知》(藏政发[2014]51号)：本公司下属注册地在西藏自治区的子公司执行西部大开发战略中企业所得税15%的税率，自2015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暂免征收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中属于地方分享的部分。即在上述期间企业所得税税率在15%的基础上，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中涉地方分享40%的部分可免征：

子公司名称	所在地法定税率	优惠税率
西藏顺丰速运有限公司	25%	9%

(d)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4]34号)第一条规定,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并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名称	所在地法定税率	优惠税率
潍坊市丰泰电商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25%	20%
贵州汇海运输有限公司	25%	20%
郑州顺城物流有限公司	25%	20%
沈阳市丰泰电商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25%	20%
上海丰泰源兴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25%	20%

(e) 根据财税[2012]27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5]76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事项管理办法〉的公告》、财税[2016]49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 经向深圳市南山区地方税务局备案,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2016年执行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减按1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名称	所在地法定税率	优惠税率
顺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丰科技”)	25%	10%

此外, 本公司分布在香港、新加坡、日本、韩国及美国地区的各下属子公司报告期内所得税法定税率分别为16.5%、17%、23.4%、20%和34%。

除以上外, 本公司和本公司之其他主要子公司适用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 增值税

根据业务的不同, 本集团内子公司的增值税适用税率为: 17%, 11%, 6%及5%。各业务类型的适用税率具体如下:

业务类型	适用增值税税率
商品销售	17%
交通运输服务	11%
物流辅助服务	6%
研发和技术服务	6%
信息技术服务	6%
不动产租赁(i)	11%、5%

(i) 对于本集团2016年4月30日前取得的不动产租赁业务按5%征收, 于2016年4月30日后取得不动产租赁业务按11%征收。

四、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325,311.33	1,054,389.11
银行存款(a)	15,986,153,837.78	5,918,093,357.59
财务公司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287,049,930.36	225,081,580.46
其中：存放中央银行款项-法定准备金(b)	1,277,240,782.59	223,011,006.14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超额准备金(b)	9,809,147.77	2,070,574.32
其他货币资金(a)	44,810,442.45	771,279,644.79
	17,318,339,521.92	6,915,508,971.9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784,369,015.82	1,224,937,634.05

(a) 于2017年12月31日，银行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31,959,907.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322,722,164.63元)为受限资金，其余部分包括在途资金等。

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把用户委托存放于银行的现金款项(以下简称“委托储存价值”)列入货币资金中的“其他货币资金”，而等额对应的负债则列入流动负债项下的“其他应付款-应付暂收款”(附注四(28))。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期间，鉴于中国国内的经营环境变化，且根据本集团与相关用户的协议，本集团认为其是以托管人身份代为持有该等委托储存价值。因此，本集团不再确认委托储存价值及其对应的负债。于2017年12月31日，委托储存价值及其对应的负债为人民币146,239,965.42元。于2016年12月31日，委托储存价值为受限资金。

(b) 于2016年9月18日，泰森控股设立顺丰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团财务公司”)。集团财务公司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为金融企业按规定缴存中国人民银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按人民币吸收存款之7%缴存的款项，该等款项不能用于日常业务运作；集团财务公司存放中央银行的超额准备金为金融机构存放在中央银行超出法定存款准备金的部分，该等款项为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a)	16,232,692.66	32,171,569.50
远期利率互换合约	1,586,700.69	1,631,847.54
	17,819,393.35	33,803,417.04

(a)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确定。

(3) 应收账款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5,876,055,887.27	4,614,390,485.53
减：坏账准备	(71,903,321.93)	(54,478,998.81)
	5,804,152,565.34	4,559,911,486.72

本集团在给予部分客户提供速运物流综合服务时，采取定期结算的方式，月末尚未结算的部分形成应收账款。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含一年)	5,835,161,672.96	4,584,004,683.91
一到二年(含二年)	21,816,111.28	30,385,801.62
二到三年(含三年)	19,078,103.03	-
	5,876,055,887.27	4,614,390,485.53

于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重大已逾期未单独计提减值的应收账款。

(b)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关联方款项	101,753,955.64	1.73%	-	-
应收非关联方款项	5,737,333,932.74	97.64%	(34,935,323.04)	0.61%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关联方款项(附注八(4)(a))	12,825,061.28	0.22%	(12,825,061.28)	100.00%
应收非关联方款项	24,142,937.61	0.41%	(24,142,937.61)	100.00%
	5,876,055,887.27	100.00%	(71,903,321.93)	1.22%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关联方款项	178,472,539.60	3.87%	-	-
应收非关联方款项	4,401,780,022.53	95.39%	(25,507,219.05)	0.58%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关联方款项(附注八(4)(a))	15,948,280.87	0.35%	(15,948,280.87)	100.00%
应收非关联方款项	18,189,642.53	0.39%	(13,023,498.89)	71.60%
	4,614,390,485.53	100.00%	(54,478,998.81)	1.1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应收关联方款项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应收非关联方款项组合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附注二(10)(a))。

(c)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变动表

	2017年度	2016年度
年初余额	54,478,998.81	41,309,842.18
本年度计提(附注四(48))	51,503,238.05	28,427,164.28
本年处置子公司	(7,248.52)	-
本年度核销(i)	(34,071,666.41)	(15,258,007.65)
年末余额	71,903,321.93	54,478,998.81

(i)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为人民币 34,071,666.41 元，且无单项重大的应收账款核销。

(d)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为 12,825,061.28 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15,948,280.87 元)。

(e) 本集团的应收账款为按照月度结算的客商形成的应收账款余额。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521,823,750.64	(2,609,118.75)	8.88%

(4) 其他应收款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关联方往来款项 (附注八 (4)(c))	632,146,613.90	140,443,847.35
保证金及押金	329,966,788.66	233,191,473.98
代收货款	282,767,969.67	222,587,356.93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104,742,069.94	101,625,498.52
预缴社会保险款项	11,666,434.10	11,600,323.39
应收商业保险理赔款	2,410,777.24	2,846,572.08
应收委托贷款本金 (i)	-	217,867,292.24
应收处置联营公司款	-	15,000,000.00
其他	195,147,065.05	88,745,282.39
	1,558,847,718.56	1,033,907,646.88
减：坏账准备	(4,484,426.68)	(14,249,766.02)
	1,554,363,291.88	1,019,657,880.86

(i) 本集团的应收委托贷款本金来自于深圳市顺丰融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融通投资”)。于 2017 年 5 月 31 日，顺丰科技转让融通投资 100% 股权予明德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恒益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恒益物流”) (附注五 (2))。故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收委托贷款本金余额为 0 元。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含一年)	1,312,228,246.98	916,043,795.71
一到二年 (含二年)	148,737,665.49	55,511,480.13
二年以上	97,881,806.09	62,352,371.04
	1,558,847,718.56	1,033,907,646.88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重大已逾期未单独计提减值的其他应收款。

(b)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关联方款项	631,891,354.03	40.53%	-	-
应收非关联方款项	926,701,104.66	59.45%	(4,229,166.81)	0.46%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关联方款项	255,259.87	0.02%	(255,259.87)	100.00%
	1,558,847,718.56	100.00%	(4,484,426.68)	0.29%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关联方款项	140,319,512.72	13.57%	-	-
应收非关联方款项	883,963,799.53	85.50%	(4,625,431.39)	0.52%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关联方款项	124,334.63	0.01%	(124,334.63)	100.00%
应收非关联方款项	9,500,000.00	0.92%	(9,500,000.00)	100.00%
	1,033,907,646.88	100.00%	(14,249,766.02)	1.38%

(c)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变动表

	2017年度	2016年度
年初余额	14,249,766.02	57,202,092.57
本年度计提/(转回)(附注四(48))	11,599,698.41	(24,290,809.64)
本年度处置子公司	(7,799,242.68)	-
本年度核销(i)	(13,565,795.07)	(18,661,516.91)
年末余额	4,484,426.68	14,249,766.02

(i) 于2017年度，本集团无单项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核销。

(d) 于2017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汇总分析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性质	账龄	金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总额比例
深圳玮荣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玮荣企业”)(附注八(4)(c))	股权转让	一年以内	475,908,000.00	-	30.53%
顺丰控股集团商贸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商贸控股及其子公司”)(附注八(4)(c))	代收代付款项	一年以内	116,831,539.91	-	7.50%
台湾顺丰速运股份有限公司	代收代付款项	一年以内	62,049,391.98	(310,246.96)	3.98%
深圳市丰巢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巢科技”)及其子公司	代收代付款项	一年以内	37,929,182.23	-	2.43%
广东宝力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一年以内	33,916,000.00	(169,580.00)	2.18%
			726,634,114.12	(479,826.96)	46.62%

(5) 预付款项

(a)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账龄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含一年)	1,733,053,898.69	97.69%	1,455,320,599.85	97.51%
一到二年(含二年)	26,138,841.94	1.47%	36,722,615.91	2.46%
二年以上	14,834,538.25	0.84%	506,010.36	0.03%
	1,774,027,278.88	100.00%	1,492,549,226.12	100.00%

于2017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房租和油卡，因为相关业务尚未完成，该款项尚未结清。

(b) 于2017年12月31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分析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357,812,585.22	20.17%

(6) 发放贷款及垫款

于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发放贷款及垫款来自于本集团境外之子公司顺银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银香港”)。

(a)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个人及企业分布情况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个人贷款	233,277.49	323,250.77
企业贷款		
非关联方贷款	127,191,509.56	85,618,941.73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127,424,787.05	85,942,192.50
减：贷款损失准备	(1,321,883.36)	(670,461.72)
发放贷款及垫款净额	126,102,903.69	85,271,730.78

(b) 发放贷款及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信用贷款	120,504,149.56	85,618,941.73
保证贷款	6,920,637.49	323,250.77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	127,424,787.05	85,942,192.50

(c) 逾期贷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3个月以内	3个月至1年	1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	-	-	-	-

	2016年12月31日				
	3个月以内	3个月至1年	1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42,441.45	-	-	-	42,441.45

(d) 贷款损失准备

	2017年度	2016年度
年初余额	670,461.72	9,085,805.46
本年计提(附注四(48))	651,421.64	4,212,161.76
本年处置子公司(i)	-	(12,627,505.50)
年末余额	1,321,883.36	670,461.72

(i) 于2016年度，本集团处置子公司深圳市顺丰合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导致贷款损失准备金额减少12,627,505.50元。

(7) 应收利息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银行利息	54,710,605.25	5,241,461.07

(8) 存货

存货分类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材料	329,476,828.25	-	329,476,828.25
航材消耗件	73,741,005.69	-	73,741,005.69
低值易耗品	41,301,646.32	-	41,301,646.32
库存商品	1,839,546.60	-	1,839,546.60
	446,359,026.86	-	446,359,026.86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材料	307,197,315.38	-	307,197,315.38
航材消耗件	53,953,687.56	-	53,953,687.56
低值易耗品	34,389,614.47	-	34,389,614.47
库存商品	473,057.35	-	473,057.35
	396,013,674.76	-	396,013,674.76

(9) 其他流动资产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银行理财产品 (i)	3,013,647,849.29	6,274,635,362.31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1,341,026,699.16	440,623,874.00
预缴企业所得税	28,962,186.21	94,444,365.25
其他	936,326.37	11,106,613.18
	4,384,573,061.03	6,820,810,214.74

(i) 该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周期通常为1-3个月。

(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a)	1,734,756,526.14	652,114,721.44
以成本计量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b)	68,510,805.78	44,468,365.57
减：减值准备	-	-
	1,803,267,331.92	696,583,087.0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信息分析如下：

(a)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公允价值	1,734,756,526.14	652,114,721.44
—成本 (i)	1,495,876,215.86	648,182,788.04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ii)	238,880,310.28	3,931,933.40
—累计计提减值	-	-

(i)2017年12月31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含深圳市顺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丰投资”)出售丰巢科技15.8636%股权后的剩余股权(附注四(12)(b)(i))。

(ii)2017年度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主要为丰巢科技股权从转让交易日到资产负债表日之间公允价值变动(附注四(12)(b)(i))。

(b)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为本集团持有的非上市公司债权、非上市股权投资，这些债权及股权投资没有活跃市场报价，其公允价值合理估计数的变动区间较大，且各种用于确定公允价值估计数的概率不能合理地确定，因此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本集团尚无处置这些投资的计划。

(11) 长期应收款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员工无息贷款	247,450,000.00	-
减：待摊销折现息	(31,383,949.20)	-
员工无息贷款摊余成本	216,066,050.80	-
减：一年内到期的员工无息贷款	-	-
坏账准备	-	-
	216,066,050.80	-

于2017年12月31日，长期应收款为本集团向符合条件的员工提供的员工无息贷款，贷款期限为5年。

(12) 长期股权投资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合营企业	100,294,970.45	91,670,608.86
联营企业	536,737,898.22	713,314,378.35
	637,032,868.67	804,984,987.21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营企业	-	-
-联营企业	(32,348,978.00)	(35,286,223.70)
	(32,348,978.00)	(35,286,223.70)
合营企业(a)	100,294,970.45	91,670,608.86
联营企业(b)	504,388,920.22	678,028,154.65
	604,683,890.67	769,698,763.51

(a) 合营企业

	2016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7年 12月31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新增投资	按权益法调 整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i)		
商顺供应链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商顺供应链”)	24,130,105.33	-	59,232.22	(2,126,648.78)	22,062,688.77	-
POST110Ü	7,454,356.42	-	1,795,100.09	105,292.89	9,354,749.40	-
湖北省国际航空产业新城发展有 限公司	40,000,000.00	-	(183,815.42)	-	39,816,184.58	-
深圳市盛海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以 下简称“盛海信息”)	2,747,252.99	-	(151,518.40)	-	2,595,734.59	-
上海格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格灵信息”)	4,407,006.88	-	(1,872,206.57)	-	2,534,800.31	-
广州乐收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乐收网络”)	12,931,887.24	15,000,000.00	(4,655,198.56)	-	23,276,688.68	-
环球速运控股有限公司	-	654,124.12	-	-	654,124.12	-
	91,670,608.86	15,654,124.12	(5,008,406.64)	(2,021,355.89)	100,294,970.45	-

在合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信息见附注六(2)(c)。

(i) 系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b) 联营企业

	2016年12月31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7年12月31日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新增投资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调 整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 利或利润		
北京数字绿士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 称“数字绿士”)	22,379,552.24	-	-	(1,300,194.37)	-	1,173,978.40	-	22,253,336.27	-
丰巢科技(i)	296,839,966.30	550,000,000.00	(901,057,336.61)	(98,633,928.97)	-	152,851,299.28	-	-	-
深圳市百米生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百米生活”)	67,061,128.89	-	-	2,011,309.55	-	979,015.74	-	70,051,454.18	-
蜂网投资有限公司	47,995,336.18	-	-	2,647,488.12	-	-	(772,238.00)	49,870,586.30	-
珠海随变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珠海随变”)(ii)	89,418,380.69	-	-	(16,694,700.26)	-	98,798,162.06	-	171,521,842.49	(11,020,689.60)
小红帽发行股份有限公司	45,200,184.61	-	-	(2,618,725.53)	-	-	-	42,581,459.08	-
深圳智航无人机有限公司	22,075,109.12	-	-	(1,667,704.86)	-	-	-	20,407,404.26	-
朗星无人机系统有限公司	48,000,000.00	-	-	(1,055,905.55)	-	-	-	46,944,094.45	-
深圳市顺捷丰达速运有限公司	8,297,091.38	-	-	(222,706.38)	-	-	-	8,074,385.00	(20,480,557.60)
Collect & Returns International Limited	8,387,790.73	-	(7,066,264.10)	(1,083,376.30)	(238,150.33)	-	-	-	-
顺丰彩(深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顺丰彩”)	22,373,614.51	-	-	(1,244,059.83)	-	(3,252.45)	-	21,126,302.23	-
浙江凯乐士科技有限公司	-	46,000,000.00	-	-	-	-	-	46,000,000.00	-
北京漂漂羽毛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	5,000,000.00	-	(66,923.75)	-	-	-	4,933,076.25	-
深圳市小凤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小凤科技”)(iii)	-	900,000.00	-	(275,020.29)	-	-	-	624,979.71	(847,730.80)
	678,028,154.65	601,900,000.00	(908,123,600.71)	(120,204,448.42)	(238,150.33)	253,799,203.03	(772,238.00)	504,388,920.22	(32,348,978.00)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信息见附注六(2)(b)。

(i) 于2017年1月5日, 顺丰控股的全资子公司顺丰投资签署了《关于认购深圳市丰巢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之股权认购协议》, 顺丰投资以自有资金人民币5.5亿元对丰巢科技进行增资, 占本次增资总额人民币25亿元的22%。本次增资完成后, 顺丰投资对丰巢科技的持股比

例变更为30.8636%，顺丰投资按变更后的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丰巢科技所有者权益的金额增加约人民币1.53亿元。

于2017年8月24日，顺丰投资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明德控股签署了《深圳市丰巢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各方一致同意顺丰投资向明德控股或其指定的其控股的除顺丰控股（含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子公司转让丰巢科技15.8636%的股权。鉴于丰巢科技于2017年2月完成最近一轮融资的投后估值为人民币55亿元，独立评估机构对股权转让时丰巢科技股东权益的估值约人民币60亿元，以此为计价基础，本次交易的代价约为人民币9.52亿元。《股权转让协议》签署后，顺丰投资于2017年9月25日与明德控股及其全资子公司玮荣企业签署了《权利义务转让协议》，约定《股权转让协议》中明德控股的所有权利义务均由玮荣企业继承，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已于2017年12月15日完成。截至2017年12月31日，玮荣企业已支付约人民币4.76亿元。剩余约人民币4.76亿元（附注八(4)(c)）玮荣企业于2018年1月支付。

本次交易完成后，顺丰投资持有丰巢科技的股权比例下降至15%，同时不再拥有丰巢科技的董事提名权，因此不再对丰巢科技的决策和运营具有重大影响。本次交易因处置丰巢科技15.8636%股权实现的投资收益约为人民币5.67亿元（附注四(51)）；剩余丰巢科技15%股权以公允价值重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于结转日确认投资收益约人民币5.36亿元（附注四(51)），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与原取得成本之间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约人民币1.12亿元（附注四(35)(d)）。于2018年1月，丰巢科技进行新一轮的融资（附注十一(2)）。本集团参照新一轮融资的交易价格确定年末丰巢科技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变动增加人民币1.5亿元（附注四(10)(a)），相应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约人民币0.375亿元（附注四(35)(d)）。

(ii) 于2017年10月，除本集团以外的其他投资者对珠海随变进行了增资。增资前，本集团持有珠海随变40.00%股权，增资后本集团持有珠海随变的股权比例变更为34.28%，本集团按照相关交易变更后的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所有者权益变动的金额。

(iii) 顺丰控股的全资子公司顺丰投资原持有小风科技80%的股权。于2017年7月28日，顺丰投资与独立第三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共同向其转让50%的股权，剩余持股比例为30%，股权转让价格乃经多方协商确定，即为人民币955,115.00元。上述交易完成后，小风科技由顺丰投资的子公司转为联营企业，顺丰投资对其剩余股权投资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核算。

(13) 投资性房地产

	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原价			
2016年12月31日	1,057,650,306.54	1,163,983,465.54	2,221,633,772.08
本年自用资产转入(附注四(14)、(16))	165,549,190.25	33,267,670.03	198,816,860.28
本年增加	-	6,687,360.00	6,687,360.00
本年转出至自用资产(附注四(14)、(16))	(72,322,521.55)	(93,573,860.17)	(165,896,381.72)
本年减少	(27,605,045.37)	-	(27,605,045.37)
外币报表折算影响数	(54,399,453.01)	(75,064,197.88)	(129,463,650.89)
2017年12月31日	1,068,872,476.86	1,035,300,437.52	2,104,172,914.38
累计折旧			
2016年12月31日	43,433,298.18	30,105,180.80	73,538,478.98
本年自用资产转入(附注四(14)、(16))	4,094,708.43	2,113,606.29	6,208,314.72
本年计提	20,388,045.62	25,834,909.57	46,222,955.19
本年转出至自用资产(附注四(14)、(16))	(2,930,703.94)	(2,833,573.82)	(5,764,277.76)
本年减少	(514,702.89)	-	(514,702.89)
外币报表折算影响数	(3,494,548.86)	(3,617,627.02)	(7,112,175.88)
2017年12月31日	60,976,096.54	51,602,495.82	112,578,592.36
账面价值			
2017年12月31日	1,007,896,380.32	983,697,941.70	1,991,594,322.02
2016年12月31日	1,014,217,008.36	1,133,878,284.74	2,148,095,293.10

2017年度，无资本化计入投资性房地产的借款费用(2016年度：无)。

于2017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14,922,550.26元(原价14,965,355.64元)的建筑物(2016年12月31日：无)尚未办妥产权证，目前正在办理申报房产证的相关工作。此外，于2017年12月31日，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的土地使用权(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原价135,101,862.83元，账面价值133,989,541.15元)。

于2017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1,537,596,994.89元(原价为1,626,599,122.09元)的投资性房地产(2016年：账面价值为1,841,545,768.52元、原价为1,905,183,645.29元)作为长期借款的抵押物。

(14)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计算机及电子设备	飞机、飞机发动机、周转件及高价维修工具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合计
原价							
2016年12月31日	3,989,595,619.96	4,008,803,276.13	1,867,508,383.01	3,610,894,203.54	1,791,197,621.86	1,964,071,647.69	17,232,070,752.19
在建工程转入(附注四(15))	67,114,933.71	4,194,863.25	6,082,047.75	470,150,266.85	92,531,011.92	565,604,995.45	1,205,678,118.93
本年自投资性房地产转入(附注四(13))	72,322,521.55	-	-	-	-	-	72,322,521.55
本年增加	-	753,052,209.39	442,755,595.55	583,945,934.11	47,308,204.46	105,510,813.87	1,932,572,757.38
本年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附注四(13))	(165,549,190.25)	-	-	-	-	-	(165,549,190.25)
本年减少	(267,395,155.01)	(263,074,282.49)	(195,487,710.70)	(14,498,029.57)	(5,064,461.99)	(46,435,118.43)	(791,954,758.19)
外币报表折算影响数	(70,792,349.90)	(10,119,880.14)	(3,176,040.18)	-	(14,190,851.31)	(1,454,388.45)	(99,733,509.98)
2017年12月31日	3,625,296,380.06	4,492,856,186.14	2,117,682,275.43	4,650,492,374.93	1,911,781,524.94	2,587,297,950.13	19,385,406,691.63
累计折旧							
2016年12月31日	268,893,895.92	2,522,156,596.98	988,833,931.65	906,402,177.25	190,066,536.83	677,375,035.90	5,553,728,174.53
本年自投资性房地产转入(附注四(13))	2,930,703.94	-	-	-	-	-	2,930,703.94
本年计提(a)	123,197,282.84	780,986,168.66	443,947,278.64	480,488,340.47	138,704,640.15	423,202,166.84	2,390,525,877.60
本年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附注四(13))	(4,094,708.43)	-	-	-	-	-	(4,094,708.43)
本年减少	(4,621,692.07)	(243,257,059.04)	(157,224,500.81)	(3,135,528.63)	(2,965,588.50)	(28,230,459.43)	(439,434,828.48)
外币报表折算影响数	(3,522,310.08)	(6,211,840.25)	(2,184,531.81)	-	(447,952.04)	(839,065.40)	(13,205,699.58)
2017年12月31日	382,783,172.12	3,053,673,866.35	1,273,372,177.67	1,383,754,989.09	325,357,636.44	1,071,507,677.91	7,490,449,519.58
账面价值							
2017年12月31日	3,242,513,207.94	1,439,182,319.79	844,310,097.76	3,266,737,385.84	1,586,423,888.50	1,515,790,272.22	11,894,957,172.05
2016年12月31日	3,720,701,724.04	1,486,646,679.15	878,674,451.36	2,704,492,026.29	1,601,131,085.03	1,286,696,611.79	11,678,342,577.66

(a) 计入营业成本、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成本	2,209,226,645.69	1,647,480,331.82
销售费用	10,430,453.41	11,767,042.22
管理费用	125,814,971.96	122,015,204.11
	2,345,472,071.06	1,781,262,578.15

(b) 于2017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1,358,011,244.35元(原价为1,438,160,005.75元)的固定资产(2016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994,432,762.37元、原价为1,041,778,339.36元的固定资产)作为长期借款的抵押物。

(c)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2017年12月31日			
	原价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07,962,735.66	(1,998,166.82)	-	105,964,568.84

	2016年12月31日			
	原价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947,494,681.43	(6,848,412.93)	-	940,646,268.50

此外，于2017年12月31日，房屋及建筑物中账面价值26,596,028.77元，原价为29,844,036.64元，(2016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11,348,269.98元、原价12,431,206.64元)的房屋系本集团购买的企业人才公共租赁住房，该等房屋为有限制权利的产权。

(d) 处置飞机、飞机发动机、周转件及高价维修工具

	处置原因	2017年度			
		原价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飞机发动机	出售	3,836,940.00	(668,267.05)	-	3,168,672.95
飞机周转件	无收入报废	911,845.46	(254,289.52)	-	657,555.94
飞机周转件	出售	7,336.67	(1,393.95)	-	5,942.72
航空高价维修工具	无收入报废	3,400.00	(3,230.00)	-	170.00
		4,759,522.13	(927,180.52)	-	3,832,341.61

	处置原因	2016年度			
		原价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飞机机身及发动机	出售	7,009,723.01	(23,214.63)	-	6,986,508.38
飞机周转件	无收入报废	993,421.76	(235,962.20)	-	757,459.56
		8,003,144.77	(259,176.83)	-	7,743,967.94

(15) 在建工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飞机引进改装	796,506,349.37	249,472,864.38
前海顺丰总部大楼	374,370,152.30	189,031,235.46
上海青浦华新项目	194,973,517.21	72,508,838.96
智能分拣合肥基地项目	175,096,569.38	33,937,282.87
无锡丰泰电商产业园项目	129,335,243.67	2,524,678.95
天津丰泰电商产业园项目	113,493,305.64	1,269,848.50
长春电商产业园项目	110,991,650.73	6,623,164.29
盐城智慧电商产业园项目	107,654,654.86	477,440.00
鄞州顺丰快件转运中心	102,533,432.61	64,848,928.62
芜湖丰泰电商产业园项目	93,466,582.76	455,416.73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长沙顺丰电商产业园项目	18,711,354.78	-
南京医药仓改造项目	12,916,342.38	-
温州市港陆电商产业园项目	-	20,075,299.87
吴江中转场项目	-	17,518,179.22
东南运转中心	-	16,282,216.26
厦门软件园三期项目	-	27,368,839.18
其他	76,871,257.60	142,103,817.33
	2,306,920,413.29	844,498,050.62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经评估后认为无需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

工程名称	预算数	2016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附注四(14))	其他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工程投入占预算的比例	工程进度	借款费用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附注四(46))	本年借款费用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飞机引进改装	1,306,028,176.00	249,472,864.38	1,036,356,102.45	(470,150,266.85)	(19,172,350.61)	796,506,349.37	79.35%	79.35%	-	-	0.00%	自有资金
前海顺丰总部大楼	958,204,124.09	189,031,235.46	185,338,916.84	-	-	374,370,152.30	39.07%	39.07%	21,507,903.26	8,886,293.73	4.41%	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贷款
上海青浦华新项目	786,928,207.94	72,508,838.96	218,233,508.46	(95,768,830.21)	-	194,973,517.21	91.55%	91.55%	-	-	0.00%	自有资金
智能分拣合肥基地项目	495,423,615.55	33,937,282.87	141,159,286.51	-	-	175,096,569.38	35.34%	35.34%	-	-	0.00%	自有资金
无锡丰泰电商产业园项目	337,612,182.57	2,524,678.95	126,810,564.72	-	-	129,335,243.67	38.31%	38.31%	-	-	0.00%	自有资金
天津丰泰电商产业园项目	297,436,117.91	1,269,848.50	112,223,457.14	-	-	113,493,305.64	38.16%	38.16%	-	-	0.00%	自有资金
长春电商产业园项目	294,171,314.04	6,623,164.29	104,368,486.44	-	-	110,991,650.73	37.73%	37.73%	-	-	0.00%	自有资金
盐城智慧电商产业园项目	133,607,802.91	477,440.00	107,177,214.86	-	-	107,654,654.86	80.58%	80.58%	-	-	0.00%	自有资金
鄂州顺丰快件转运中心	134,400,187.81	64,848,928.62	37,684,503.99	-	-	102,533,432.61	76.29%	76.29%	-	-	0.00%	自有资金
芜湖丰泰电商产业园项目	166,075,501.09	455,416.73	93,011,166.03	-	-	93,466,582.76	56.28%	56.28%	-	-	0.00%	自有资金
长沙顺丰电商产业园项目	225,075,706.85	-	18,711,354.78	-	-	18,711,354.78	8.31%	8.31%	-	-	0.00%	自有资金
南京医药仓改造项目	20,389,466.49	-	12,916,342.38	-	-	12,916,342.38	63.35%	63.35%	-	-	0.00%	自有资金
东南运转中心	270,495,856.11	16,282,216.26	11,326,198.07	(27,608,414.33)	-	-	95.62%	100.00%	-	-	0.00%	自有资金
温州市港陆电商产业园项目	67,204,239.29	20,075,299.87	47,039,633.84	(67,114,933.71)	-	-	99.87%	100.00%	-	-	0.00%	自有资金
吴江中转场项目	34,433,523.93	17,518,179.22	12,531,931.61	(30,050,110.83)	-	-	87.27%	100.00%	-	-	0.00%	自有资金
厦门软件园三期项目	28,368,839.18	27,368,839.18	720,743.05	(28,089,582.23)	-	-	99.02%	100.00%	-	-	0.00%	自有资金
其他	-	142,103,817.33	552,802,241.62	(486,895,980.77)	(131,138,820.58)	76,871,257.60			-	-		
		844,498,050.62	2,818,411,652.79	(1,205,678,118.93)	(150,311,171.19)	2,306,920,413.29			21,507,903.26	8,886,293.73		

于2017年12月31日，无在建工程(2016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27,368,839.18元的在建工程)作为长期借款的抵押物。

(16)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外购软件	自行开发软件	专利权	商标	其他	合计
原价							
2016年12月31日	4,092,339,242.51	277,157,377.88	435,884,670.92	44,754,419.10	27,890,769.75	8,715,117.13	4,886,741,597.29
本年增加							
从投资性房地产转入(附注四(13))	93,573,860.17	-	-	-	-	-	93,573,860.17

	土地使用权	外购软件	自行开发软件	专利权	商标	其他	合计
从开发支出转入(附注四(17))	-	-	556,946,880.04	-	-	-	556,946,880.04
购置	495,853,510.98	47,118,827.69	-	727,660.40	1,191,380.58	5,144,508.22	550,035,887.87
本年减少							
本年转为投资性房地产(附注四(13))	(33,267,670.03)	-	-	-	-	-	(33,267,670.03)
处置	-	(14,769.23)	-	-	(1,067.96)	-	(15,837.19)
外币报表折算影响数	(97,812,726.32)	-	-	-	-	-	(97,812,726.32)
2017年12月31日	4,550,686,217.31	324,261,436.34	992,831,550.96	45,482,079.50	29,081,082.37	13,859,625.35	5,956,201,991.83
累计摊销							
2016年12月31日	122,949,848.67	167,972,599.93	100,680,018.97	12,700,614.00	4,377,630.68	1,762,152.47	410,442,864.72
本年增加							
从投资性房地产转入(附注四(13))	2,833,573.82	-	-	-	-	-	2,833,573.82
计提	96,730,878.55	45,309,148.21	126,169,462.40	9,506,377.13	2,555,094.47	3,707,235.77	283,978,196.53
本年减少							
本年转为投资性房地产(附注四(13))	(2,113,606.29)	-	-	-	-	-	(2,113,606.29)
处置	-	(10,615.38)	-	-	(115.70)	-	(10,731.08)
外币报表折算影响数	(2,451,620.03)	-	-	-	-	-	(2,451,620.03)
2017年12月31日	217,949,074.72	213,271,132.76	226,849,481.37	22,206,991.13	6,932,609.45	5,469,388.24	692,678,677.67
账面价值							
2017年12月31日	4,332,737,142.59	110,990,303.58	765,982,069.59	23,275,088.37	22,148,472.92	8,390,237.11	5,263,523,314.16
2016年12月31日	3,969,389,393.84	109,184,777.95	335,204,651.95	32,053,805.10	23,513,139.07	6,952,964.66	4,476,298,732.57

2017年度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为283,978,196.53元(2016年度:177,377,471.60元)。

(a) 本集团用于长期借款抵押的土地使用权:

	2017年12月31日		
	原价	累计摊销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2,835,820,576.83	(152,028,919.24)	2,683,791,657.59

	2016年12月31日		
	原价	累计摊销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2,851,125,356.27	(87,078,023.10)	2,764,047,333.17

(b) 于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为203,832,330.28元(原价204,990,712.65元)(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72,610,081.93元、原价73,840,759.12元)的土地使用权尚未办妥产权证, 目前上述资产正办理申报土地使用权证的相关工作。

(c) 于2017年12月31日, 通过本集团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为14.55%(2016年12月31日: 7.49%)。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765,982,069.59	335,204,651.95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5,263,523,314.16	4,476,298,732.57
占比	14.55%	7.49%

(17) 开发支出

	2016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处置子公司	本年转为	2017年 12月31日
			(附注五(2))	无形资产 (附注四(16))	
同城子系统	1,202,826.08	52,119,158.89	-	(33,011,147.51)	20,310,837.46
无人机项目	639,676.43	19,328,629.37	-	-	19,968,305.80
融合系统	-	124,258,250.88	-	(106,681,866.73)	17,576,384.15
仓储管理系统	4,020,000.76	12,290,722.66	-	-	16,310,723.42
产品运营底盘变革系统	-	48,642,686.32	-	(36,609,453.27)	12,033,233.05
综合共享服务中心作业效能提升项目	-	11,857,085.93	-	-	11,857,085.93
SAP 结算平台系统	85,983,366.85	6,967,303.93	-	(82,497,927.46)	10,452,743.32
协议客户服务平台	-	9,601,076.22	-	-	9,601,076.22
国际出口管理系统	3,721,714.39	3,019,427.99	-	-	6,741,142.38
丰驰项目	-	3,919,250.10	-	-	3,919,250.10
经营管理工作平台虚拟系统	6,019,188.21	10,775,740.53	-	(15,394,697.60)	1,400,231.14
丰声系统	6,182,257.03	12,572,711.04	-	(17,400,685.85)	1,354,282.22
大地网系统	49,315,969.82	24,615.38	-	(49,340,585.20)	-
SHIVA- 营运系统群项目	24,827,590.15	203,248.20	-	(25,030,838.35)	-
其他	61,403,775.85	171,203,965.35	(1,978,327.74)	(190,979,678.07)	39,649,735.39
	243,316,365.57	486,783,872.79	(1,978,327.74)	(556,946,880.04)	171,175,030.58

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经评估后认为无需对开发支出计提减值准备。

(18) 商誉

	2016年 12月31日	本年新增	本年汇率变动	2017年 12月31日
商誉 -				
成都顺意丰医药有限公司	2,434,509.81	-	-	2,434,509.81
重庆雪狐快递有限责任公司	10,555,317.54	-	-	10,555,317.54
贵州星程宅配快递有限公司	10,199,760.21	-	-	10,199,760.21
汉兴行有限公司	1,528,430.83	-	(103,862.03)	1,424,568.80
厦门锐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锐特”)	56,502,329.98	-	-	56,502,329.98
四川物联亿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联亿达”)及其 附属公司(附注五(1))	-	4,940,247.25	-	4,940,247.25
	81,220,348.37	4,940,247.25	(103,862.03)	86,056,733.59
减：减值准备 -				
成都顺意丰医药有限公司	(2,434,509.81)	-	-	(2,434,509.81)
重庆雪狐快递有限责任公司	(10,555,317.54)	-	-	(10,555,317.54)
贵州星程宅配快递有限公司	(10,199,760.21)	-	-	(10,199,760.21)
	(23,189,587.56)	-	-	(23,189,587.56)
	58,030,760.81	4,940,247.25	(103,862.03)	62,867,146.03

(19) 长期待摊费用

	2016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本年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893,656,444.48	427,157,937.18	(379,097,065.25)	(6,992,997.31)	934,724,319.10
飞行员安家费及引进费	355,086,563.50	46,065,627.56	(50,087,194.79)	(4,268,330.08)	346,796,666.19
员工无息贷款待摊销折利息	-	32,235,838.59	(851,889.39)	-	31,383,949.20
其他	22,386,821.64	3,962,040.16	(8,009,529.95)	(1,164,032.05)	17,175,299.80
	1,271,129,829.62	509,421,443.49	(438,045,679.38)	(12,425,359.44)	1,330,080,234.29

(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预付工程设备款	72,612,810.90	126,548,491.72
预付土地款	35,748,888.89	51,336,000.00
预付租金和押金	20,251,650.61	19,941,882.19
	128,613,350.40	197,826,373.91

(21) 资产减值准备

	2016年12月31日	本年计提	本年其他增加	本年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处置子公司	核销	
坏账准备	68,728,764.83	63,102,936.46	-	(7,806,491.20)	(47,637,461.48)	76,387,748.61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4,478,998.81	51,503,238.05	-	(7,248.52)	(34,071,666.41)	71,903,321.9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4,249,766.02	11,599,698.41	-	(7,799,242.68)	(13,565,795.07)	4,484,426.68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附注五(2))	35,286,223.70	-	847,730.80	-	(3,784,976.50)	32,348,978.00
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	670,461.72	651,421.64	-	-	-	1,321,883.36
商誉减值准备	23,189,587.56	-	-	-	-	23,189,587.56
	127,875,037.81	63,754,358.10	847,730.80	(7,806,491.20)	(51,422,437.98)	133,248,197.53

(22) 短期借款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3,780,000,000.00	3,840,000,000.00
保证借款(a)	839,193,530.69	1,626,278,976.31
	4,619,193,530.69	5,466,278,976.31

(a) 于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保证借款系由本集团内子公司提供保证。

(b) 于2017年12月31日，短期借款的年利率区间为1.79%至4.72%(2016年12月31日：1.26%至4.35%)。

(23) 应付账款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付关联方款项(附注八(4)(d))	184,529,901.25	118,086,528.17
应付外包成本	4,015,840,284.97	3,368,434,604.34
应付运输成本	1,274,830,590.56	850,146,850.08
应付物资及材料费用	794,531,909.00	533,312,729.68
应付办公及租赁费	507,649,817.22	335,082,691.20
应付关务成本	26,879,147.63	17,718,464.95
其他	101,149,583.55	36,395,337.95
	6,905,411,234.18	5,259,177,206.37

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尚未结清主要原因
应付运输成本	11,615,728.01	249,493.82	供应商未开票
应付办公及租赁费	7,628,158.30	1,790,732.74	预提未付租金
应付物资及材料费用	4,829,139.36	3,916,850.72	供应商未开票
应付外包成本	257,996.40	879,681.48	供应商未开票
其他	3,975,475.15	4,519,001.24	
	28,306,497.22	11,355,760.00	

(24) 预收款项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预收关联方款项(附注八(4)(e))	3,055,558.28	402,385.27
储值卡	179,373,777.67	183,785,584.30
限制性股票预收款(附注九(2)(a))	74,961,331.87	-
预收运费及其他	110,789,211.47	102,160,772.86
	368,179,879.29	286,348,742.43

于2017年12月31日, 本集团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2016年12月31日: 无)。

(25) 应付职工薪酬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付短期薪酬(a)	2,692,181,743.74	2,102,971,913.80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b)	28,524,318.87	35,687,453.54
	2,720,706,062.61	2,138,659,367.34

(a) 应付短期薪酬

	2016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29,476,756.47	14,317,463,029.76	(13,710,008,975.18)	2,336,930,811.05
职工福利费	2,989,855.31	100,347,007.47	(100,604,978.51)	2,731,884.27
社会保险费	16,996,867.40	451,149,599.40	(455,714,714.04)	12,431,752.7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164,787.40	369,824,669.90	(373,997,439.56)	9,992,017.74
工伤保险费	1,479,006.25	47,652,981.60	(47,952,253.68)	1,179,734.17
生育保险费	1,353,073.75	33,671,947.90	(33,765,020.80)	1,260,000.85
住房公积金	3,466,613.90	146,384,393.09	(147,795,336.47)	2,055,670.5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27,496,386.42	176,309,181.90	(194,528,563.10)	309,277,005.22
非货币性福利	14,139,699.50	438,810,632.05	(435,743,696.21)	17,206,635.34
其他	8,405,734.80	118,603,169.86	(115,460,920.08)	11,547,984.58
	2,102,971,913.80	15,749,067,013.53	(15,159,857,183.59)	2,692,181,743.74

本集团为职工提供的非货币性福利主要为员工提供的各种非货币性补贴，其计算依据为公允价值。

(b) 设定提存计划

	2016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33,897,364.53	799,066,333.47	(805,589,265.21)	27,374,432.79
失业保险费	1,790,089.01	29,508,150.34	(30,148,353.27)	1,149,886.08
	35,687,453.54	828,574,483.81	(835,737,618.48)	28,524,318.87

(26) 应交税费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交企业所得税	618,806,621.86	224,490,303.06
未交增值税	142,727,597.49	94,330,975.23
应交个人所得税	75,927,506.47	56,801,116.40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10,421,795.36	6,769,706.61
应交教育费附加	8,659,894.58	4,796,514.03
应交营业税	-	101,132.85
其他	10,814,251.92	31,884,600.49
	867,357,667.68	419,174,348.67

(27) 应付利息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5,256,503.88	5,321,837.53
应付债券利息(附注四(31))	5,076,383.56	-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9,408,928.74	8,577,953.80
	19,741,816.18	13,899,791.33

(28) 其他应付款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付关联方往来款项(附注八(4)(f))	40,258,637.37	261,316,870.93
应付代收货款	1,322,818,418.19	1,109,136,099.24
应付工程设备款	1,252,087,527.58	1,312,079,271.22
应付押金款项	290,331,874.06	150,846,296.80
应付质保金款项	103,501,929.20	134,949,890.39
应付暂收款	59,681,282.15	224,503,235.78
应付代垫款	42,832,354.26	57,441,917.23
应付专业服务费	21,993,187.55	-
应付投资款	-	135,177,140.62
应付保证金款项	-	6,652,693.46
其他	122,013,395.81	93,856,152.32
	3,255,518,606.17	3,485,959,567.99

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尚未结清主要原因
应付工程设备款	121,363,083.82	122,126,108.04	工程款未结算
应付押金款项	114,310,240.01	86,457,532.46	押金业务未到期
应付质保金款项	36,248,527.59	34,843,052.12	质保期未到
其他	19,649,134.15	31,686,705.99	保险公司赔款暂挂及其他
	291,570,985.57	275,113,398.61	

(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四(30))	2,633,936,397.97	1,059,833,508.8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激励金(附注四(33))	147,699,012.89	256,409,052.3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四(32))	6,075,000.00	-
	2,787,710,410.86	1,316,242,561.22

(30) 长期借款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2,346,000,000.00	3,100,000,000.00
保证借款(a)	661,117,333.45	732,460,793.24
抵押借款(b)	1,972,059,345.80	1,988,386,100.00
	4,979,176,679.25	5,820,846,893.2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四(29))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2,337,000,000.00)	(770,000,000.00)
保证借款	(186,957,698.81)	(141,403,200.00)
抵押借款	(109,978,699.16)	(148,430,308.87)
	(2,633,936,397.97)	(1,059,833,508.87)
	2,345,240,281.28	4,761,013,384.37

(a) 于2017年12月31日, 本集团的保证借款均由本集团内子公司提供担保。保证借款余额中96,000,000.00元(2016年12月31日: 236,000,000.00元)同时以30,000,000.00元(2016年12月31日: 30,000,000.00元)的定期存款作为质押。

(b) 于2017年12月31日, 银行抵押借款31,500,000.00元(2016年12月31日: 236,000,000.00元)为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为3,761,263.99元(2016年12月31日: 49,504,410.06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 且由泰森控股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 本金应于2017年9月15日至2025年9月14日期间分期作出偿还。

于2017年12月31日, 银行抵押借款228,000,000.00元(2016年12月31日: 无)为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为360,555,921.70元(2016年12月31日: 无)的固定资产以及以账面价值为40,306,159.36元(2016年12月31日: 无)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 且由泰森控股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顺丰速运作为共同借款人, 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 本金应于2016年7月25日至2023年7月30日期间分期作出偿还。于2016年12月31日, 该笔长期借款为保证借款。

于2017年12月31日, 银行抵押借款303,119,555.76元(2016年12月31日: 151,543,253.54元)为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为1,278,475,810.52元(2016年12月31日: 1,312,492,905.26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 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 本金应于2016年11月18日至2026年11月18日期间分期作出偿还。

于2017年12月31日, 银行抵押借款2,554,716.90元(2016年12月31日: 5,620,377.30元)为本集团以账面价值为27,580,635.88元(2016年12月31日: 27,368,839.18元在建工程)的固定资产作为抵押, 利息每月支付一次, 本金应于2018年10月26日前偿还。

于2017年12月31日, 银行抵押借款1,406,885,073.14元(2016年12月31日: 1,595,222,469.16元)为本集团之全资子公司固特发展有限公司以账面价值为1,361,248,423.72元的土地使用权(2016年12月31日: 1,402,050,017.85元)、账面价值为969,874,686.77元(2016年12月31日: 994,432,762.37元)的固定资产以及账面价值为1,537,596,994.89元(2016年12月31日: 1,841,545,768.52元)的投资性房地产作为抵押, 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 本金应于2027年9月27日偿还。

(c) 于2017年12月31日, 长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2.69%至5.01%(2016年12月31日: 4.27%至4.75%)。

(31) 应付债券

	2016年12月31日	本年发行	溢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	2017年12月31日
公司债券(a)	-	530,000,000.00	(593,822.30)	-	529,406,177.70

(a)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015号文核准, 泰森控股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元)公司债券, 采用分期发行方式。2017年泰森控股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17顺丰01”, 代码“112597”, 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本期债券的发行时间为2017年10月17日, 实际发行规模为人民币5.30亿元, 票面利率为4.60%, 兑付方式采用单利按年计息, 每年付息一次,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截至2017年12月31日, 已计提应付债券利息人民币5,076,383.56元(附注四(27))。

(32) 长期应付款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长期应付国开发展基金	26,634,600.00	27,000,000.00
减: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四(29))	(6,075,000.00)	-
	20,559,600.00	27,000,000.00

(3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员工激励金	300,134,734.04	469,622,782.59
减：一年内到期员工激励金(附注四(29))	(147,699,012.89)	(256,409,052.35)
长期服务金	20,029,404.13	22,053,606.69
	172,465,125.28	235,267,336.93

(34) 递延收益

	2016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a)	111,667,389.34	50,974,576.19	(28,989,578.50)	133,652,387.03	已收到的政府补助 尚待未来确认收益

(a) 本年度的政府补助列示如下：

政府补助项目	2016年 12月31日	本年新增 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其 他收益金额 (附注四(53))	2017年 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上海现代服务业综合试点项目	28,652,465.92	-	(1,009,584.96)	27,642,880.96	与资产相关
芜湖电商产业园项目基础设施配套补贴	27,563,185.90	-	(571,560.13)	26,991,625.77	与资产相关
盐城智慧电商物流园项目	7,405,166.40	3,227,433.30	(194,674.12)	10,437,925.58	与资产相关
义乌综合服务中心项目	-	6,400,000.00	(508,282.68)	5,891,717.32	与资产相关
飞机发动机维修补贴	6,886,290.78	-	(914,396.05)	5,971,894.73	与资产相关
金华市交通运输局发放现代服务业专业补贴	5,000,000.00	1,948,300.00	(18,050.52)	6,930,249.48	与资产相关
企业发展基金	-	5,000,000.00	(569,444.39)	4,430,555.61	与资产相关
华北航空快件运输枢纽项目	5,923,208.78	-	(1,882,214.40)	4,040,994.38	与资产相关
上海市标准化试点专项资金	3,117,931.08	-	(62,068.92)	3,055,862.16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专项资金	3,073,425.36	-	(1,164,780.84)	1,908,644.52	与资产相关
泰州顺丰电商服务平台项目建设补助	3,361,301.81	-	(1,366,279.16)	1,995,022.65	与资产相关
第三方支付平台系统	1,752,233.29	-	(1,385,845.39)	366,387.90	与资产相关
其他	18,932,180.02	34,398,842.89	(19,342,396.94)	33,988,625.97	与资产相关
	111,667,389.34	50,974,576.19	(28,989,578.50)	133,652,387.03	

(3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	1,091,548,193.65	217,169,386.96	1,450,034,208.31	302,821,746.49
预提费用	524,774,267.91	117,165,279.62	425,035,406.80	78,914,579.16
员工激励金	145,929,511.04	34,865,513.82	235,267,336.93	53,848,380.99
资产减值准备	103,366,518.65	23,643,810.81	127,981,057.22	26,781,564.13
递延收益	121,588,703.13	29,874,596.93	93,318,370.86	23,146,748.35
折旧摊销差异	163,331,191.96	32,624,683.05	51,467,678.00	8,026,682.6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9,673,190.80	2,418,297.70	8,755,688.83	2,188,922.21
	2,160,211,577.14	457,761,568.89	2,391,859,746.95	495,728,623.96
其中：				
预计于1年内(含1年)转回的金额		183,964,832.88		137,852,573.13
预计于1年后转回的金额		273,796,736.01		357,876,050.83
		457,761,568.89		495,728,623.96

(b) 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分析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可抵扣亏损(c)	1,226,148,166.98	994,001,453.62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3,283,585.45	9,502,845.18
	1,239,431,752.43	1,003,504,298.80

(c) 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之到期日分布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	-	17,229,412.21
2018年	57,636,989.67	39,404,502.52
2019年	349,611,108.23	334,910,963.45
2020年	155,846,422.30	161,993,797.69
2021年	232,607,985.61	195,245,535.30
2022年及以上	430,445,661.17	245,217,242.45
	1,226,148,166.98	994,001,453.62

(d)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附注四(12)(b)(i))	150,000,000.00	37,500,000.00	-	-
丰巢科技剩余股权重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因公允价值变动应计提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附注四(12)(b)(i))	446,796,225.96	111,699,056.49	-	-
固定资产折旧	306,016,266.56	75,844,812.74	466,506,842.73	115,448,540.8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引起的资产增值	45,713,787.00	6,857,068.05	51,045,787.00	7,656,868.05
	948,526,279.52	231,900,937.28	517,552,629.73	123,105,408.90
其中：				
预计于1年内(含1年)转回的金额		29,821,015.10		55,018,969.27
预计于1年后转回的金额		202,079,922.18		68,086,439.63
		231,900,937.28		123,105,408.90

(e)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	396,795,346.02	417,890,993.08
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	170,934,714.41	45,267,778.02

(36) 预计负债

	2016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应付顺丰金款项	3,847,498.77	733,448.27	(4,580,947.04)	-
其他	7,199,534.91	4,002,145.16	(531,688.09)	10,669,991.98
	11,047,033.68	4,735,593.43	(5,112,635.13)	10,669,991.98

(37) 股本

	2016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普通股(附注四(38)(a))	4,183,678,213.00	227,337,311.00	4,411,015,524.00

	2015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普通股	3,950,185,873.00	233,492,340.00	4,183,678,213.00

如附注九(2)(a)所述，本公司于2018年1月9日完成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工作。于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因上述事项收到的74,961,331.87元确认为预收款项(附注四(24))。

(38) 资本公积

	2016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 股东投入股本 (a)	8,229,240,937.62	7,604,681,212.80	(65,457,773.47)	15,768,464,376.95
其他资本公积 (b)				
- 丰巢科技 (附注四(12)(b)(i))	-	152,851,299.28	(152,851,299.28)	-
- 本集团股份支付对资本公积的影响 (附注九(2)(a))	-	419,902.42	-	419,902.42
- 其他	7,457,404.02	100,947,903.75	(4,338,856.11)	104,066,451.66
	8,236,698,341.64	7,858,900,318.25	(222,647,928.86)	15,872,950,731.03

	2015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4,540,733,277.62	3,922,000,000.00	(233,492,340.00)	8,229,240,937.62
其他资本公积	-	7,457,404.02	-	7,457,404.02
	4,540,733,277.62	3,929,457,404.02	(233,492,340.00)	8,236,698,341.64

(a) 根据本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议案，本公司于2017年1月1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39.5亿新增股份的登记手续，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相关的承销费和专业服务费等共人民币65,457,773.47元，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本公司于2017年7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227,337,311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999,999,974.09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以及其他交易费用后，净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7,822,179,636.78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227,337,311.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7,604,681,212.80元。

(b) 其他资本公积本年增加系联营企业收到除本集团以外的其他投资者的增资后，本集团按照相关交易变更后的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所有者权益变动的金额。

(39) 专项储备

	2016年12月31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安全生产费	-	4,203,637.41	(4,203,637.41)	-

	2015年12月31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安全生产费	-	5,669,064.68	(5,669,064.68)	-

根据财政部、国家安监总局2012年2月14日印发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规定，本集团下属部分子公司经营的“普通货运业务”按照上年普通货运业务运费收入的1%计提安全生产费用。安全生产费用于计提时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按规定的范围使用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

(40) 盈余公积

	2016年12月31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272,113,202.75	314,388,324.66	-	586,501,527.41
	2015年12月31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20,970,706.84	251,142,495.91	-	272,113,202.7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经董事会决议，本公司2017年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314,388,324.66元(2016年：按净利润的10%提取，共人民币251,142,495.91元)。

(41) 未分配利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7,552,595,222.64	5,123,311,566.55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70,689,703.15	4,180,426,152.0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附注四(40))	(314,388,324.66)	(251,142,495.91)
应付普通股股利(a)	(418,367,821.30)	(1,500,000,000.0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b)	(95,759,396.32)	-
年末未分配利润	11,494,769,383.51	7,552,595,222.64

(a) 于2017年4月6日，顺丰控股召开股东大会，以2017年1月31日总股本4,183,678,21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0元(含税)，共计人民币418,367,821.30元。

(b) 于2017年，集团财务公司根据《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提取了一般风险准备金。

(4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a)	71,053,058,810.71	57,409,359,626.18
其他业务收入(b)	41,238,173.75	73,338,446.97
营业收入合计	71,094,296,984.46	57,482,698,073.15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a)	56,807,145,653.49	46,122,998,353.66
其他业务成本(b)	15,968,614.85	42,168,287.83
营业成本合计	56,823,114,268.34	46,165,166,641.49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速运物流收入	70,608,565,493.18	56,506,521,186.67	57,141,419,990.30	45,967,777,657.08
商业销售收入	79,083,947.06	75,152,901.59	20,428,031.34	18,653,266.88
其他	365,409,370.47	225,471,565.23	247,511,604.54	136,567,429.70
	71,053,058,810.71	56,807,145,653.49	57,409,359,626.18	46,122,998,353.66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17年度		2016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处理物资收入	9,721,139.51	3,309,631.11	10,797,347.36	3,947,109.10
其他	31,517,034.24	12,658,983.74	62,541,099.61	38,221,178.73
	41,238,173.75	15,968,614.85	73,338,446.97	42,168,287.83

(43) 税金及附加

	2017年度	2016年度	计缴标准
城市维护建设税	72,323,431.13	73,906,292.67	参见附注三
教育费附加	54,281,338.89	55,020,571.96	参见附注三
营业税	-	11,546,066.18	
印花税	40,228,570.99	36,073,460.79	
房产税	19,452,080.15	11,998,662.90	
土地使用税	10,800,571.50	9,131,508.57	
堤围费	853,438.90	3,930,513.92	
其他	1,251,905.22	1,693,241.35	
	199,191,336.78	203,300,318.34	

(44) 销售费用

	2017年度	2016年度
职工薪酬	484,048,919.09	509,055,693.65
信息技术服务-外包	413,643,942.56	275,477,079.89
市场营销费	172,630,596.78	111,282,313.43
IT及信息平台费	122,809,256.31	114,038,511.37
办公及租赁费	93,142,243.14	74,802,757.22
物资及材料费用	26,610,001.01	24,234,290.84
折旧费及摊销费用	19,961,406.88	22,799,847.73
交通差旅费	10,965,688.68	12,760,562.78
其他	13,445,595.62	6,145,641.94
	1,357,257,650.07	1,150,596,698.85

(45) 管理费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职工薪酬	5,754,897,869.78	4,842,432,259.28
办公及租赁费	422,472,220.01	339,827,207.21
专业服务费	336,030,424.89	199,814,491.47
折旧费及摊销费用	300,035,336.09	216,471,758.65
交通差旅费	124,530,219.25	110,233,032.33
物资及材料费用	110,937,667.33	78,347,788.98
业务招待费	147,255,136.20	128,135,846.24
IT 及信息平台费	44,525,969.22	85,094,448.62
税费	42,193,486.71	44,885,189.11
其他	67,038,800.97	34,213,111.78
	7,349,917,130.45	6,079,455,133.67

(46) 财务费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利息支出	464,202,531.93	397,798,726.07
减：资本化利息(附注四(15))	(8,886,293.73)	(43,415,260.05)
减：利息收入	(355,335,447.85)	(35,781,907.79)
汇兑净(收益)/损失	(7,998,051.43)	21,781,741.74
手续费支出及其他	63,441,192.34	77,044,912.63
	155,423,931.26	417,428,212.60

(47) 费用按性质分类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职工薪酬	16,311,985,040.58	14,794,614,340.23
外包成本	28,334,628,170.27	21,132,113,743.31
运输成本	8,237,922,679.13	7,396,927,389.10
其中：飞机保养成本	154,847,646.68	102,786,187.59
办公及租赁费	3,901,527,825.05	3,144,217,249.33
物资及材料费用	3,127,103,352.47	2,370,191,384.63
折旧费及摊销费用	3,055,047,758.83	2,362,307,841.45
IT 及信息平台费	412,543,226.57	460,514,469.36
关务成本	324,562,393.54	376,247,224.00
理赔成本	586,240,768.60	461,681,261.14
市场营销费	172,630,596.78	111,282,313.43
专业服务费	336,030,424.89	199,814,491.47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交通差旅费	188,780,708.90	158,902,938.13
销售商品成本	75,152,901.59	18,653,266.88
税费	52,651,136.84	51,912,104.10
其他	413,482,064.82	355,838,457.45
	65,530,289,048.86	53,395,218,474.01

(48) 资产减值损失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坏账损失 (附注四 (3)(c)、(4)(c))	63,102,936.46	11,526,118.88
贷款及垫款减值损失 (附注四 (6)(d))	651,421.64	4,212,161.76
保理款减值损失	-	3,434,211.36
	63,754,358.10	19,172,492.00

(49)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 负债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3,198,658.84)	(13,005,602.05)

(50) 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

(a) 营业外收入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计入 2017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i)	28,089,540.04	266,016,957.54	28,089,540.04
赔偿收入	31,510,603.25	26,414,192.52	31,510,603.25
罚款收入	772,820.43	957,130.76	772,820.4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确认的负商誉 (ii)	-	1,232,938,035.11	-
废品销售收入	-	2,156,952.19	-
其他	67,218,884.88	28,808,284.26	67,218,884.88
	127,591,848.60	1,557,291,552.38	127,591,848.60

(i) 政府补助明细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与资产相关 / 与收益相关
一般财政拨款	19,003,727.61	162,427,933.06	与收益相关
社会保障局补贴	4,632,214.28	31,745,169.00	与收益相关
税收返还	3,016,513.79	21,363,738.47	与收益相关
航空扶持奖励	-	28,301,076.73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摊销 (附注四 (34))	-	18,283,240.99	与资产相关
其他	1,437,084.36	3,895,799.29	与收益相关
	28,089,540.04	266,016,957.54	

如附注二(31)所述,由于会计政策变更,2017年计入营业外收入的一般财政拨款、社会保障局补贴与税收返还主要为与本集团日常经营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2016年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是本集团当年所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ii)于2013年12月12日,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顺丰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丰香港”)与招商局食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其后股权转让给China Assess Investment Limited(以下简称“China Assess”)持有)签署相关协议约定,顺丰香港以其对翠玉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固特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翠玉控股及其附属公司”)100%的股权以及股东贷款,China Assess以其对Gold Carrier Enterprise Limited(以下简称“Gold Carrier”)及其附属公司100%的股权,分别作价港币12.8亿元,投资设立商顺供应链。顺丰香港和China Assess双方各持有商顺供应链50%的股份,由于合营协议中规定重大的经营和财务决策需双方共同决定,故顺丰香港将对商顺供应链的投资作为对合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核算。

于2016年6月,顺丰香港与China Assess经协商一致对商顺供应链及其下属子公司进行重组,双方签署《框架协议》及后续的补充协议,决定按照2013年12月顺丰香港与招商局食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的相关合资协议中确认的双方投入资产的原始作价港币12.8亿元(折合人民币10.98亿元)由顺丰香港和China Assess分别收回各自原投入资产,同时减少对商顺供应链的长期股权投资。交易完成后,顺丰香港重新持有翠玉控股及其附属公司100%的股权,China Assess也再次持有Gold Carrier及其附属公司100%的股权。至此,商顺供应链不再拥有上述资产。

于2016年7月31日,顺丰香港实际取得了翠玉控股及其附属公司的控制权。由于翠玉控股及其附属公司所持有的物业已对外放租并正常运营,因此顺丰香港本次购买翠玉控股及其附属公司的股权被视为业务合并,且由于翠玉控股及其附属公司与顺丰香港在购买前并不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因此本交易属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负商誉计算确认为人民币1,232,938,035.11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b) 营业外支出

	2017年度	2016年度	计入2017年度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赔偿支出	32,077,867.19	20,041,161.23	32,077,867.19
罚款及滞纳金	13,207,512.92	7,311,209.19	13,207,512.92
捐赠支出	3,480,537.47	7,540,097.39	3,480,537.47
其他	25,759,945.74	18,259,441.22	25,759,945.74
	74,525,863.32	53,151,909.03	74,525,863.32

(51) 投资收益

	2017年度	2016年度
转让丰巢科技股权实现投资收益(附注四(12)(b)(i))	567,245,136.79	-
对丰巢科技持有的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确认的投资收益(附注四(12)(b)(i))	536,364,825.88	-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66,000,339.84	277,011,764.2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17,034,442.01	-
委托贷款投资收益	5,060,742.88	25,058,217.58
按权益法分担的被投资公司净损益的份额(附注四(12))	(125,212,855.06)	(99,453,785.45)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损失	(248,177.27)	(10,674,648.37)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净损益	(10,093,000.87)	53,972,345.91
处置其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473,358.14	12,200,669.44
	1,156,624,812.34	258,114,563.37

本集团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52) 资产处置收益

	2017年度	2016年度	计入2017年度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1,214,611.37	22,406,582.77	21,214,611.37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8,827,850.14)	(28,502,390.44)	(38,827,850.14)
	(17,613,238.77)	(6,095,807.67)	(17,613,238.77)

(53) 其他收益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与资产相关 / 与收益相关
物流业财政拨款	98,689,262.94	-	与收益相关
社会保障局补贴	23,685,154.01	-	与收益相关
税收返还	16,155,261.35	-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摊销(附注四(34))	28,989,578.50	-	与资产相关
	167,519,256.80	-	

(54) 所得税费用

	2017年度	2016年度
当期所得税	1,639,896,101.07	868,215,135.80
递延所得税	110,291,758.94	161,731,296.06
	1,750,187,860.01	1,029,946,431.86

将基于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2017年度	2016年度
利润总额	6,502,036,466.27	5,190,731,373.20
按标准税率25%计算的所得税	1,625,509,116.56	1,297,682,843.30
商顺供应链重组对所得税费用的影响	-	(308,234,508.78)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114,311,131.05	73,532,058.8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及其他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67,406,697.25	70,184,218.28
冲回前期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64,600,164.57	67,017,619.55
汇算清缴的影响	58,239,723.23	(46,156,011.51)
不同子公司及分公司税率不同对所得税费用的影响	(48,774,870.49)	(28,943,512.2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及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05,007,877.42)	(61,772,068.22)
确认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及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6,963,766.96)	(17,489,705.28)
税收优惠	(6,495,850.20)	(8,737,072.81)
非应纳税收入	(2,636,607.58)	(7,137,429.23)
所得税费用	1,750,187,860.01	1,029,946,431.86

(55) 每股收益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4,770,689,703.15	4,180,426,152.00
当年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股数	4,278,402,092.58	3,952,099,745.00
基本每股收益	1.12	1.06
其中：		
—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1.12	1.06
—剥离业务基本每股收益：	-	-

(b)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于 2017 年度，本公司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 (2016 年度：无)：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4,770,689,703.15	4,180,426,152.00
当年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股数	4,278,402,092.58	3,952,099,745.00
股份支付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31,851.14	不适用
稀释后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4,278,533,943.72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	1.12	1.06

(56) 少数股东权益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厦门锐特	57,095,962.02	61,228,704.10
其他	(5,290,527.62)	(16,332,188.81)
	51,805,434.40	44,896,515.29

(57) 其他综合收益

2017 年度及 2016 年度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7 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年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62,202,380.74	(245,043,366.43)	17,159,014.31	(245,620,746.84)	-	-	(245,043,366.43)	(577,380.4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480,306.19	198,190,912.33	202,671,218.52	232,895,737.07	2,052,639.81	(36,757,464.55)	198,190,912.33	-
	266,682,686.93	(46,852,454.10)	219,830,232.83	(12,725,009.77)	2,052,639.81	(36,757,464.55)	(46,852,454.10)	(577,380.41)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6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5年12月31日	本年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年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73,149,074.56	189,053,306.18	262,202,380.74	186,755,653.48	-	-	189,053,306.18	(2,297,652.7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2,614,289.08)	17,094,595.27	4,480,306.19	31,569,041.11	(12,303,024.88)	(2,171,420.96)	17,094,595.27	-
	60,534,785.48	206,147,901.45	266,682,686.93	218,324,694.59	(12,303,024.88)	(2,171,420.96)	206,147,901.45	(2,297,652.70)

(58)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a)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7年度	2016年度
代收货款流入	46,023,483,711.73	39,015,803,969.69
利息收入	305,866,303.67	35,781,907.79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98,330,505.77	263,314,822.92
理财平台流入	-	1,932,558,175.44
其他	890,250,430.84	471,501,388.22
	47,417,930,952.01	41,718,960,264.06

(b)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7年度	2016年度
代收货款流出	45,781,724,139.78	39,219,378,306.92
办公费与租赁费	3,856,786,492.64	3,087,149,594.40
理赔成本	586,240,768.60	461,681,261.14
IT及信息平台费	412,543,226.57	460,514,469.35
关务成本	315,401,710.86	376,247,224.00
专业服务费	314,037,237.34	199,814,491.47
差旅费	188,780,708.90	158,902,938.14
市场营销费	172,630,596.78	111,282,313.43
业务招待费	147,255,136.20	127,864,803.80
银行手续费	63,441,192.34	77,044,912.63
赔偿金、罚款	45,285,380.11	27,352,370.42
捐赠支出	3,480,537.47	7,540,097.39
理财平台流出	-	1,795,288,088.71
其他	1,134,853,550.47	652,861,451.79
	53,022,460,678.06	46,762,922,323.59

(c)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赎回银行理财产品	45,419,952,880.37	92,325,050,000.00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50,974,576.19	65,196,640.22
反向购买收到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60,156,545.77
	45,470,927,456.56	92,450,403,185.99

(d)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42,182,354,795.38	91,887,000,000.00
土地竞拍保证金	30,000,000.00	-
	42,212,354,795.38	91,887,000,000.00

(e)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到融资租赁公司款项	-	1,516,284,154.43
收到保理公司款项	-	529,661,322.37
	-	2,045,945,476.80

(f)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印花税	21,250,000.00	-
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中介费用	52,100,337.31	-
增发股票登记费	845,018.59	-
支付融资租入资产款项	-	1,493,045,241.98
支付融资租赁公司款项	-	736,750,633.69
支付保理公司款项	-	341,108,426.05
	74,195,355.90	2,570,904,301.72

(5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现金流量表附注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净利润	4,751,848,606.26	4,160,784,941.34
加：资产减值损失	63,754,358.10	19,172,492.00
固定资产折旧	2,345,472,071.06	1,781,262,578.15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46,222,955.19	21,681,244.59
无形资产摊销	225,307,053.20	177,377,471.6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38,045,679.38	381,986,547.11
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	17,613,238.77	6,095,807.67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198,658.84	13,005,602.05
财务费用	455,316,238.20	354,383,466.02
投资收益	(1,156,624,812.34)	(258,114,563.37)
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	4,818,767.19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22,990,703.67	121,142,994.8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88,909,471.39	40,588,301.22
递延收益摊销	(28,989,578.50)	(18,283,240.99)
存货的增加	(50,345,352.10)	(139,915,755.7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3,319,977,505.72)	(1,488,151,582.2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2,200,772,459.14	1,734,959,516.66
其他	-	(1,232,938,035.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08,333,011.73	5,675,037,785.8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现金的年末余额	16,081,936,171.39	6,369,775,801.18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6,369,775,801.18)	(3,444,801,237.5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12,160,370.21	2,924,974,563.61

(b) 取得或处置子公司

(i) 取得子公司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本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年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288,981.47	-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51,347.70)	(110,652,843.66)
取得子公司支付/(收到)的现金净额	5,737,633.77	(110,652,843.66)

2017 年度取得子公司的价格

	2017 年度
物联亿达及其附属公司	5,610,000.00
其他	678,981.47
	6,288,981.47

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流动资产	4,547,757.60	101,176,758.60
非流动资产	12,193,722.21	4,342,521,183.93
流动负债	(3,084,561.20)	(166,737,240.60)
非流动负债	-	(1,670,778,319.27)
	13,656,918.61	2,606,182,382.66

(ii) 处置子公司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处置子公司于本年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0,000,001.00	734,587,773.82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169,752.55)	(92,509,812.86)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6,830,248.45	642,077,960.96
处置子公司的价格(附注五(2)(a))	10,955,116.00	734,587,773.82

2017 年度处置子公司的价格

融通投资	10,000,000.00
深圳市蚁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蚁丰科技”)	1.00
小风科技	955,115.00
	10,955,116.00

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流动资产	219,752,505.99	2,656,694,469.28
非流动资产	6,287,839.33	720,428,942.50
流动负债	(207,880,691.73)	(2,187,623,214.21)
非流动负债	(4,350,637.56)	(450,074,047.79)
	13,809,016.03	739,426,149.78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325,311.33	1,054,389.1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965,962,985.55	5,920,163,931.9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2,850,535.45	438,707,532.9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款项	72,797,339.06	9,849,947.25
	16,081,936,171.39	6,369,775,801.18

(60) 外币货币性项目

于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的公司未持有重大的外币资产和负债，主要在香港地区以港币作为记账本位币的公司持有外币资产和负债(主要为美元及人民币)，折算成香港地区公司记账本位币港币的金额及折算成本财务报表列报货币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原币金额	折算港币汇率	折算成港币	折合人民币
货币资金—				
人民币	43,041,467.58	1.1963	51,490,507.67	43,041,467.16
美元	5,090,954.48	7.8169	39,795,482.07	33,265,314.76
应收款项—				
人民币	-	1.1963	-	-
美元	1,673,537.25	7.8169	13,081,873.33	10,935,227.10
应付款项—				
人民币	1,620,295.89	1.1963	1,938,359.97	1,620,295.89
美元	1,887,630.47	7.8169	14,755,418.62	12,334,155.02

	2016年12月31日			
	原币金额	折算港币汇率	折算成港币	折合人民币
货币资金—				
人民币	127,794,166.65	1.1179	142,861,098.90	127,794,166.65
美元	8,740,051.79	7.7551	67,779,975.64	60,629,739.28
应收款项—				
人民币	3,137,792.68	1.1179	3,507,738.44	3,137,792.68
美元	959,079.91	7.7551	7,437,760.61	6,653,137.34
应付款项—				
人民币	2,975,741.78	1.1179	3,326,581.74	2,975,741.78
美元	917,930.74	7.7551	7,118,644.68	6,367,685.54

五、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	取得时点	购买成本	取得的权益比例	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营业收入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亏损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购买日至年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净额
物联亿达及其附属公司	2017年8月31日	5,610,000.00	52.50%	股权转让	2017年8月31日	股权交割完成	3,031,074.70	(7,327,442.55)	(15,199,103.26)	1,504,599.22

合并发生时的合并成本及商誉的确认情况如下：

	物联亿达及其附属公司
合并成本 -	
合并成本 (按协议价格)	5,61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669,752.75)
商誉	4,940,247.25

(2) 处置子公司

(a) 本年度处置子公司的相关信息汇总如下：

子公司名称	处置价款	处置比例	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融通投资	10,000,000.00	100%	出售股权	2017年5月31日	控制权移交	(101,560.51)	-
蚁丰科技	1.00	100%	出售股权	2017年5月31日	控制权移交	(1,762,403.24)	-
小风科技 (附注四(12)(b)(iii))	955,115.00	50%	出售股权	2017年7月31日	控制权移交	(989,936.28)	-
	10,955,116.00					(2,853,900.03)	-

(b) 处置损益以及相关现金流量信息如下：

(i) 融通投资

处置损益计算如下：

	金额
处置价格	10,000,000.00
减：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的净资产份额	(10,101,560.51)
处置产生的投资亏损	(101,560.51)

(ii) 蚁丰科技

处置损益计算如下：

	金额
处置价格	1.00
减：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的净资产份额	(1,762,404.24)
处置产生的投资亏损	(1,762,403.24)

(iii) 小风科技

处置损益计算如下：

	金额
处置价格	955,115.00
减：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的净资产份额	(1,945,051.28)
处置产生的投资亏损	(989,936.28)

(3)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a) 本集团于2017年以现金设立如下子公司：

	认缴出资	实际出资	取得方式
上海丰预捷泰实业有限公司	人民币 20,000 万	人民币 500 万	出资设立
威海市捷泰电商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 4,000 万	人民币 3,000 万	出资设立
豐修科技有限公司	1 港币	尚未实际出资	出资设立
顺丰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人民币 5,000 万	尚未实际出资	出资设立
南京丰泰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 20,000 万	尚未实际出资	出资设立
S.F. INTERNATIONAL PTE. LTD	新币 200 万	新币 200 万	出资设立
重庆市顺丰捷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 8,000 万	人民币 6,000 万	出资设立
无锡市丰预泰实业有限公司	人民币 5,500 万	人民币 5,500 万	出资设立
深圳市顺成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人民币 2,000 万	尚未实际出资	出资设立
泰兴市丰泰产业园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0 万	人民币 100 万	出资设立
泉州市丰预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 500 万	人民币 500 万	出资设立
马鞍山市丰润泰电商产业园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000 万	人民币 300 万	出资设立
深圳市顺丰大当家商贸有限公司	人民币 500 万	尚未实际出资	出资设立
深圳市丰宜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 3,000 万	人民币 1,500 万	出资设立
深圳市丰农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 500 万	尚未实际出资	出资设立
深圳市有礼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 50 万	尚未实际出资	出资设立
江西丰羽顺途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00 万	尚未实际出资	出资设立
北京顺丰同城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00 万	尚未实际出资	出资设立
浙江顺丰泰鼎置业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000 万	尚未实际出资	出资设立
深圳丰朗供应链有限公司	人民币 3,000 万	尚未实际出资	出资设立

(b) 本集团于2017年收购如下子公司：

本公司之间接子公司深圳市丰泰电商产业园资产管理公司于2017年4月收购了佛山市润众工业投资有限公司100%的股权。由于佛山市润众工业投资有限公司不构成业务，该交易不形成企业合并。

本公司之间接子公司顺丰医药供应链南京有限公司于2017年5月收购了南京四海医药有限公司100%的股权。由于南京四海医药有限公司不构成业务，该交易不形成企业合并。

(c) 本集团于2017年注销如下子公司：

于2017年，诸暨市丰泰电商产业园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已注销。

于2017年，四川顺丰通讯科技有限公司已注销。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a) 本集团之一级子公司和二级子公司如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泰森控股	深圳市	深圳市	200,000万	投资控股	100%	-	反向购买
顺丰速运	深圳市	深圳市	15,000万	国际货运代理、国内及国际快递服务等	-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顺丰科技	深圳市	深圳市	5,000万	技术维护及开发服务	-	100%	出资设立
深圳顺路物流有限公司(原名:深圳汇海运输有限公司)(iii)	深圳市	深圳市	15,000万	货物运输、货代	-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安徽顺丰通讯服务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省	5,000万	增值电信业务	-	100%	出资设立
深圳誉惠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786万	咨询服务	-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深圳市顺丰供应链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70,000万	供应链管理等服务	-	100%	出资设立
顺丰航空	深圳市	深圳市	150,000万	航空货邮运输服务	-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东莞市嘉达快运服务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400万	货物快运代办服务	-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深圳市丰泰电商产业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ii)	深圳市	深圳市	400,000万	电子商务产业园管理	-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深圳市丰泰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i)	深圳市	深圳市	5,500万	管理咨询	-	100%	出资设立
深圳市顺丰机场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10,000万	投资实业	-	100%	出资设立
顺丰香港	香港	香港	1万港币	投资控股	-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集团财务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100,000万	融资、理财、咨询服务	-	100%	出资设立
深圳市顺丰创兴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5,000万	投资实业	-	100%	出资设立
深圳市丰农科技有限公司(iv)	深圳市	深圳市	500万	零售业	-	100%	出资设立
深圳丰朗供应链有限公司(v)	深圳市	深圳市	3,000万	供应链管理等服务	-	100%	出资设立

(i) 于2017年1月4日,泰森控股对深圳市丰泰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进行增资,认缴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增加至5,500万元。

(ii) 于2017年5月5日,泰森控股对深圳市丰泰电商产业园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增资,认缴注册资本由200,000万元增加至400,000万元。

(iii) 于2017年12月14日,泰森控股对深圳顺路物流有限公司进行增资,认缴注册资本由2,000万元增加至15,000万元。

(iv) 于2017年11月10日,本集团设立深圳市丰农科技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为500万元。

(v) 于2017年11月30日,本集团设立深圳丰朗供应链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为3,000万元。

(b) 本集团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2017年度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2017年度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2017年度向少数股东分派股利	2017年12月31日少数股东权益
厦门锐特	30.00%	(12,003,739.13)	70,997.05	-	57,095,962.02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2016年度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2016年度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2016年度向少数股东分派股利	2016年12月31日少数股东权益
厦门锐特	30.00%	(5,218,313.40)	(57,964.61)	-	61,228,704.10

上述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列示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度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厦门锐特	98,804,062.38	108,332,420.99	207,136,483.37	16,621,491.06	6,029,068.05	22,650,559.11	74,861,701.74	(27,646,412.88)	(27,409,756.06)	(4,300,681.60)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度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厦门锐特	135,281,175.69	105,437,526.16	240,718,701.85	26,411,436.18	10,211,585.35	36,623,021.53	65,497,953.96	(17,394,378.00)	(17,587,593.37)	(44,577,106.39)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a) 重要联营企业的基础信息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对集团活动是否具有战略性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联营企业—						
百米生活(ii)	深圳	深圳	商业WIFI运营	否	-	14.17%
珠海随变	珠海	珠海	C2M电子商务平台	否	-	34.28%

(i) 本集团对上述股权投资均采用权益法核算。

(ii) 本集团对百米生活的持股比例虽然低于20%，但是百米生活的董事会中有1名董事由本集团任命，并能够对其公司经营决策施加重大影响，故将百米生活作为联营企业核算。

(b)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2017年12月31日	
	珠海随变	百米生活
流动资产	463,947,664.57	76,571,129.62
非流动资产	5,635,607.84	27,386,304.58
资产合计	469,583,272.41	103,957,434.20
流动负债	188,044,743.59	98,840,648.90
非流动负债	-	948,148.29
负债合计	188,044,743.59	99,788,797.19
少数股东权益	-	876,370.5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81,538,528.82	3,292,266.4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96,511,407.68	466,514.16
调整事项		
- 商誉	69,860,609.76	66,311,184.12
- 其他	5,149,825.05	3,273,755.90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	171,521,842.49	70,051,454.18

	2016年12月31日	
	珠海随变	百米生活
流动资产	182,424,318.89	18,456,335.26
非流动资产	2,517,231.79	55,468,357.90
资产合计	184,941,550.68	73,924,693.16
流动负债	152,880,675.82	82,910,072.94
非流动负债	-	2,459,259.33
负债合计	152,880,675.82	85,369,332.27
少数股东权益	-	(1,779,410.0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2,060,874.86	(9,665,229.0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2,824,349.94	(1,395,659.07)
调整事项		
- 商誉	69,860,609.76	66,311,184.12
- 其他	6,733,420.99	2,145,603.84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账面价值	89,418,380.69	67,061,128.89

	2017 年度	
	珠海随变	百米生活
营业收入	136,574,141.15	99,628,977.62
净亏损	(37,256,691.69)	(19,013,280.44)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37,256,691.69)	(19,013,280.44)
本集团本年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2016 年度	
	珠海随变	百米生活
营业收入	40,698,912.67	52,201,403.30
净亏损	(57,041,664.55)	(120,549,461.71)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57,041,664.55)	(120,549,461.71)
本集团本年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于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上述联营企业不存在公开报价的公允价值。

(c) 不重要合营企业的汇总信息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附注四(12)(a))	100,294,970.45	91,670,608.8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亏损/(收益)	(5,008,406.64)	38,769,091.06
其他综合收益	(2,021,355.89)	38,103,413.87
综合收益总额	(7,029,762.53)	76,872,504.93

如附注四(50)(a)(ii)所述，由于商顺供应链重组，本年不再作为本集团的重要合营公司。本年“不重要合营企业的汇总信息”中2016年度的对比数包含了商顺供应链的相关财务信息。

(d) 不重要联营企业的汇总信息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62,815,623.55	224,708,678.7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亏损	(105,521,057.71)	(24,550,151.49)
其他综合收益	(238,150.33)	664,418.58
综合收益总额	(105,759,208.04)	(23,885,732.91)

本年财务报表中，因对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减记至0元，未确认的投资亏损29,321,840.67元(2016年度：43,089,463.61元)。

七、分部信息

本集团的报告分部是提供不同服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集团独立管理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并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并评价其业绩。

本集团主要提供速运物流业务，故不再列示分部信息。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控股股东和子公司基本情况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六(1)。

(a) 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明德控股	深圳	投资类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明德控股。

(b) 控股股东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16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明德控股	113,405,734.21	-	-	113,405,734.21

(c) 控股股东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明德控股	61.25%	61.25%	64.58%	64.58%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

	与本公司的关系
台湾顺丰速运股份有限公司 ^{注1}	2017年12月31日为在过去12个月内受最终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法人
巧顺投资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31日为在过去12个月内受最终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法人
翠玉控股有限公司 ^{注1}	2016年7月31日之前为本集团合营公司之下属子公司
固特发展有限公司 ^{注1}	2016年7月31日之前为本集团合营公司之下属子公司
Collect&Returns International Limited ^{注1}	曾为本集团之联营公司(因股权转让该公司不再为本集团之关联方)
深圳市恒路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要影响的其他公司
深圳市丰卖网科技网络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与本公司的关系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平安保险”)及其子公司 ^{注2}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要影响的其他公司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太平洋保险”)及其子公司 ^{注2}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要影响的其他公司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注2}	在过去12个月内为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要影响的其他公司
金拱门(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拱门”)及其子公司 ^{注2}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要影响的其他公司
格灵信息	本集团之合营公司
盛海信息	本集团之合营公司
POST110Ü	本集团之合营公司
苏州丰城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时丰企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丰巢科技	在过去12个月内为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要影响的其他公司
深圳市顺捷丰达速运有限公司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深圳中顺易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施加重要影响的其他公司
珠海随变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顺丰彩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小红帽发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北京小红帽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注6}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之下属子公司
上海牵趣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本集团之联营公司
牵趣进出口有限公司 ^{注3}	本集团联营公司之下属子公司
玮荣企业 ^{注2}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顺丰控股集团商贸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深圳市顺丰商业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佛山市顺啸丰商贸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梅州市顺丰商业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珠海市顺啸丰商业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中山市顺啸丰商贸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惠州市顺丰商业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清远市顺啸丰商贸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茂名市顺意丰商业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阳江市顺丰商贸有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河源市顺丰商业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常州市顺啸丰商贸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湛江市顺啸丰商贸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汕头市顺丰商业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江门市顺意丰商业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与本公司关系
揭阳市顺丰商业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潮州市顺丰商贸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韶关市顺意丰商贸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江苏顺啸丰商贸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苏州工业园区顺衡顺商贸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连云港顺啸丰商贸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镇江市顺丰商贸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徐州顺啸丰商贸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宿迁顺啸丰商贸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淮安顺啸丰商贸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扬州市顺衡商贸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泰州市顺捷丰商贸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青海顺啸丰商贸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无锡市顺丰顺商贸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盐城市顺啸丰商贸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浙江顺丰商贸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温州市顺丰商业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台州顺啸丰商贸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绍兴顺啸丰商贸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舟山顺啸丰商贸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宁波市顺啸丰商贸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湖州顺啸商贸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嘉兴市顺啸商贸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金华市顺丰商业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衢州市顺意丰商贸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辽宁顺意丰商业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大连顺意丰商贸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山东顺啸丰商贸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青岛顺意丰商业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北京市顺啸丰商业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上海顺丰实业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厦门市顺丰商贸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重庆市顺啸丰商贸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江西省顺啸丰商贸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天津顺丰顺商贸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内蒙古顺丰商贸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山西顺啸丰商贸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吉林省顺丰商贸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与本公司关系
新疆顺意丰商贸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广西顺意丰商贸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海南省顺丰商业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陕西顺意丰商贸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宁夏顺意丰商业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湖南省顺意丰商业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湖北省顺意丰商业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安徽顺啸丰商贸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河南省顺意丰商贸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贵州顺意丰商贸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甘肃顺丰商业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河北顺啸丰商贸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福建省顺意丰商业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四川省顺意丰商贸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黑龙江省顺意丰商贸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云南顺意衡商贸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东莞市顺啸丰商贸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肇庆市顺意丰商贸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东莞市顺丰商业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中山市顺丰商业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深圳市顺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北京顺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顺丰优选国际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深圳市顺商投资有限公司 ^{注4}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置业企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置业企业”)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马鞍山市顺泰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深圳市顺恒融丰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恒益物流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深圳市顺诚乐丰保理有限公司 ^{注2}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深圳市顺丰合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注2}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顺诚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注2}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顺诚前海一号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注2&注5}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顺诚前海二号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注2&注5}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顺诚前海三号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注2&注5}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顺诚前海四号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注2&注5}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顺诚前海五号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注2&注5}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顺诚一号(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注2&注5}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顺诚二号(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注2&注5}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与本公司关系
顺诚三号(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注2&注5}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顺恒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注2&注5}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顺诚四号(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注2&注5}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顺诚五号(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注2&注5}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融通投资 ^{注2}	同受最终控制人控制
苏州瑞璜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以下简称“苏州瑞璜”)	本集团董事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其他公司
顺丰公益基金会	控股股东以及顺丰控股子公司发起设立,且公司董事、监事担任理事会理事的组织
广东省顺丰慈善基金会	控股股东发起设立,且公司监事担任法定代表人的组织

注1:以前年度曾为本集团的关联方,本年不再是本集团关联方有如下情形:

1)以前为受最终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法人,现在已处置给独立第三方:

于2016年3月31日,巧顺投资有限公司将台湾顺丰速运股份有限公司转让给独立第三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于2017年3月31日起,台湾顺丰速运股份有限公司不再与本集团存在关联关系。本财务报表披露的与台湾顺丰速运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指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的交易额以及2016年的交易额,故本集团对台湾顺丰速运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关联方余额列示为“不适用”;

2)以前曾为本集团合营公司商顺供应链的下属子公司,现为本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于2016年7月31日,商顺供应链进行重组,至此商顺供应链不再拥有翠玉控股及其附属公司,本集团持有翠玉控股及其附属公司100%的股权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附注四(50)(a)(ii))。本财务报表披露的与翠玉控股及其附属公司的关联交易指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的交易额,故本集团对翠玉控股及其附属公司2017年的关联交易列示为“不适用”;

3)曾为本集团的联营公司,于2017年6月因股权转让不再为本集团之关联方,故本集团对其2017年12月31日的关联方余额列示为“不适用”;

注2:以前年度不是本集团关联方,本年成为本集团关联方有如下情形:

1)本年由于本集团关键管理人员对其施加重要影响而成为本集团的关联方。故本集团对上述公司2016年的关联方交易及2016年12月31日的关联方余额列示为“不适用”;

2)本年由于控股股东新设立为子公司而成为本集团的关联方。故本集团对其2016年度的关联交易及2016年12月31日的关联方余额列示为“不适用”;

3)以前年度为本集团全资子公司,本年因出售给明德控股而成为本集团关联方。本集团从2016年7月31日起丧失对深圳市顺诚乐丰保理有限公司、顺诚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顺诚融资租赁及其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并停止将其纳入合并范围;本集团从2016年8月31日起丧失对深圳市顺丰合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并停止将其纳入合并范围,2017年成为关联公司;本集团自2017年5月31日起丧失对融通投资的实际控制权并停止纳入合并范围(附注五(2));

注3:为上海牵趣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之子公司。以下将上海牵趣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简称为“牵趣网络及其子公司”;

注4:均为商贸控股及其子公司。于2015年10月1日,本集团丧失对深圳市顺丰商业有限公司和深圳市顺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并停止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注5:均为顺诚融资租赁之子公司;

注6:为小红帽发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以下将小红帽发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北京小红帽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为“小红帽及其子公司”。

(3) 关联交易

(a) 定价政策

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交易的计价方式及交易价格在遵循独立交易原则下参照市场价格厘定或按照双方协商价格确定。

(b) 航空运费收入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台湾顺丰速运股份有限公司	4,686,799.97	37,753,482.37

(c) 快递业务、联运及货代业务收入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商贸控股及其子公司	105,820,561.88	164,478,182.95
台湾顺丰速运股份有限公司	82,562,450.39	320,518,403.76
平安保险及其子公司	67,027,694.30	不适用
金拱门及其子公司	60,658,750.58	不适用
太平洋保险及其子公司	14,689,726.82	不适用
格灵信息	3,882,724.13	-
深圳市恒路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1,105,336.39	-
深圳市丰卖网科技网络有限公司	895,878.61	-
苏州丰城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789,625.63	-
其他	1,724,148.41	13,252,533.89
	339,156,897.14	498,249,120.60

(d) IT 系统及商标使用费收入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台湾顺丰速运股份有限公司	14,652,004.49	39,261,680.31

(e) 通讯收入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丰巢科技	17,800,440.52	8,313,865.62
台湾顺丰速运股份有限公司	2,906,454.19	10,837,786.37
商贸控股及其子公司	1,632,298.31	7,202,935.69
其他	637,890.61	-
	22,977,083.63	26,354,587.68

(f) 代收结算手续费收入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商贸控股及其子公司	1,098,864.18	2,636,402.17
其他	6,297.35	-
	1,105,161.53	2,636,402.17

(g) 平台及其他服务收入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深圳市顺恒融丰投资有限公司	9,255,330.70	-
顺诚融资租赁及其子公司	7,246,511.64	1,931,261.13
顺丰彩	4,333,581.70	-
深圳市顺丰合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3,950,306.25	13,452.89
深圳市顺诚乐丰保理有限公司	3,918,885.55	5,388,452.84
融通投资	619,005.15	不适用
	29,323,620.99	7,333,166.86

(h) 科技开发服务费收入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商贸控股及其子公司	35,521,224.78	-
丰巢科技	166,594.34	3,626,168.14
	35,687,819.12	3,626,168.14

(i) 利息收入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顺诚融资租赁及其子公司	-	2,811,104.25
深圳市顺诚乐丰保理有限公司	-	744,717.93
牵趣网络及其子公司	-	738,356.17
	-	4,294,178.35

(j) 处理物资收入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商贸控股及其子公司	-	788.32

(k) 租金及物业管理收入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商贸控股及其子公司	182,428.64	-
其他	160,419.29	-
	342,847.93	-

(l) 股权及应收款转让对价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玮荣企业		
- 丰巢科技 (附注四 (12)(b)(i))	951,816,000.00	不适用
恒益物流		
- 融通投资	10,000,000.00	-
明德控股		
- 深圳中顺易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	28,430,980.73
- 深圳市物流产业共赢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	897,644.56
- 深圳市顺丰合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	302,304,386.02
- 深圳市顺诚乐丰保理有限公司	-	54,705,787.80
置业企业		
- 顺诚融资租赁及其子公司	-	377,577,600.00
	961,816,000.00	763,916,399.11

(m) 股权转让收益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玮荣企业		
- 丰巢科技 (附注四 (12)(b)(i))	567,245,136.79	不适用
恒益物流		
- 融通投资	(101,560.51)	-
明德控股		
- 深圳中顺易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	5,950,097.63
- 深圳市物流产业共赢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	(102,355.44)
- 深圳市顺丰合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	(5,201,630.89)
- 深圳市顺诚乐丰保理有限公司	-	7.64
置业企业		
- 顺诚融资租赁及其子公司	-	363,247.29
	567,143,576.28	1,009,366.23

(n) 债权转让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牵趣网络及其子公司其他应收款		
- 明德控股	-	13,742,118.55
- 时丰企业有限公司	-	13,454,292.98
- 巧顺投资有限公司	-	17,782,102.80
	-	44,978,514.33

于2016年8月31日，本集团向牵趣网络及其子公司发出债权转移通知，本集团境内子公司对牵趣网络及其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的债权转移给明德控股，本集团境外子公司对牵趣网络及其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的债权转移给时丰企业有限公司和巧顺投资有限公司，明德控股、时丰企业有限公司和巧顺投资有限公司成为上述债权的相关权利人，同时，明德控股、时丰企业有限公司和巧顺投资有限公司代牵趣网络及其子公司偿还所有的其他应收款。截至2016年12月31日，该款项已全部偿还。

(o) 联运及货代费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POST110Ü	147,942,500.62	-
台湾顺丰速运股份有限公司	83,471,211.43	201,939,670.27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47,446,159.67	不适用
深圳市顺捷丰达速运有限公司	45,693,547.81	6,181,312.49
小红帽及其子公司	9,597,309.04	7,085,656.30
其他	691,225.42	-
	334,841,953.99	215,206,639.06

(p) 快递代理服务费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商贸控股及其子公司	9,821,715.64	16,826,237.23
乐收网络及其子公司	119,157.36	-
	9,940,873.00	16,826,237.23

(q) 租金及物业管理费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盛海信息	784,536.85	-
置业企业	312,366.89	1,627,940.20
其他	152,424.00	-
翠玉控股及其附属公司	不适用	49,886,306.53
	1,249,327.74	51,514,246.73

(r) 管理费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苏州瑞璜	10,000,000.00	20,000,000.00

(s) 科技开发服务费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盛海信息	7,402,209.99	-
珠海随变	-	9,717,857.22
	7,402,209.99	9,717,857.22

(t) 采购物资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商贸控股及其子公司	17,110,674.49	10,742,444.56
盛海信息	1,149,347.04	-
	18,260,021.53	10,742,444.56

(u) 保险费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太平洋保险及其子公司	113,123,214.09	不适用

保险费为公司按照保险单受益期进行摊销计入的金额。

(v)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43,832,900.00	31,944,500.00

(w) 捐赠支出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广东省顺丰慈善基金会	680,000.00	1,651,900.00
顺丰公益基金会	100,000.00	-
	780,000.00	1,651,900.00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a) 应收账款**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商贸控股及其子公司	69,990,754.31	93,283,307.87
金拱门及其子公司	14,519,515.74	不适用
牵趣网络及其子公司 (i)	12,825,061.28	15,948,280.87
平安保险及其子公司	8,225,922.88	不适用
太平洋保险及其子公司	3,434,004.61	不适用
格灵信息	2,296,371.65	-
丰巢科技	2,082,874.83	61,693.45
深圳市丰卖网科技网络有限公司	614,250.74	-
台湾顺丰速运股份有限公司	不适用	81,464,737.49
其他	590,260.88	3,662,800.79
	114,579,016.92	194,420,820.47

(i) 本集团对牵趣网络及其子公司的应收账款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b) 预付账款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太平洋保险及其子公司	22,699,971.15	不适用
深圳市顺诚乐丰保理有限公司	7,226,494.34	1,306,195.37
商贸控股及其子公司	613,095.45	1,529,662.09
平安保险及其子公司	662,160.82	-
其他	115,195.92	119,283.05
	31,316,917.68	2,955,140.51

(c) 其他应收款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玮荣企业 (i)	475,908,000.00	不适用
商贸控股及其子公司 (ii)	116,831,539.91	133,102,829.04
丰巢科技及其子公司	37,929,182.23	-
太平洋保险及其子公司	1,045,780.36	不适用
乐收网络	-	6,000,000.00
台湾顺丰速运股份有限公司	不适用	791,585.19
其他	432,111.40	549,433.12
	632,146,613.90	140,443,847.35

(i) 本集团对玮荣企业的其他应收款已于2018年1月12日全部收回。

(ii) 本集团对商贸控股及其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项主要为正常的经营业务形成的余额。

(d) 应付账款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深圳市顺诚乐丰保理有限公司	161,601,249.47	59,784,684.27
商贸控股及其子公司	13,447,737.99	20,434,563.22
太平洋保险及其子公司	8,796,478.91	不适用
台湾顺丰速运股份有限公司	不适用	37,757,554.68
其他	684,434.88	109,726.00
	184,529,901.25	118,086,528.17

(e) 预收款项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商贸控股及其子公司	1,320,601.63	402,385.27
平安保险及其子公司	1,007,179.37	不适用
其他	727,777.28	-
	3,055,558.28	402,385.27

(f) 其他应付款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商贸控股及其子公司	16,895,068.22	71,141,660.50
苏州瑞璜	10,000,000.00	-
深圳市顺诚乐丰保理有限公司	4,257,352.81	19,023,584.36
太平洋保险及其子公司	5,413,408.15	不适用
牵趣网络及其子公司	900,713.48	806,495.94
丰巢科技及其子公司	1,103,250.00	-
马鞍山市顺泰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781,433.65	5,783,037.94
深圳市顺丰合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	130,630,220.57
顺诚融资租赁及其子公司	-	18,905,433.89
Collect&Returns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不适用	15,000,000.00
其他	907,411.06	26,437.73
	40,258,637.37	261,316,870.93

九、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2017年12月31日
公司本年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详见附注九(2)
公司本年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公司本年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公司年末发行在外的限制性股票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详见附注九(2)

本年发生的股份支付费用如下：

	2017年度	2016年度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4,815,891.72	-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875.47	-
	4,818,767.19	-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a) 本公司股份支付情况**

2017年11月30日顺丰控股召开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根据顺丰控股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顺丰控股于2017年12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17年12月27日。授予价格根据《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1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1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前1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每股58.63元的50%，为每股人民币29.32元。据此，本集团董事会获授权授予符合条件的本集团职工共802名，以价格为人民币29.32元的每股对价获得A股普通股限制性股票，总计为270.54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顺丰控股股本总额441,101.55万股的

0.06%。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激励对象所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解锁必需同时满足《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规定的公司业绩考核要求以及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要求。

解除限售后，本集团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29.32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若限制性股票在授予后，顺丰控股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派息、配股或缩股等事项，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和价格应按《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顺丰控股向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发行人民币A股普通股2,556,661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74,961,331.87元(附注四(24))。于2018年1月9日，顺丰控股完成了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工作。报告期内，未有限制性股票解锁和回购注销，期末激励对象拥有的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为2,556,661股。

于2017年末，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激励对象人数变动、公司业绩条件和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评定情况等后续信息对可解锁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人民币54,277,913.03元，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资本公积。截至2017年12月31日，资本公积中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为人民币419,902.42元(2016年：无)。本年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为人民币419,902.42元(2016年：无)。

(b) 物联亿达股份支付情况

根据本集团非全资子公司物联亿达股东大会于2017年11月6日审议批准，同意本集团的全资子公司顺丰投资以人民币2.00元将其所持有的公司16.46%的股权转让给物联亿达员工，其他股东自愿放弃优先受让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物联亿达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为人民币4,395,989.30元(2016年：无)。本年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为人民币4,395,989.30元(2016年：无)。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于2017年11月30日，顺丰控股召开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下简称“《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根据顺丰控股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顺丰控股于2017年12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增值权的议案》，股票增值权的授予日为2017年12月27日。本次股票增值权行权价格为每份29.32元。本次计划授予的股票增值权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表所示：

行权期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行权期	自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完成登记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本次计划的激励对象范围为公司外籍核心人才共20人。

激励对象所获授予的股票增值权必需同时满足《股票增值权激励计划》中规定的公司业绩考核要求以及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要求。

于2017年12月31日，负债中因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产生的累计负债金额为人民币2,875.47元，本年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而确认的费用总额为人民币2,875.47元。

十、承诺事项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已签订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 (i)	2,300,000,000.00	-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1,459,630,368.68	2,218,598,055.24
开发支出	-	4,924,407.00
其他	38,757,546.85	174,943,015.76
	3,798,387,915.53	2,398,465,478.00

(i) 本公司于2017年12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枢纽机场合资公司的议案》。同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泰森控股与湖北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农银空港投资有限公司签署《湖北国际物流机场有限公司合资合同》。泰森控股拟出资23亿元人民币参与设立湖北国际物流机场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46%。

(2) 经营租赁承诺事项

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本集团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汇总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2,273,377,672.55	1,969,330,033.94
一到二年	1,488,924,389.35	1,227,242,343.07
二到三年	942,830,314.76	730,462,604.51
三年以上	1,374,415,354.04	1,506,215,403.34
	6,079,547,730.70	5,433,250,384.86

(3) 盈利补偿承诺事项

根据本公司与明德控股、顺达丰润、嘉强顺风、招广投资、元禾顺风、古玉秋创及顺信丰合(统称“重组方”)于2016年6月14日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2016年9月9日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统称“补偿协议”),为保证本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重组方承诺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后,泰森控股在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度预测实现的合并报表范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218,500万元、人民币281,500万元和人民币348,800万元。泰森控股2016年度和2017年度合并报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为人民币264,320.94万元和人民币365,037.51万元,故泰森控股2016年度和2017年度的实际实现数超过业绩承诺数,重组方无需履行补偿义务。如果泰森控股在2018年度期末实际净利润数(累计数)未能达到承诺净利润数(累计数),则重组方仍应按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履行补偿义务。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本公司分别于2017年12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8年1月12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在境外发行债券提供担保的议案》。顺丰控股拟通过下属境外全资子公司顺丰香港在英属维尔京群岛注册成立的全资子公司SF Holding Investment Limited(以下简称“SFHI”)在境外公开发行不超过5亿美元(含5亿美元)的债券,本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5亿美元(含5亿美元),担保期限不超过10年(含10年)。

(2) 2018年1月,顺丰投资签署了《关于认购丰巢科技之股权认购协议》,顺丰投资以自有资金288,584,780.00元人民币对丰巢科技进行增资。本次增资总额为人民币2,072,519,084.00元,顺丰投资本次增资金额占本次增资总额的13.9243%。交易完成后,本集团持有丰巢科技14.4292%的股权且不拥有丰巢科技的董事提名权,对丰巢科技的决策和运营没有重大影响,因此本集团对丰巢科技的投资仍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截至2018年1月,股权认购协议已经所有交易方签署并生效。本集团已考虑本次增资过程中丰巢科技的整体交易价格对资产负债表日持有丰巢科技15%股权的公允价值的影响。

(3) 本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3月12日提议本公司以2018年1月31日总股本4,413,572,18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20元(含税),共计人民币970,985,880.7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此项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派发的现金股利并未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为负债。

十二、企业合并

详见附注五(1)、(2)。

十三、金融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大陆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也有部分经营位于香港、美国、韩国等地区/国家,分别以港币、美元、韩元进行结算。但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于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内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的公司未持有重大的外币资产和负债,主要在香港地区以港币作为记账本位币的公司持有外币资产和负债(主要为美元及人民币),折算成香港地区公司记账本位币港币的金额及折成财务报表列报货币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项目	美元项目	合计	合计
	(港币)	(港币)	(港币)	(人民币)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51,490,507.16	39,795,482.07	91,285,989.23	76,306,781.92
应收款项	-	13,081,873.33	13,081,873.33	10,935,227.10
	51,490,507.16	52,877,355.40	104,367,862.56	87,242,009.02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款项	1,938,359.97	14,755,418.62	16,693,778.59	13,954,450.91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项目	美元项目	合计	合计
	(港币)	(港币)	(港币)	(人民币)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42,861,098.90	67,779,975.64	210,641,074.54	188,423,905.93
应收款项	3,507,738.44	7,437,760.61	10,945,499.05	9,790,930.02
	146,368,837.34	75,217,736.25	221,586,573.59	198,214,835.95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款项	3,326,581.74	7,118,644.68	10,445,226.42	9,343,427.32

于2017年12月31日，对于本集团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如果港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10%，其它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减少或增加税前利润约港币3,812,000.00元，折合人民币约3,187,000.00元(2016年12月31日：港币6,810,000.00元，折合人民币约6,092,000.00元)。

于2017年12月31日，对于本集团各类人民币金融资产和人民币金融负债，如果港币对人民币升值或贬值10%，其它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减少或增加税前利润约港币4,955,000.00元，折合人民币约4,142,000.00元(2016年12月31日：港币14,304,000.00元，折合人民币约12,796,000.00元)。

其他外币汇率的变动，对本集团经营活动的影响并不重大。

(b)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和港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其中，以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782,515,467.96元(2016年12月31日：3,251,555,564.10元)；以港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港币1,869,466,950.57元，折合人民币为1,562,724,813.32元(2016年12月31日：港币1,683,037,938.01元，折合人民币1,509,457,820.27元)。

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于2017年12月31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50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税前利润会增加或减少11,726,201.41元(2016年12月31日：23,805,066.92元)。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发放贷款及垫款、其他应收款以及长期应收款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其包括应收关联方款项和应收非关联方款项，对于应收关联方款项，本集团认为其信用风险较低，对于应收非关联方款项，本集团会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并定期关注其信用和回收状况，对于信用和回收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发放贷款及垫款来自于本集团境外之子公司顺银香港(附注四(6))。顺银香港根据公司内部风险评级制度，制定了信贷资产五级分类制度，将信贷资产分类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类。于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顺银香港持有的贷款主要为正常。

本集团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财务部门在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3)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84,639.53	-	-	-	784,639.53
应付账款	6,905,411,234.18	-	-	-	6,905,411,234.18
应付利息	19,741,816.18	-	-	-	19,741,816.18
其他应付款	3,255,518,606.17	-	-	-	3,255,518,606.17
短期借款	4,789,668,879.92	-	-	-	4,789,668,879.9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17,898,533.26	-	-	-	2,717,898,533.26
长期借款	113,593,132.70	512,934,358.48	1,104,519,133.27	1,187,180,316.31	2,918,226,940.76
应付债券	24,380,000.00	24,380,000.00	554,380,000.00	-	603,140,000.00
长期应付款	-	-	12,150,000.00	8,775,000.00	20,925,000.00
	17,826,996,841.94	537,314,358.48	1,671,049,133.27	1,195,955,316.31	21,231,315,650.00

	2016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209,158.71	-	-	-	1,209,158.71
应付账款	5,259,177,206.37	-	-	-	5,259,177,206.37
应付利息	13,899,791.33	-	-	-	13,899,791.33
其他应付款	3,485,959,567.99	-	-	-	3,485,959,567.99
短期借款	5,466,278,976.31	-	-	-	5,466,278,976.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67,011,826.51	-	-	-	1,367,011,826.51
长期借款	-	2,927,295,045.86	1,132,693,620.39	1,418,893,822.39	5,478,882,488.64
长期应付款	-	6,075,000.00	6,075,000.00	14,850,000.00	27,000,000.00
	15,593,536,527.22	2,933,370,045.86	1,138,768,620.39	1,433,743,822.39	21,099,419,015.86

十四、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集团和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应付款项。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于2017年12月31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16,232,692.66	-	-	16,232,692.66
远期利率互换合约	-	1,586,700.69	-	1,586,700.6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684,756,526.14	-	1,050,000,000.00	1,734,756,526.14
金融资产合计	700,989,218.80	1,586,700.69	1,050,000,000.00	1,752,575,919.49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远期外汇合约	-	784,639.53	-	784,639.53

于2016年12月31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32,171,569.50	-	-	32,171,569.5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652,114,721.44	-	-	652,114,721.44
远期利率互换合约	-	1,631,847.54	-	1,631,847.54
金融资产合计	684,286,290.94	1,631,847.54	-	685,918,138.48
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远期外汇合约	-	1,209,158.71	-	1,209,158.71

本集团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本年度无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间的转换。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EBITDA乘数、缺乏流动性折价等。

上述第三层次资产变动如下：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017年1月1日	-
转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00,000,000.00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i)	150,000,000.00
2017年12月31日	1,050,000,000.00

(i) 上述为丰巢科技剩余股权的期末公允价值。本集团参照丰巢科技 2018 年 1 月新一轮融资的交易价格确定 (附注十一 (2))。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应收保理款、发放贷款及垫款、长期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款项、长期借款、应付债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应付款等。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存在活跃市场的应付债券，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属于第一层次。长期借款和长期应付款，以合同规定的未来现金流量按照市场上具有可比信用等级并在相同条件下提供几乎相同现金流量的利率进行折现后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属于第三层次。

十五、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的总资本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所有者权益。本集团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比率列示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43.23%	53.42%

十六、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	14,145.73
银行存款	1,046,986,313.39	58,891,472.58
其他货币资金	139,907.00	1,250,927.46
	1,047,126,220.39	60,156,545.77

(2) 应收股利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泰森控股	3,089,805,390.21	800,000,000.00

(3) 其他应收款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i)	4,218,016,446.65	13,179,087.61
减：坏账准备	-	-
	4,218,016,446.65	13,179,087.61

(ii) 于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其他应收款全部为对全资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是2017年7月本公司募集资金完成后下拨给各子公司的款项。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4,218,016,446.65	13,179,087.61

(4) 其他流动资产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理财产品 (i)	2,987,161,190.38	-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9,753,216.04	-
	2,996,914,406.42	-

(i) 该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周期通常为1-3个月。

(5) 长期股权投资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子公司 (a)	43,300,422,777.89	43,300,000,000.0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43,300,422,777.89	43,300,000,000.00

本公司不存在长期股权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a) 子公司

	核算方法	2016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
泰森控股	成本法	43,300,000,000.00	-	-	43,300,000,000.00	100%	100%	不适用	-	3,089,805,390.21
其他(附注九(2)(a)、(3))	成本法	-	422,777.89	-	422,777.89	100%	100%	不适用	-	-
		43,300,000,000.00	422,777.89	-	43,300,422,777.89				-	3,089,805,390.21

(6)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a)	-	404,143,050.19
其他业务收入	-	146,137.72
	-	404,289,187.91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a)	-	336,446,991.61
其他业务成本	-	-
	-	336,446,991.61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钢绞线收入	-	-	328,665,404.49	269,030,044.73
PC 钢绞线收入	-	-	9,945,622.96	10,135,262.41
钢丝收入	-	-	65,532,022.74	57,281,684.47
	-	-	404,143,050.19	336,446,991.61

注：如附注一所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本公司的主要业务变更为投资控股。

(7) 投资收益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89,805,390.21	800,000,000.0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54,847,251.21	-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净损益	-	10,324,312.8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9,0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	50,000.00
其他	27,724,537.61	-
	3,172,377,179.03	810,383,312.86

十八、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一、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处置非流动资产收益	1,075,903,723.03	47,876,538.2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其他收益以及冲减成本费用)	230,922,102.34	266,016,957.54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1,232,938,035.11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亏损)	14,060,964.04	(11,479,580.98)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收益	5,060,742.88	25,058,217.58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24,976,445.24	5,184,650.7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44,978,514.33
小计	1,350,923,977.53	1,610,573,332.51
减：所得税影响数	(281,823,573.43)	(72,736,098.78)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048,197.18)	(620,508.7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068,052,206.92	1,537,216,725.0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43%	22.46%	1.12	1.06	1.12	1.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30%	14.20%	0.87	0.67	0.87	0.67
其中：						
—持续经营业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43%	22.46%	1.12	1.06	1.12	1.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30%	14.20%	0.87	0.67	0.87	0.67



12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四) 载有董事长签名的2017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五)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承诺, 为每一份托付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学府路深圳软件产业基地

邮编: 518084

客服热线: 95338

网址: <http://www.sf-express.com>